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汽车零配件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之一，同时也是高铁机车制造业和汽车制造业的配套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如果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将不断提高对轨道交通运输及汽车的需求，刺激高速列车、城市轨道交通列车、汽车的产量，从而有利于高铁零配件行业和汽车零配件行业的发展，如果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反之则抑制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汽车零配件制造业的发展。

二、原料价格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高速机车司机室面板生产所涉及原材料包括聚氨酯材料等，汽车内外饰件产品生产涉及原材料主要包括 PP-17、PP-18、APO 等，上述原材料均为石化工业产品，因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石油价格波动，均会对公司生产成本构成重大影响，有可能对本行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产业政策风险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之一，汽车零配件、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及其本身均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本行业发展增速，从而对整个行业造成系统性影响。

四、产品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比较小，与同类企业相比仍有差距。同时，公司主要产品为动车司机室面板、火车内部装饰框和汽车外装饰件，2013年、2014年和2015

年1-7月，动车配件的销售收入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3.02%、68.65%和71.90%。铁路机车和汽车行业的规模与景气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重要影响，公司存在产品集中的风险，对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会造成一定影响，若未来无法及时得到改善和提高，会对企业的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扩张较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1-7月，公司总资产分别为10,896.48万元、13,820.86万元和15,710.23万元；2014年末和2015年1-7月总资产分别较上期末增长26.84%和13.67%。随着公司新建项目的逐步展开，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将会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并充实和培养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伟忠持有公司股份1,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进行控制，其决策有可能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影响。为了减少控制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先后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在公司规范运作、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作了制度性安排，上述制度的正常执行有助于减少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八、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交通装备制造商，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 月-7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33%、80.61%、85.88%，其中青岛四方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最大客户，公司对其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 月-7 月的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83%、38.74%、63.39%。公司产品销售对主要客户有较强依赖。如果上述主要客户需求下降、或自主开发相关产品、或转向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采购相关产品，将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针对客户较集中情况，公司一方面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有效降低对现有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另一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现有主要客户的产品推出周期，与主机制造商产品形成同步开发，继续巩固与现有主要客户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以降低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引致的风险。

九、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公司逐步增加科研经费投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强化与各主机制造商的技术合作，先后获得多项在行业内具有重要影响的专利技术，保持技术领先优势。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用户对产品的质量与工艺的要求逐步提高，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不能适应整个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或者由于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风险。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企业获得编号 GR20123200045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2 年 8 月 6 日起，有效期三年，于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根据 2015 年 5 月 28 日无锡市江阴地方税务局下发的澄地税一(2015)8451 号《税务事项告知书》的内容，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申报期内，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可减按 15% 征收。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着不确定性，一旦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十一、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动车、汽车配件的面漆喷涂及底漆喷涂环节中，存在油漆原料等石化工业产品的使用，油漆是使用有机溶剂做主要材料的，属于易燃品，处理处置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公司一贯重视对此类危险因素的辨识与管控，并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网络，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并通过作业安全分析、作业行为观察等先进的安全管理工具，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将安全管理落实到每位员工、每个区域和每个工作环节，使安全生产风险降低至可控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因偶发因素而导致意外事故的可能性，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进一步降低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会根据业务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通过专业化培训和定期的会议总结来提高员工和管理层的安全意与防范风险能力。针对具体的项目，要预先针对安全问题进行评估，为可能产生的安全问题做好准备，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提高应付安全问题的能力，从总体上控制安全生产带来的各种风险。

十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交通装备零部件制造领域，产品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公司产品因自主开发程度高，性能可靠、稳定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更多的专用装备制造企业，特别是产业规模更大的高铁配件制造商逐步进入这一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汽车零配件行业系汽车产业配套产业，汽车产业是国内发展较为成熟的产业之一，相关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市场竞争格局趋于稳定，且行业内规模经济特点明显，在该行业毛利率较低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转型，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高铁内饰配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在71.90%以上。

十三、短期借款偿债风险

公司2015年7月末、2014年末以及2013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6,400万元、4,300万元和3,800万元，平均借款余额有所上升，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为1,807.19万元，公司存在一定短期借款偿债风险。公司2015年1至7月、2014年度以及2013年度利息费用分别为237.53万元、301.20万元和258.76万元，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利息费用占公司息税前利润比例呈下降趋势，同时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且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形，总体经营状况稳健。

十四、经营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674.09万元、-1,519.08万元和-1,748.01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存在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但随着2014年国家铁路投资的回暖以及高铁产业的发展，公司营收规模扩大，盈利能力大幅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也在相应好转中。

十五、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4,272.6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5.92%，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7.20%，其中1年以内应收账款净额为3,981.39万元，占应收账款净额的比例为93.18%，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高铁动车以及汽车制造商，资金实力和信誉度较高，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也均在信用期内，无法收回风险较小。但由于客户普遍回款周期较长，公司也面临现金流短缺甚至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

十六、公司用地瑕疵所引发的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注：公安门牌编号为长青路25号），公司办公及车间实际占用土地约为20.17亩，目前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了该地块的使用权。根据周庄村、周庄镇、江阴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文件，目前该地块为集体土地，土地使用权人为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用途为工业用地。上述土地系从集体土地使用者处直接租用的，不符合我国《土地管理法》

及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的相关规定，未来有可能会因土地规划变化，给企业带来一定经营风险和损失。

十七、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在 2013 年因整体行业受到动车事故影响，订单不足，公司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且存在融资困难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开具了部分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融资，该行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不符，但上述行为目的系在公司融资困难的情况下缓解营运资金压力，并非以不正当方式占有或骗取银行或其他第三方资金为目的，该等应付票据已于到期日 2014 年 6 月 11 日全部解付完成，公司也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或引致任何纠纷及民事诉讼。公司承诺不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严格执行《票据法》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相关的内控制度。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2
一、释义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6
一、公司基本情况	16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9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20
五、公司历史沿革	23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	28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34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6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1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4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46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46
四、公司员工情况	59
五、销售、采购及贷款情况	63
六、商业模式	7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8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8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0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11
四、公司独立情况	111
五、同业竞争	113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1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1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121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47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48
四、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71
五、财务状况分析	178
六、管理层分析	22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26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8
九、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30
十、 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31
十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231
十二、风险因素	233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3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4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4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45
五、评估机构声明	246

第六节 附件	247
--------------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释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奥派装备、股份公司	指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奥派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曾用名称：江阴联盛汽车零件有限公司、江阴奥派联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奥派模塑	指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奥派希莫	指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奥派航空	指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奥派投资	指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四方	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是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凯利投资	指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大成律师	指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天源资产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616 号《审计报告》
本次挂牌	指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专业释义

BC 类	指	轨道交通零部件，例如地铁熔断器箱，阻尼橡胶板调整垫，防寒材紧固钉等
PP	指	PP 原料，化学名称：聚丙烯，特点：密度小，强度刚硬，硬度耐热性均优于低压聚乙烯，可在 100 度左右使用。具有良好的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不受湿度影响，但低温时变脆、不耐磨、易老化。适于制作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和绝缘零件用于汽车工业（主要使用含金属添加剂的 PP：挡泥板、通风管、风扇等）。
PA6	指	PA6 又名尼龙 6，是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粒子，具有热塑性、轻质、韧性好、耐化学品和耐久性好等特性，一般用于汽车零部件、机械部件、电子电器产品、工程配件等产品。
改性 PP	指	以 PP 为基料，加入辅助成分经过填充、共混、增强等方法加工,提升 PP 的性能如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耐候性，导电性等。
PP-17	指	无卤、环保、阻燃的 PP 薄膜，此产品在市场上可代替美国 ITW FORMEX GK PP 材料，具有优良的隔热，绝缘及易加工特性外，更能符合 ROHS、卤素等环保法规要求，产品厚度从 0.254-1.0MM
PP-18	指	PP-18 是台湾俏鑫公司推出的一款环保、阻燃的 PP 薄膜，此产品在市场上可代替美国 ITW FORMEX GK PP 材料，具有优良的隔热，绝缘及易加工特性外，更能符合 ROHS、卤素等环保法规要求，产品厚度从 0.254-1.0MM，颜色为白色，应用范围相当广泛，凡电气、家电、影音、电子等

		相关产业其产品及零组件需高压绝缘及 PCB 电路板绝缘均可使用。
APO	指	又叫改性聚丙烯，在聚丙烯料里加入填充石灰粉、玻璃纤维，和其他的塑料共聚或是混合，染色，添加成核剂、阻燃剂等，使改性后的聚丙烯达到所需要的性能。用途就很广了，用量大的有汽车业，家电业等。
玻璃钢	指	玻璃钢，即纤维强化塑料，一般指用玻璃纤维增强不饱和聚酯、环氧树脂与酚醛树脂基体。以玻璃纤维或其制品作增强材料的增强塑料，称谓为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或称谓玻璃钢，质轻而硬，不导电，性能稳定.机械强度高，回收利用少，耐腐蚀。可以代替钢材制造机器零件和汽车、船舶外壳等。
碳纤维	指	碳纤维，是一种含碳量在 95%以上的高强度、高模量纤维的新型纤维材料。它是由片状石墨微晶等有机纤维沿纤维轴向方向堆砌而成，经碳化及石墨化处理而得到的微晶石墨材料。碳纤维“外柔内刚”，质量比金属铝轻，但强度却高于钢铁，并且具有耐腐蚀、高模量的特性，在国防军工和民用方面都是重要材料。它不仅具有碳材料的固有本征特性，又兼备纺织纤维的柔软可加工性，是新一代增强纤维。
PU 发泡	指	PU 发泡材料是聚氨基甲酸酯。聚氨酯材料的简称，英文名称是 polyurethane，它是一种高分子材料。聚氨酯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被誉为“第五大塑料” ，因其卓越的性能而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产品应用领域涉及轻工、化工、电子、纺织、医疗、建筑、建材、汽车、国防、航天、航空等。
PU 发泡板	指	现有国际最新型的屋面板材，不但外表美观、材质轻型、安装方便，而且与同类产品夹芯板相比具有极高的隔热性、隔音性、防火及使用寿命长等优点，是钢结构厂房、工矿、及民用建筑最理想的屋面材料。
DIN5510-2009	指	德国标准 DIN5510-2 为了对材料和构件的燃烧特性和燃烧并发现象（烟雾形成、熔滴特性）进行分类，从而产生了易燃性、冒烟和熔滴等级并以允许曝光时间的形式确定

		毒性指数。这些等级用来确定对制造车辆所用材料和构件的易燃性和燃烧并发现象的要求。
A 料	指	组合聚醚，也就是聚醚，催化剂，发泡剂，匀泡剂，等经过配方调整得到的组合料。
B 料	指	为黑料，异氰酸酯（MDI 或 TDI），用于改进塑料、织物、皮革等的防水性。二官能团及以上的异氰酸酯可用于合成一系列性能优良的聚氨酯泡沫塑料、橡胶、弹力纤维、涂料、胶粘剂、合成革、人造木材等。
ABS	指	是一种通用型热塑性聚合物，具有加热后软化、冷却时固化、可再度软化等特性的塑料。刚性好、冲击强度高、耐热、耐低温、耐化学药品性、机械强度和电气性能优良，易于加工，加工尺寸稳定性和表面光泽好，容易涂装、着色，还可以进行喷涂金属、电镀、焊接和粘接等二次加工性能。
聚氨酯材料	指	聚氨基甲酸酯的简称，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被誉为“第五大塑料”。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合计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 SU AO PAI TRANSPORTATION EQUIPMENT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290379759

法定代表人：黄伟忠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1 年 6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3 日

注册资本：3,8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25 号

邮编：214423

电话：(0510)86901928

传真：(0510)86901958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方冠羽

互联网网址：<http://www.jyops.com/>

电子邮箱：info@jyops.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的分类标准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细分行业分别为：“C3713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C3714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铁路、船舶、

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中《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细分行业分别为“C3713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C3714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从事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铁路专用设备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修理；汽车配件、塑胶制品、初级塑料、金属冲压件的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纺织原料的销售等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公司系专业交通装备总成制造商，主要服务于汽车、高铁、高分子材料领域，致力于汽车零部件、动车司机室集成部件、BC 类零件、改性高分子材料等的开发与制造。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8,000,000 股

挂牌日期：【】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发起人股东黄伟忠、高永年、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订了自愿锁股承诺，承诺其在挂牌前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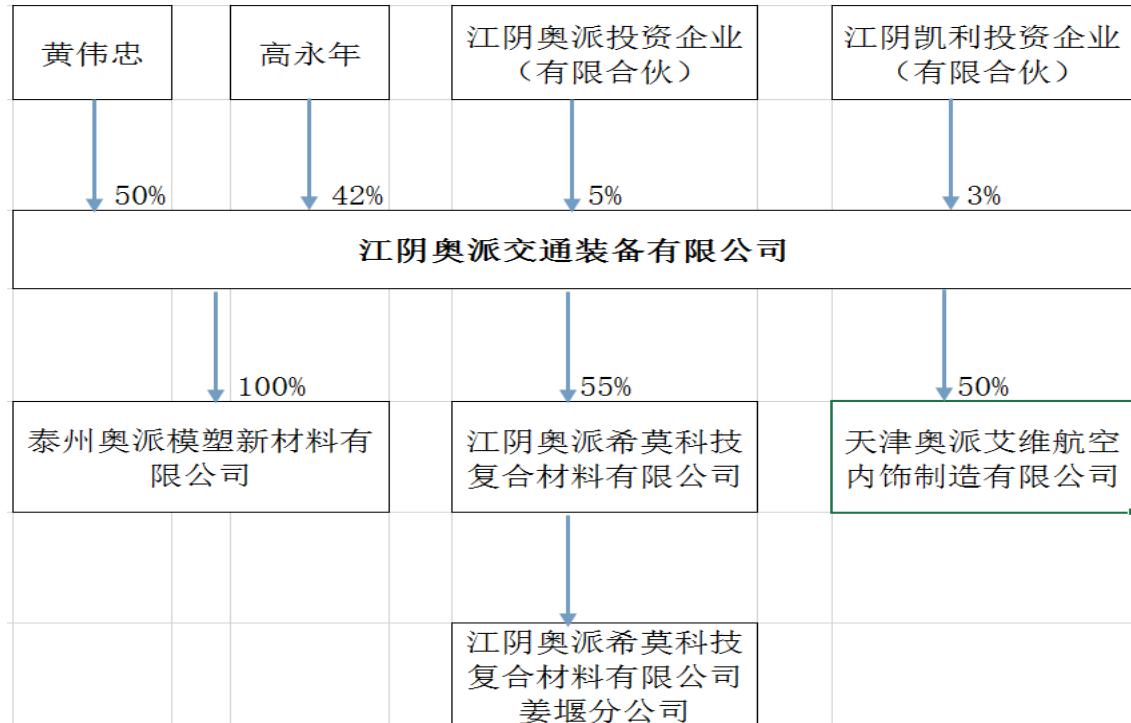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黄伟忠	是	19,000,000	-

2	高永年	否	15,960,000	-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1,900,000	-
4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1,140,000	-
	合计		38,00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公司股东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黄伟忠	19,000,000	50.00	自然人
2	高永年	15,960,000	42.00	自然人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5.00	有限合伙企业
4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3.00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38,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黄伟忠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学专业，与2012年4月至2013年7月，参加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总裁研修班；2013年10月至2013年11月，经历清华大学企业可持续发展高级研修班专业培训。1985年1月至1995年4月，江南模塑集团市场部，副部长；1995年5至2001年1月，江阴模塑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2月至今，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

(1)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黄伟忠先生即为公司股东，同时任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经营。2001年10月至2002年5月，黄伟忠先生所持有奥派有限股份为40%，2002年11月，奥派有限完成第一次增资后，黄伟忠先生所持奥派有限股份为50%。2002年11月至2014年4月前，黄伟忠先生、高永年先生各自持有奥派有限50%股份，2014年4月，奥派有限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此次股权转让后，黄伟忠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0%，高永年先生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为42%。

(2) 通过核查公司历史组织架构，有限公司阶段，黄伟忠先生即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主持公司生产经营，在公司经营中起到核心决策作用。股份公司阶段，黄伟忠先生仍旧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3) 黄伟忠、高永年合计持有公司92.00%股份，且持股比例较为接近，为提高决策效率。2015年11月6日，黄伟忠、高永年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约定了黄伟忠、高永年的一致行动方式和程序，《一致行动人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甲乙双方自本一致行动协议签署之日起，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在决定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具体按以下程序和方式行使其在公司的股份表决权：甲方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公司提出议案、临时议案，乙方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甲方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公司股东大会推荐公司董事、监事人选，乙方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乙方在提出议案、临时议案、董事、监事人选之前，应与甲方充分协商一致，取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提出议案或提名董事、监事人选。”该协议甲方系黄伟忠先生、乙方系高永年先生。

（二）主要股东情况

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黄伟忠	19,000,000	50.00	自然人
2	高永年	15,960,000	42.00	自然人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5.00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36,860,000	97.00	-

（三）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基本情况

1、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22 日

营业执照：320200000238995

主要经营场所：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2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樊永明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7 月 20 日

根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的工商信息，该企业的权益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樊永明	30.00	30.00
2	黄伟明	74.00	74.00
3	蒋文林	20.00	20.00
4	陈璟	15.00	15.00
5	陈淑英	11.00	11.00
6	黄和平	8.00	8.00
7	方冠羽	7.00	7.00
8	秦佳	7.00	7.00
9	张响	4.00	4.00
10	王乃双	4.00	4.00
11	陈顺利	4.00	4.00
12	于吉涛	2.00	2.00
13	顾春青	2.00	2.00
14	顾徐菁	2.00	2.00
合计		190.00	190.00

2、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22 日

营业执照：320200000238987

主要经营场所：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2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德录

注册资本：114.00 万元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 年 7 月 22 日至 2035 年 7 月 22 日

根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的工商信息，该企业的权益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朱德录	11.40	11.40
2	候毅刚	19.00	19.00
3	郁芙芯	11.40	11.40
4	周红	22.80	22.80
5	赵豫超	7.60	7.60
6	承全芬	7.60	7.60
7	张钟	3.80	3.80
8	薛陵生	3.80	3.80
9	樊宇明	3.80	3.80
10	缪焕玉	3.80	3.80
11	魏宏锟	19.00	19.00
合计		114.00	114.00

五、公司历史沿革

（一）2001年6月20日，公司设立

奥派装备于2001年06月由缪文球、吕纪坤和黄伟忠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缪文球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吕纪坤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黄伟忠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0%。公司股东的前述出资业经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暨会验字（2001）第15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1年06月20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2812107886。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缪文球	20.00	40.00	货币
2	吕纪坤	20.00	40.00	货币
3	黄伟忠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	---------------	--

(二) 2001 年 10 月 21 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10 月 21 日，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吕纪坤将其拥有本公司 40% 的股权共计 20 万元分别转让给缪文球、黄伟忠各 10 万元。同时 2001 年 11 月份公司办理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缪文球	30.00	60.00	货币
2	黄伟忠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三) 2002 年 5 月 7 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缪文球将其拥有本公司 60% 的股权共计 30 万元转让给高永年。同时 2002 年 5 月份公司办理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高永年	30.00	60.00	货币
2	黄伟忠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四) 2002 年 10 月 15 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一次增资

2002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 1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 万元，其中：黄伟忠增资 55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高永年增资 45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前述增资业经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暨会验字（2002）第 32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2 年 11 月 14 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高永年	75.00	50.00	货币
2	黄伟忠	75.00	50.00	货币
	合计	150.00	100.00	

（五）2003年11月18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二次增资

2003年11月18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15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万元，其中：黄伟忠增资75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50%，高永年增资75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50%。前述增资业经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暨会验字（2003）第26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3年11月26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高永年	150.00	50.00	货币
2	黄伟忠	150.00	5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六）2005年6月6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三次增资

2005年6月6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15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50万元，其中：陈宝兴增资150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33.33%。前述增资业经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诚信验（2005）08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5年6月16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高永年	150.00	33.33	货币
2	黄伟忠	150.00	33.33	货币

3	陈宝兴	150.00	33.33	货币
	合计	450.00	100.00	

(七) 2011 年 7 月 6 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

2011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 65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100 万元，其中：公司股东陈宝兴将其拥有本公司 33.33% 的股权共计 150 万元分别转让给高永年、黄伟忠各 75 万元；黄伟忠增资 325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高永年增资 325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同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前述增资业经江阴虹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虹会验字(2011)第 47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高永年	550.00	50.00	货币
2	黄伟忠	550.00	50.00	货币
	合计	1,100.00	100.00	

(八) 2014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五次增资

2014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 27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800 万元，其中：高永年增资 135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00%，黄伟忠增资 135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00%。其中，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新增第一期注册资本，出资金额人民币 19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 万元，其中，黄伟忠增资 95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39.47%，高永年增资 95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39.47%；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新增第二期注册资本，出资金额人民币 8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 万元，实收资本 3800 万元，其中黄伟忠增资 40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高永年增资 400 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 50%；前述增资业经江阴中正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

NO.ZZPXYZ(2014)1061、NO.ZZPXYZ(2014)1062《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4年5月22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伟忠	1,900.00	50.00	货币
2	高永年	1,900.00	50.00	货币
合计		3,800.00	100.00	

(九) 2015年7月23日，有限公司阶段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3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高永年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5%的人民币190万元转让给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股东高永年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3%的人民币114万元转让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5年7月23日，高永年分别与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高永年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股权以1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约定高永年将其持有的公司3%的股权以人民币114万元的价格转让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5年7月29日，无锡市江阴工商局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伟忠	1,900.00	50.00	货币
2	高永年	1,596.00	42.00	货币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	5.00	货币
4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0	3.00	货币
合计		3,800.00	100.00	

(十) 2015 年 11 月 3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汇会审[2015]3616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 46,170,193.12 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计人民币 3,800 万元，其余人民币 8,170,193.12 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2015 年 10 月 3 日，黄伟忠等 4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奥派装备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中汇会审[2015]3616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奥派装备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46,170,193.12 元。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奥派装备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 0345 号《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奥派装备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5,657.18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 年 10 月 18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沪会验[2015]0553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的出资均按照《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全额到位。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取得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290379759 的《营业执照》。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黄伟忠	1,900.00	50.00	货币
2	高永年	1,596.00	42.00	货币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	5.00	货币
4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0	3.00	货币
合计		3,800.00	100.0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25 日

营业执照：321284000153912

主要经营场所：姜堰经济开发区陆庄村

法定代表人：黄伟忠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改性塑料粒子、RTM 玻璃钢零件、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生产、销售、研发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汽车及铁路机车零配件、船舶附件、通用机械零部件、冲压件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

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于汽车、高铁、高分子材料领域。主要从事于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发与生产、高铁零部件的制造

(二)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3 月 7 日

营业执照： 32028140010802

主要经营场所：江阴市澄江东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朱晓东

注册资本： 503.2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经营期限：2006 年 3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6 日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目前专为上海西门子，深圳西门子医疗器械开发并生产 CT 扫描仪，磁共振 MR 提供医用床板和外壳。公司的主导产品是为上海西门子及深圳西门子医疗设备 CT 机上的医用床板，其次为轨道交通车体内饰件，工程机械配件，玻璃钢装饰件。

（三）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8 号

营业执照：120000400155101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源道 9 号 C1 座

法定代表人：Christophe Jean Lucien CADOR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飞机及轨道车辆内饰和零部件的制造、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服务。

（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指标、出口许可证等商品，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年6月8号至2035年6月7号

七、子公司历史沿革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一）2014年6月25日，公司设立

奥派模塑于2014年6月由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伟忠。截至2014年7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法人股东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实际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100%。公司股东的前述出资业经江阴中正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NO.ZZPXYZ(2014)1055《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该《验资报告》出具日期为2014年11月17日。2014年6月25日，泰州市姜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1284000153912。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一）2006年3月7日，公司设立

奥派希莫于2006年3月由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德国）希莫纤维合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万欧元，法定代表人为曹明芳。2006年2月22日，江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澄外经贸字（2006）22号”《关于同意合资经营“江阴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合营合同、企业章程的批复》，同意公司章程及合营合同。2006年2月28日，奥派希莫取得了江

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的《外资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字苏府资字【2006】63577号)，根据该证书记载，奥派希莫经营年限20年，投资总额20万欧元，注册资本10万欧元，投资者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持股70%、(德国)希莫纤维合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30%。截至2006年6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法人股东实际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欧元10万欧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100%。公司股东的前述出资业经江阴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澄天验字(2006)第17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该《验资报告》出具日期为2006年6月8日。2006年3月7号，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合苏澄总副字第004150号。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欧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7.00	70.00	货币
2	(德国)希莫纤维合成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二) 2010年9月1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并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0年9月1日，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德国)希莫纤维合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3万欧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30%)转让给中方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股东为中方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独资出资10万欧元，公司由外资变更为内资企业，注册资本由10万欧元转换为人民币103.2037万元。公司股东的前述出资业经苏州海虞会计师事务所以苏虞验字(2011)第47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验资报告》出具日期为2011年9月20日。2011年12月2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281400010802。

本次股权转让外资转内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103.2037	100.00	货币

合计	103.2037	100.00	
----	----------	--------	--

(三) 2012年8月3日，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8月3日，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现金合计增资4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3.2037万元，其中，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增资400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100%。前述增资业经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天成验字（2012）第03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出具日期为2012年8月3日。2012年8月12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503.2037	100.00	货币
	合计	503.2037	100.00	

(四) 2012年9月10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10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将其拥有本公司100%的股权共计503.2037万元分别转让给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45%（226.441665万元）的股权、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45%（226.441665万元）的股权以及卞建平10%（50.32037万元）的股权。同时2012年11月22日公司办理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26.441665	45.00	货币
2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226.441665	45.00	货币
3	卞建平	50.32037	10.00	货币
	合计	503.2037	100.00	

(五) 2015年5月21日，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1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卞建平将其拥有本公司10%的股权共计50.32037万元转让给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同时2015年7月9日公司办理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76.742035	55.00	货币
2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226.441665	45.00	货币
合计		503.2037	100.00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黄伟忠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董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高永年先生，董事，193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航空学院机械专业。1962年6月至1975年3月，北京125厂，检验员、检验科长；1975年3月至1986年7月，香河农机厂，厂长；1986年7月至1991年5月，空军指挥学院汽车修理厂，厂长；1991年5月至2006年5月，北京曙光汽车配件公司，总经理；2006年5月至今，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黄伟明先生，董事，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6月至1999年9月，个体私营；1999年9月至2002年6月，江阴德科有限公司，科长；2002年6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樊永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内蒙古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97年2月至2001年1月，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08年9月，江阴德凯特种复合物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8年9月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方冠羽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195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6月至1997年3月，江阴市第二纺织机械厂，厂长；1997年3月至2010年5月，江阴模塑集团，总经办主任；汽车销售公司，总经理；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5月至2012年4月，江阴奥龙汽车销售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二）监事基本情况

赵纪刚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审计负责人，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淮海工学院工商管理学士学位。2006年6月至2008年6月，江阴市永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负责人；2008年6月至2011年5月，江阴市永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客户总监；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15年1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负责人。监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蒋文林先生，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6月至2003年1月，江南模塑集团，模具车间主任；2003年1月至2010年5月，天津亚华汽车饰件厂，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监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陈璟女士，监事，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江阴职业技术学院数控技术及运用专业。2006年2月至今，上海利隆广告有限公司，广告部总监；2005年10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监事任期至2018年10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黄伟忠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实际控

制人基本情况”。总经理任期至2018年10月。

樊永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董事基本情况”。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任期至2018年10月。

方冠羽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董事基本情况”。董事会秘书任期至2018年10月。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值(元)	157,102,311.77	138,208,657.70	108,964,785.56
负债总值(元)	113,027,608.18	100,101,415.03	105,326,371.86
股东权益合计(元)	44,074,703.59	38,107,242.67	3,638,413.70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41,473,414.92	38,107,242.67	3,297,656.95
每股净资产(元)	1.16	1.00	0.33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09	1.00	0.3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9.88	66.72	96.80
流动比率(倍)	0.83	0.90	0.74
速动比率(倍)	0.62	0.66	0.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7	2.87	2.04
存货周转率(次)	1.30	3.92	4.08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0,188,505.96	112,676,431.69	70,377,727.11
净利润(元)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66,172.25	7,809,585.72	-7,446,83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837,177.29	7,558,082.28	-7,773,933.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830,933.75	7,533,470.79	-7,814,690.81
毛利率(%)	42.25	31.04	20.88
净资产收益率(%)	8.46	108.43	-10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11	104.60	-11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7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7	-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920.61	-15,190,779.63	-17,480,155.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8	-0.40	-1.59

注：有限公司期间，以期末实收资本代替股本数计算每股指标。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 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00

传 真：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冷鲲

项目组成员：韩博、朱昊宇、邓翠颖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王汉齐

联系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24层

联系电话：021-58785888

传 真：021-58785888

经办律师：薛梅，王汉齐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 真： 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密，李怀平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联系地址：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华联UDC时代大厦A座12层

联系电话： 0571-88879668

传真： 0571-88879992-96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陈菲莲，王冰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 真： 010-6388967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 编： 100033

电 话： 010-58599890

传 真： 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情况

1、公司系为高铁及汽车制造企业提供汽车内外饰件、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制造企业，主营产品为高铁及动车司机室面板制造和汽车内外饰件。业务范围包括铁路机车（普通客车和动车组），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高分子材料的生产及运用。

公司专注于交通装备配件制造领域，公司设立时以汽车内外饰件的生产与开发为主业，主要产品为汽车中控面板。公司在 2008 年进入高铁配件制造行业，铁道高速机车司机室面板是公司重点投入项目，为 350 公里及 380 公里高速动车组配套，主要开发司机室面板，及其它 BC 类零件，开发的动车司机室面板取代了原德国进口件，并已形成批量供货。

在高分子材料开发生产方面企业已具备产能，重点开发改性 PP、ABS 等产品，被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唐山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及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为合格供应商。报告期内，动车配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逐年提高。

2、全资子公司奥派模塑系为高铁制造企业提供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高铁司机室操控玻璃钢面板，主营业务为主要服务于高铁、高分子材料领域，主要从事于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发与生产、高铁零部件的制造。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1、主要产品及服务概述

公司系专业交通装备配套产品制造商，生产产品包括高铁司机室面板，火车内部装饰框，汽车内外装饰件，拼接装配结构汽车仪表板，高分子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相关配件的销售和生产。其中，高铁司机室操作面板和汽车仪表板是奥派装备最具有特色的核心产品。

2、高铁司机室面板

公司致力于实现国内所有动车司机室面板的统型，将高密度、高阻燃、高性能、环保的聚氨酯材料运用在司机室面板的开发制造上，是中国北车集团唐山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及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指定授权的动车司机室面板开发与制造厂商。

(1) 主营产品情况如下

主营产品名称及应用	主要产品图片列示
新神华(火车)八轴客运司机室操纵台，八轴大功率交流传动电力机车，总功率9600 千瓦，是世界功率最大的电力机车，最高时速 120 公里，牵引功率大、节能效果显著、维护检修方便、智能化程度高是这种机车的显著特点，适合大型工矿企业大宗货物进出和煤炭、石油等资源的铁路通道重载运输。	 
CRH3 动车组司机室操纵台，该产品的加工设计为动车司机室面板提供一种全新的加工制造理论体系和工艺技术，该技术不仅可以用于动车司机室面板的制造，同时可以扩展到动车车厢内其他装饰板的设计与制造，将高密度、高阻燃、高性能、环保的聚氨酯材料运用动车司机室面板的开发制造上，具备较高的应用价值。	



(1) 产品特点

- ①产品结构相对合理，表面喷涂垂纹环保的油漆后外观效果较好
- ②产品分块合理，并按内部电气的维护要求，实现可自由开启，不需要拆卸便可对内部电器进行维护
- ③产品壁厚较厚，手感实在
- ④有一定的绝缘功能，隔热功能。

(2) 产品技术创新之处

- ◆ 原料配方设计：在薄壁结构件加工过程中，由于其弱刚度、残余应力等因素，易于引起工件产生加工变形或开裂，经过反复比对试验，选用具有强度高和耐腐蚀能力强的航空铝材，通过调整特定元素加入比例，有效提高其拉伸性能，减小加工误差、提高散件的表面质量。
- ◆ 采用散件冲压、大件焊接成型工艺，保证产品的整体强度和美观性，满足列车振动冲击性能，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 ◆ 通过骨架结构的合理设计，保证各电器件的装配及散热要求。
- ◆ 无需后续整形工序，易于零部件的更换，维护快捷。
- ◆ 产品材料的阻燃、抑烟、抗低落的控制技术
- ◆ 产品结构的合理性，与内部电器元件相结构需要实现的功能
- ◆ 产品模具结构的设计

3、汽车内外装饰件

公司产品通过特殊的结构和模具设计，在实用性、安全性和美观性方面表现突出。公司可以为汽车制造业提供一种全新的产品及全新仪表板总成设计生产的理论体系和工艺技术。公司生产工艺可以降低产品的工装投入成本，降低产品工装的重复投入。公司生产技术不仅可以用于不同车型的仪表板的制造，同时可以扩展到汽车车厢内其他内饰件的设计与制造，将通用性、模块化、低投入运用在汽车仪表板总成的开发制造上。

(1) 主营产品情况如下：

主营产品名称及应用	主要产品图片列示
新型模块化可拼接装配结构汽车仪表板总成，其装配生产工艺彻底突破传统生产工艺缺陷，将串型的叠加式生产流程改变为并行式的生产流程。具体而言就是不同功能的模块装配技术同时在一条生产线上工作，然后通过将所有模块整合在一条总线路上共同运作来制造汽车仪表板，同时总成上线，可保证仪表板模块与车身定位精度，模块化装配工艺简化了汽车装配工艺的布置，提高了总装的效率。	 

汽车整体式脚踏板、轮眉以及汽车保险杠总成，该技术的研究成功将为汽车制造业提供一种全新的脚踏板、轮眉及保险杠设计生产的理论体系和工艺技术，以降低产品的加工成本和后续装配加工量，降低产品的重量，而且在加工过程中实现安全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



(2) 产品特征

目前，常规的汽车仪表台均采用一体式的整体结构，而在不同的车辆上需要使用不同规格的仪表台，因此，对于每种规格的车辆，需要单独为其配备一套仪表台模具，因而大大增加了厂家的生产成本。同时，普通的仪表台上缺乏放置文件和卡片（如 IC 卡等）的装置，驾驶员往往只能将文件和卡片随意放置，在急需时不方便寻找，降低了驾驶人员的驾驶舒适性；并且常规的仪表台上的杂物箱锁芯结构复杂，开关不够方便。

本产品克服上述不足，提供一种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且驾驶舒适性高的新型模块化积木式可拼接装配结构汽车仪表板总成。仪表台包含有左本体和右本体，左本体的右侧壁和右本体的左侧壁相连接。在左本体的顶部向内凹陷形成一腔体，该腔体上设置有一盖板，此处形成一个文件夹。

公司产品在不同车型上使用时，左本体不变，可根据车辆的不同规格使用不同的右本体，甚至对于一些大型车辆，可再加装中间本体，从而大大降低了厂家的生产成本；同时，在左本体上设置腔体和盖板构成文件斗、以及安装插卡槽，以方便驾驶员放置文件和卡片。

(3) 产品技术创新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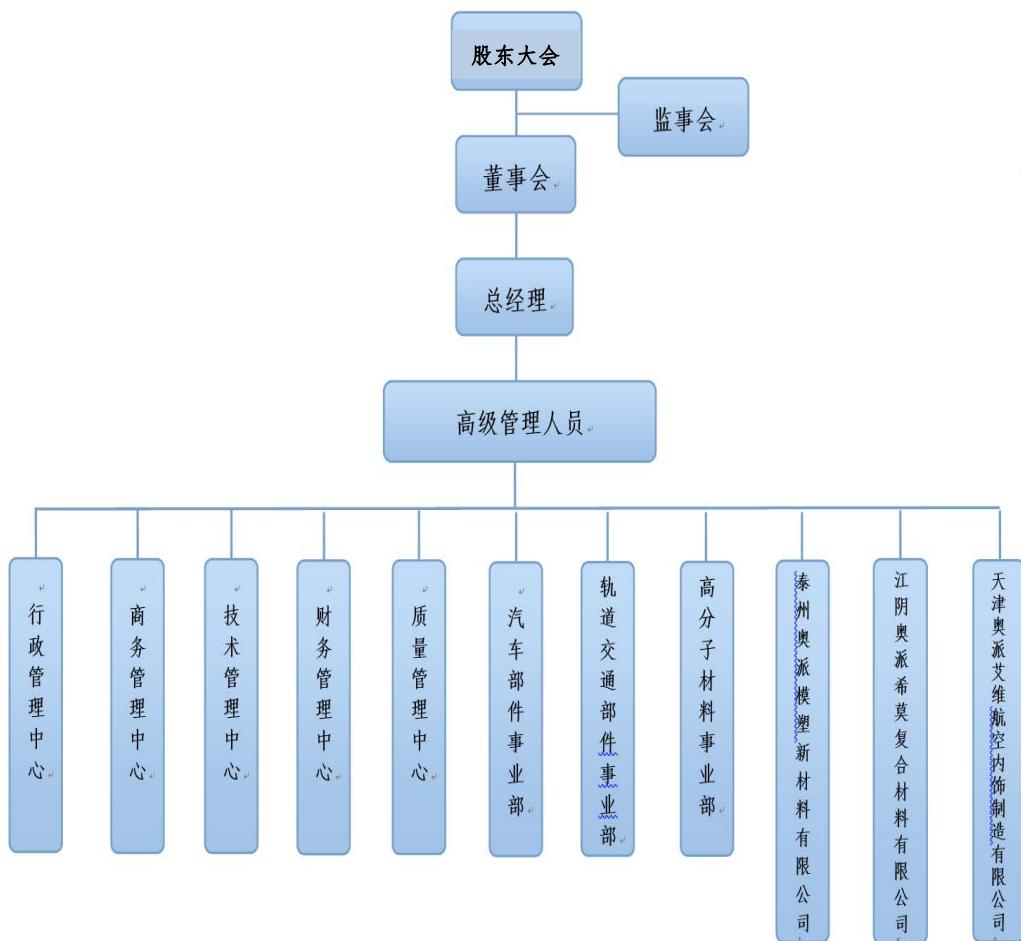
- ◆ 产品模块按功能分左右本体，不同车型间进行互换

- ◆ 产品结构的合理性，保证仪表板的安装强度及尺寸符合性
- ◆ 产品模具结构的设计

公司目前主要重点面向客户：南京依维柯、福州奔驰、上海大众、一汽夏利、一汽丰田、一汽奔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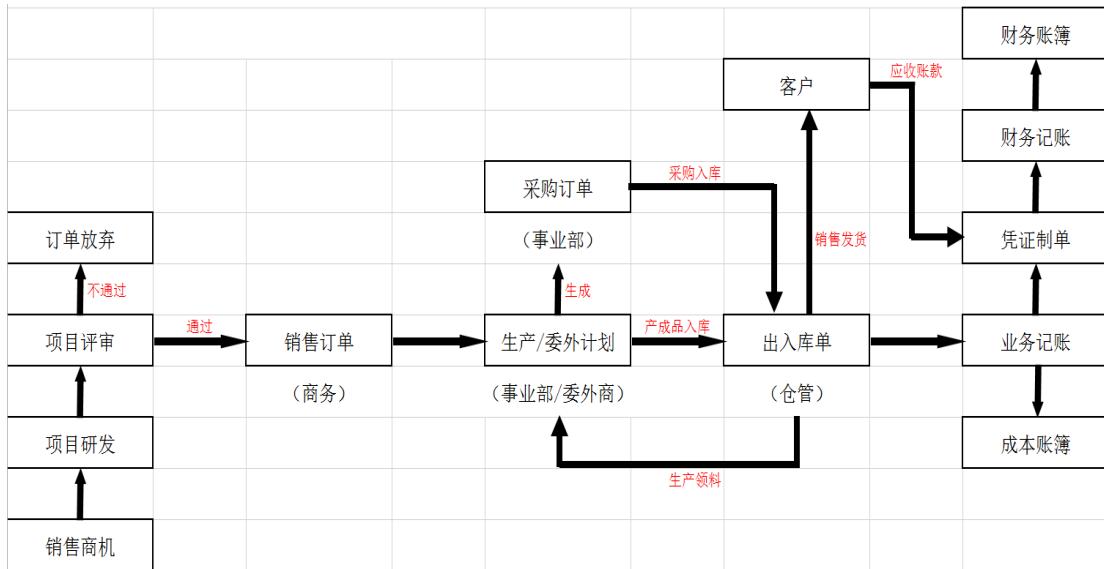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组织结构



(二) 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主要包括：项目审批、销售跟踪、采购、项目验收、产成品入库等环节，由公司相关部门参与各个环节的实施运作，具体运营流程如下图所示：



1、高铁配件生产设计技术路线

1) 新神华(火车)八轴客运司机室操纵台

- a) 机车厂提供司机室操纵台支架总成样件
- b) 对司机室操纵台支架进行激光扫描，分析建立档案
- c) 根据激光扫描的数据点进行铆接结构设计
- d) 机车厂对产品数据进行评审确定
- e) 制作 1: 1 的快速成型件
- f) 在神华八轴车上进行快速成型件试装，验证产品数据
- e) 对试装过程中出现问题的数据上进行修正校对
- f) 产品最终数据确认并冻结产品数据
- g) 产品材料以及制造方法初步确定，模具结构设计
- h) 进行模具开发并试作样品
- i) 神华八轴机车厂对产品样件进行确认
- j) 可能出现的细小问题在模具上进行调整

- k) 第二次工装样件试装
- l) 可能出现的细小问题在模具上进行调整
- m) 提供合格工装样件
- n) 成品的各项性能测试，出具报告
- o) 批量生产成熟工艺确定
- p) 小批量供货或批量供货；

2) CRH3 动车组司机室操纵台

- a) 机车厂提供仪表台总成全部样件
- b) 对仪表台总成中的每个小件进行激光扫描，分析建立档案
- c) 根据激光扫描的数据点建立每个小件的数模
- d) 机车厂对产品数据进行评审确定
- e) 制作 1: 1 的快速成型件
- f) 在 CRH3 动车上进行快速成型件试装，验证产品数据
- g) 对试装过程中出现问题的数据上进行修正校对
- h) 更改部分再次制作 1: 1 的快速成型件
- i) 再次在 CRH3 动车上进行整体试装验证产品数据
- j) 产品最终数据确认并冻结产品数据
- k) 产品材料以及制造方法初步确定，模具结构设计
- l) 挑选典型产品进行模具开发
- m) 典型产品工装样件做互换性试装
- n) 唐山机车厂对典型产品样件进行确认

- o) 其余产品批量模具制造
- p) 所有产品首批工装样件的试装
- q) 可能出现的细小问题在模具上进行调整
- r) 第二次工装样件试装
- s) 可能出现的细小问题在模具上进行调整
- t) 提供合格工装样件
- u) 成品的各项性能测试，出具报告
- v) 批量生产成熟工艺确定
- w) 小批量供货或批量供货；
- x) 产品检具设计、制作

2、整体产品开发及生产业务流程

(1) 产品数据、档案的建立

根据动车现有的支架形状以及各部位需要实现的功能进行动车司机室面板的设计，采用副驾驶座椅与面板相结合的方式，拐角面板增加散热格栅，灭火器盖板采用上翻板装置，面板与支架的连接采用铰链连接的方式，同时对各面板的结构进行有效性分析，并建立各面板的技术档案。

(2) 产品材料以及制造方法的确定

对动车司机室面板所需要达到的性能指标进行研究，除产品在铁路标准中达到固有的指标外，还需要对其原材料需要达到的物理性能进行分析研究，在现有的聚氨酯材料的体系上进行阻燃、抑烟、抗低落的改性设计，满足动车司机室面板需要达到的 DIN5510-2009 的标准及实际使用要求。

拟定产品的加工制造方式，采用闭模发泡作为产品的加工方式

(3) 典型样件以及批量工装样件的认可

为保证产品的使用性能，与支架装配过程中的一致性，并验证产品的开模结构，挑选其中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产品作为典型件进行开发制作，建立在以上的材料、制造工艺、产品工装分析的基础上，从技术角度出发，首先克服典型难点样件在制造工艺以及工装保证能力上的难点，那其余规则类的门板件在工艺制造上不会存在大的困难。在完成典型样件的认可后，将其他组件批量投入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4) 成品性能测试

在成品性能测试方面除完成动车司机室面板在铁路标准中固定的性能测试要求外，对其绝缘性以及原材料的性能，表面油漆的性能，都送至有资质的国家级试验室进行测试验证，已达到客户要求。

(5) 生产前期准备、进入批量生产流程

在前期产品的外观、尺寸以及产品性能的评定结束，满足产品要求的情况下，为进入小批量生产前，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生产的准备工作就显得尤为重要，经过产品模具样件的试制，在试制过程中，对产品的生产工艺以及操作规范已有一定的要求，将工艺要求编制成工艺文件以及操作指导书，发放到一线生产部门。在进入小批量生产的时候需对生产人员进行定岗、定位，对不同岗位上的操作人员进行工艺以及操作规程培训，并通过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6) 测量系统的建立

对司机室面板的测量主要分为外观尺寸的测量以及产品性能的测定。其中产品材料以及制造方法的确定、典型样件的认可以及最终产品性能测试是司机室面板开发的重点。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主要技术

1、塑料（玻璃钢、碳纤维）件、金属骨架的造型、结构设计，模具设计、制造方面：

公司成立初期，以生产汽车外饰件为主要产品。在前期生产经营基础上，随着 2000 年以后国内汽车行业的飞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在与主机厂同步发展过程中，通过对汽车内外饰塑料件的造型设计、产品结构设计、模具设计、大型塑料件的生产一系列过程中，逐渐建立了成熟的设计队伍，形成了一套完善的设计流程。

自 2008 年以来，公司进入国内动车、高铁、电力机车、地铁行业司机驾驶室装饰件行业设计、制造行业，进一步丰富了设计和制造产品：

(1) 汽车内外饰件：可根据客户要求，在原型车样件或数据（国外）的基础上，进行二次设计，加入一些中国民族元素，使得产品更具有中国化。经客户认可后，完成模具、检具设计，并在公司内部完成大型塑料制品的生产及后期喷涂。

(2) 汽车内外装饰件的金属骨架类，同上。

(3) 高铁、动车、机车、城轨、磁悬浮司机室内饰类：根据客户的需求，完成自外观造型，各种台体（含玻璃钢、碳纤维、PU 发泡、自接皮、真皮等）、金属骨架（含有色金属焊接、铆接）的结构设计及应力强度计算，各种材料的模具、专用工装及检具的设计、制造，各个部件的加工制造及组装、现场调试。

(4) 军品类：随着公司技术能力的不断提高，逐渐进入军品行业——为国内某舰艇研究所研发火控操作台，无人机机身进行产品开发及配套，由于军品的精度近乎苛刻，所以能一次性成功的开发、配套是对公司设计、制造能力的肯定，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相关产品的前期开发。

2、新材料的研发应用创新：

(1) 汽车类各种工程塑料原料：公司有完成的研发、生产各种 PP、ABS、PA6 等改性材料的能力和设备。

(2) 在我国乃至国外的高铁、机车、城轨驾驶室中，台体材料几乎清一色的是玻璃钢制品，公司成功的将高档轿车的元素——真皮、自接皮、桃木、饰条等汽车元素成功引入机车驾驶室台体，在行业具有一定的口碑。

(3) 随着本公司与法国 AIP 公司的合作（在天津成立的合资公司），在环保、轻型化的新材料方面，预计将有一定的突破——例如蜂窝板等，在与为飞机内装饰件配套的同时，将这些新材料利用在高铁、机车、磁悬浮、城轨、汽车、房车的内装及军品。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和域名均未作为无形资产入账，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415,600.00	158,187.97	8,257,412.03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奥派装备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面积(平方米)	用途性质	租赁期限
泰姜国用 (2014)第 6271 号	泰州奥派模 塑新材料有 限公司	姜堰经济开 发区陆庄村	29,487	工业用地	2014/10/29 - 2059/2/16

注：江阴奥派联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为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曾用名。

2) 土地使用权租赁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奥派装备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出租人	承租人	土地使用 权证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性质	租赁期限	年租金 (元)
-----	-----	-------------	----	-------------	------	------	------------

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澄土集用(2006)第006143号	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	13,450.5	工业用地	2002/1/1至2022/12/31	155,680
----------------	--------------	--------------------	-----------	----------	------	---------------------	---------

经核查，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注：公安门牌编号为长青路 25 号），公司办公及车间实际占用土地约为 20.17 亩，目前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了该地块的使用权。根据周庄村、周庄镇、江阴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文件，目前该地块为集体土地，土地所有权人为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用途为工业用地。

2001 年 11 月 1 日，周庄村村民委员会和村民代表通过了关于集体土地出租的决议，同意将上述地块出租给公司作为生产经营使用，2002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租赁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向周庄村租赁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的上述土地，面积约为 19.46 亩，用于搭建办公楼、车间，租期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155,680 元。公司与其签订《租赁协议书》为合法有效的行为，且公司使用该土地用于生产经营亦符合证载为工业用地的用途性质。

上述土地系从集体土地所有者处直接租用的，虽不符合我国《土地管理法》及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的相关规定，但该土地目前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租用该土地用作生产经营没有改变土地用途，没有侵占农用地。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在泰州姜堰设立全资子公司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主要生产基地，公司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集体土地的经营场所将逐步成为研发和行政管理中心的非主要生产性场所，鉴于研发和行政管理的使用功能对土地和房屋没有特殊要求，如果法律瑕疵公司不能继续租用该土地的，公司可以寻找替代土地及房屋。同时实际控制人黄伟忠承诺向公司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以及对业务影响而产生的间接损失。因此，项目组认为，公司租用集体土地不会造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法律障碍。

2、注册商标、专利权、域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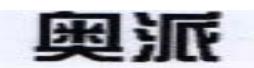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公司共有注册商标 1 项、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 2 项，专利权 42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 2 项。

(1) 注册商标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使用范围	注册有效期	注册人
1		第 3279695 号	第 12 类	2013.08.28 至 2023.08.27	奥派装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公司正在申请中的商标如下：

申请人	商标名称	代理文号/申请号	使用范围	申请日期
奥派装备		第 14751995 号	第 12 类	2014-05-23
奥派装备		第 14752022 号	第 12 类	2014-05-23

(2) 专利权

1) 正在申请的专利

根据公司的陈述并经核查，奥派有限现有 2 项发明专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了专利权申请，列表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人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高铁动车司机室面板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奥派有限	201410506679.1	2014.09.28
2	一种表皮吸附工艺	奥派有限	201510079710.2	2015.02.15

2) 已经授权专利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42 项专利权，具体如下：

权利人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证书号	授权公告日	保护期限
奥派装备	组合式汽车	发明专利	ZL 2012 1	第 1215712	2013.06.12	20 年

	仪表台		0113582.5	号		
奥派装备	运煤车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47503.3	第 3648480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阻尼橡胶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32.3	第 2035883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A4 文件盒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88018.9	第 4051860 号	2015.01.07	10 年
奥派装备	玻纤环氧树脂层压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21.6	第 2037883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接插式防寒紧固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25.3	第 2026798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城际列车用地板垫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36206.9	第 3648620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带有文件斗的汽车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164096.1	第 2535542 号	2012.11.28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车厢内地板的减震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47506.7	第 3648769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司机室用板材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36280.0	第 3649867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地板减震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525.0	第 2026089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麻纤维风道板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164080.0	第 2536572 号	2012.11.28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操纵台多功能大帽檐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551.3	第 2023095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发光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13.0	第 2022217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控制台高效散热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47504.8	第 3647148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控制台立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14.5	第 2026310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控制台散热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529.9	第 2039069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铆接式柜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23.4	第 2037635 号	2011.12.14	10 年

	台框架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铆接式脚踏台框架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319	第 2038123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司机室通风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47501.4	第 3648684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用侧顶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24.9	第 2034674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用熔断箱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11.1	第 2032732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用司机室专用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15.X	第 2021797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用休闲柜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12.6	第 2032449 号	2011.12.14	10 年
奥派装备	动车组专用窗框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524.6	第 2214358 号	2012.05.30	10 年
奥派装备	防寒紧固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64622.X	第 2023730 号	2011.12.07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副驾驶检修门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60.6	第 4527864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驾驶室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58.9	第 4526848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用抽拉式灭火器盖板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66.3	第 4527839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用风道格栅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765.2	第 4527421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用复合式风道板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67.8	第 4527673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用铰接式灭火器盖板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68.2	第 4530168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动车用受电弓摄像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092257.4	第 4528194 号	2015.08.12	10 年
奥派装备	高铁司机室操纵台多功能大帽檐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847502.9	第 3649708 号	2014.06.25	10 年

奥派装备	汽车仪表台 储物箱用锁芯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164101.9	第 2535752 号	2012.11.28	10 年
奥派装备	汽车仪表台 用插卡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164079.8	第 2535378 号	2012.11.28	10 年
奥派装备	汽车仪表台 杂物箱用锁芯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164078.3	第 2536201 号	2012.11.28	10 年
奥派装备	一种带有风道的运煤车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722509.3	第 3080910 号	2013.08.07	10 年
奥派装备	一种美观舒适型运煤车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722713.5	第 3082152 号	2013.08.07	10 年
奥派装备	一种使用方便的运煤车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723054.7	第 3081151 号	2013.08.07	10 年
奥派装备	一种用于运煤车上的仪表台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722274.8	第 3082063 号	2013.08.07	10 年
奥派装备	用于高铁上的地板减震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847505.2	第 3649482 号	2014.06.25	10 年

(3) 域名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名称	证书类型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jyops.com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0/6/19	2016/6/19

3、固定资产

(1)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主营业务所必需的房屋、机器、运输、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	14,882,400.00	14,352,214.50	96.44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38,980,922.62	22,138,192.92	56.79

设备				
运输设备	5	2,114,680.79	1,327,098.65	62.76
电子办公设备	5	3,428,386.89	2,245,894.04	65.51
合计		59,406,390.30	40,063,400.11	67.4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67.44%，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形。

公司名下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房屋所有证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设计用途	登记时间	所有人
泰房权证姜堰字第 81015187 号	姜堰经济开发区陆庄村	16,841.2	非住宅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奥派模塑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相关业务许可及资质如下所示：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2 年 8 月 6 日，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2000453，有效期为三年。（注：证书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到期，公司已通过 2015 年 11 月 3 日由江苏省高新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印发的苏高企协[2015]16 号“江苏省高新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复审）。

2、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澄环 B231591	江阴市环境环保局	2015 年 09 月 22 日	三年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TS 16949:	CNTS016511	NSF International	2014 年 6 月 12 日	三年

	2009		Strategic Registrations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2004	EMS101892CN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13年03月29日	三年
4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3320281KJQ Y000063	江阴市科学技术局	2013年7月28号	-
5	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证书	033202211301 5	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年11月10号	有效期依赖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定期评价
6	无锡市科技研发机构证书	CMZ00S13008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	2013年11月	五年
7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81G008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年6月	五年
8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30281G0049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3年6月	五年
9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10281G070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1年12月	五年
10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苏恒信评字 3202810156号	江苏恒大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6日	一年

以上资格(资质)中,《企业资信等级证书》于2014年10月16日到期,公司正在申请复审,复审结束后将核发新证。

四、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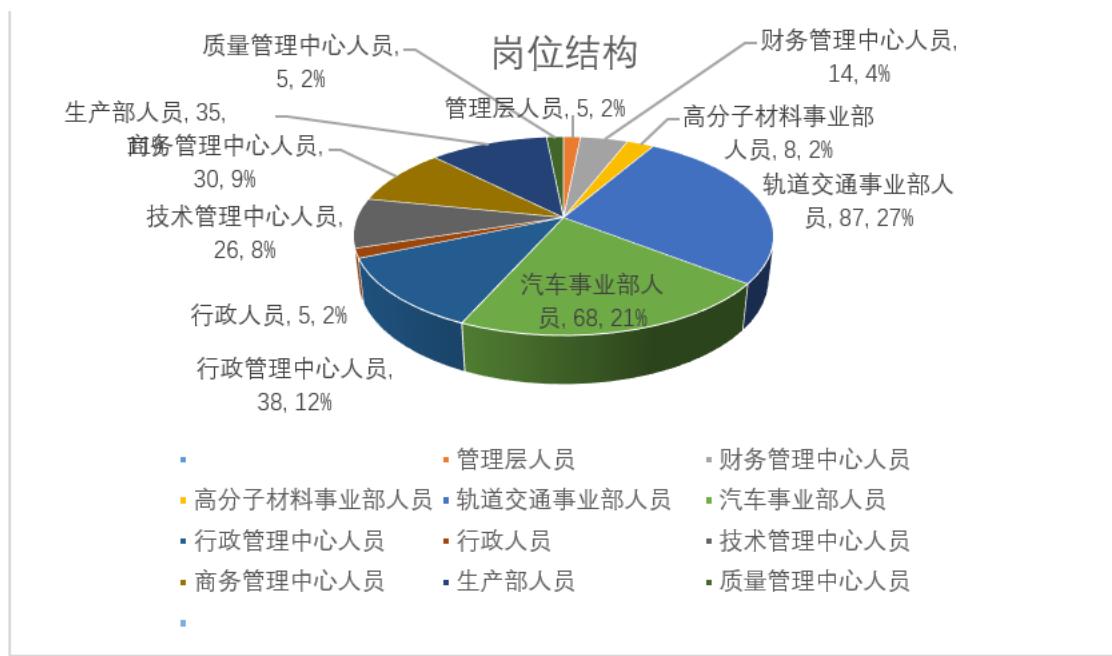
(一) 员工结构

截至2015年7月,公司共有员工321人,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公司有管理层人员 5 人、财务管理中心人员 14 人、高分子材料事业部人员 8 人、轨道交通事业部人员 87 人、汽车事业部人员 68 人、行政管理人员 38 人、行政人员 5 人、技术管理人员 26 人、商务管理中心人员 30 人、生产部人员 35 人、质量管理中心人员 5 人，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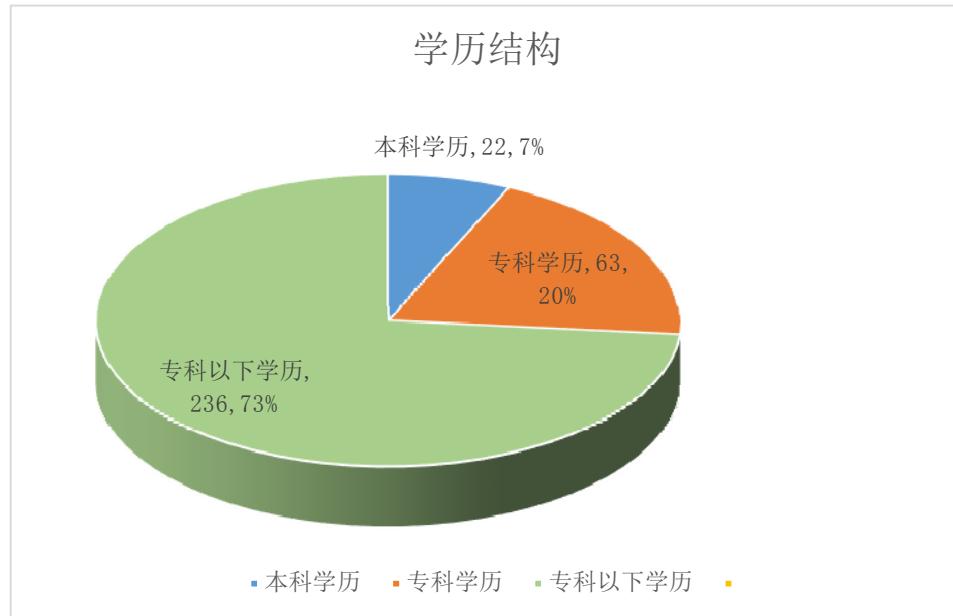
岗位结构	人数
管理层人员	5
财务管理中心人员	14
高分子材料事业部人员	8
轨道交通事业部人员	87
汽车事业部人员	68
行政管理人员	38
行政人员	5
技术管理人员	26
商务管理中心人员	30
生产部人员	35
质量管理中心人员	5
合计	321



2、学历结构

公司员工中具有本科学历 22 人，专科学历 63 人，专科以下学历 236 人，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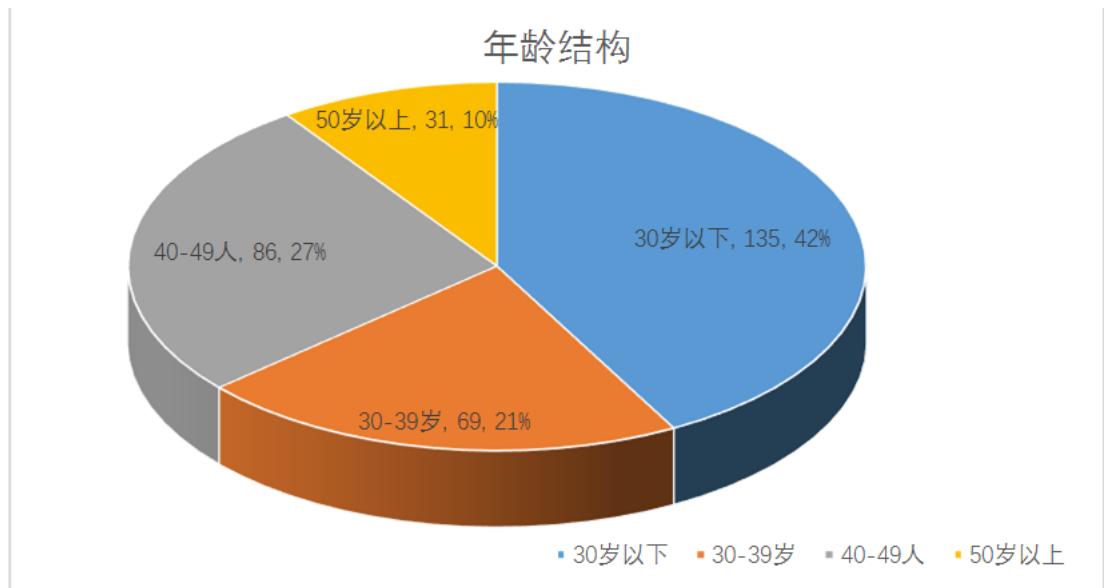
学历结构	人数
本科学历	22
专科学历	63
专科以下学历	236
合计	321



3、年龄结构

公司 30 岁以下员工 135 人，30-39 岁员工 69 人，40-49 岁员工 86 人，50 岁及以上员工 31 人，结构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
30 岁以下	135
30-39 岁	69
40-49 岁	86
50 岁以上	31
合计	321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
陈璟	监事、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	2005.10	0.3947
顾春青	技术管理中心副总监	2012.11	-
蒋文林	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2010.5	0.5263
马晓东	技术管理中心总监	2015.7	-

陈璟女士，监事，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二）监事基本情况”。

蒋文林先生，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二）监事基本情况”。

马晓东先生，技术管理中心总监，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甘肃工业大学机械专业学士。1987年7月至1995年12月，天水风动工具厂，设计员；1996年1月至2002年5月，江南模塑集团，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08年7月，常州莱斯达科技，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中臻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技术管理中心总监。

顾春青先生，技术管理中心副总监，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车辆工程专业学士。2003年6月至2005年3月，北京北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车身室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09年10月，江南模塑集团，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2年10月，服务东风外饰项目，项目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技术管理中心副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较为稳定，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员工数量迅速增长。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上述人员均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其职业经历符合公司业务要求，人员变动有利于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

五、销售、采购及贷款情况

(一) 销售情况

1、按业务性质分类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单位：元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6,098,307.31	91.85	111,558,557.86	99.01	68,748,010.80	97.68	
其他业务收入	4,090,198.65	8.15	1,117,873.83	0.99	1,629,716.31	2.32	
合计	50,188,505.96	100.00	112,676,431.69	100.00	70,377,727.11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2、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主要为交通装备制造，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月-7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88%，80.61%，78.33%。

公司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青岛四方系中国中车集团下属子公司。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将自主研发的动车组、地铁、城轨等的司机室操纵台销售给青岛四方，再由其集成后供应给中车集团各大主机厂。

公司作为中车集团指定的合格供应商，主要准入条件包括：1) 公司质量管理中心于 2013 年 3 月 9 日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 2004；2)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获得 EN15085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此标准是针对轨道交通和车辆部件的焊接认证体系。3) 公司为青岛四方研究所供应产品时，需由技术管理中心获得产品首件检查报告和各项目所要求的第三方实验报告，由青岛四方研究所确认通过后成为合格供应商。

公司目前主要以议标的形式获得青岛四方的订单，产品的定价依据主要为公司预计投产的成本情况加正常的期间费用和合理行业利润，同时结合市场价格以及客户需求浮动确定产品价格，通过询价、报价的方式，协商签订销售合同，价格具有公允性。公司结算方式主要有现汇与承兑两种形式，其中以现汇结算为主；由于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特征表现为采购方中车集团一般居于强势地位，销售方通常会根据客户的要求来提供信用政策。公司目前实际结算期间以客户提货验收后三至六个月付款为主。

3、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元）	比例（%）
2015年 1-7月	1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31,813,187.61	63.39
	2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4,035,035.85	8.04
	3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725,476.10	7.42
	4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2,224,948.14	4.43
	5	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301,960.86	2.60
		合计	43,100,608.56	85.88
2014年	1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43,647,325.21	38.74
	2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16,947,982.33	15.04
	3	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5,744,530.22	13.97
	4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7,261,700.60	6.44

	5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7,229,060.38	6.42
		合计	90,830,598.74	80.61
2013 年	1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23,357,240.29	33.19
	2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11,843,136.07	16.83
	3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7,646,669.15	10.87
	4	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7,638,043.85	10.85
	5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4,638,481.10	6.59
		小 计	55,123,570.46	78.33

(二) 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按业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6,866,438.37	92.69	76,806,000.49	98.85	54,226,147.95	97.38
其他业务成本	2,096,593.94	7.23	896,088.63	1.15	1,459,353.07	2.62
合计	28,985,712.63	100.00	77,702,089.12	100.00	55,685,501.02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动车配件	14,815,696.43	55.15	47,056,340.66	61.27	20,804,546.56	38.37
汽车配件	8,667,285.89	32.26	24,958,596.89	32.50	28,678,585.75	52.89
配件材料	3,175,696.30	11.82	4,791,062.94	6.24	4,743,015.64	8.75
其他	207,759.75	0.77	-	-	-	-
合计	26,866,438.37	100.00	76,806,000.49	100.00	54,226,147.9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动车及汽车配件原料成本、制造费用以及直接人工。公司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3 年度上升了 2,257.99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 2014 年度动车配件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同时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奥派塑模正式于下半年投入运营。

公司生产原材料主要为动车配件生产所涉及的聚氨酯材料、汽车配件生产涉及的 PP-17、PP-18、APO 等。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厂房租金、水和电等能源消耗。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2015年 1-7月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11,402,248.29	35.19
	江阴市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3,195,138.25	9.86
	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	2,840,750.00	8.77
	江阴市（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1,573,734.00	4.86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71,469.70	3.92
	合计	20,283,340.24	62.60
2014年	江阴市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4,697,346.82	7.17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3,994,968.95	6.10
	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	3,597,025.00	5.49
	无锡兴达化工国贸有限公司	2,828,548.55	4.32
	亮克威泽(北京)涂料有限公司	2,698,172.03	4.12
	合计	17,816,061.35	27.21
2013年	无锡市泉盛塑胶有限公司	9,689,852.62	18.00
	无锡兴达化工国贸有限公司	3,588,222.50	6.67
	江阴市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3,240,551.22	6.02
	江阴市（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2,830,455.00	5.26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2,635,106.85	4.89
	合计	21,984,188.19	40.84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单位：元

期间	签约主体	合同对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元)
2015 年 1-7 月	奥派装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交通装备零配件	2015.1.1	履行中	19,662,264.00
	奥派装备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前保险杠带支架总成及前保险杠总成	2015.1.1	履行中	13,405,382.01
	奥派装备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提供 380 简统高寒 20 列+简统车 53 列窗口木骨	2015.4.23	履行中	1,471,754.50
2014 年	奥派装备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前保险杠带支架总成及前保险杠总成	2014.1.1	履行完毕	27,882,004.90
	奥派装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汽车内外饰零部件	2014.4.4	履行完毕	19,821,950.00
	奥派装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汽车内外饰零部件	2014.10.25	履行完毕	13,000,000.00
	奥派装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汽车内外饰零部件	2014.7.19	履行完毕	12,950,994.00
	奥派装备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神华项目司机室仪表台内饰及支架模具	2014.1.10	履行完毕	6,769,170.00
	奥派装备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 BC 类件	2014.1.5	履行完毕	1,134,900.00
	奥派装备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神华项目司机室仪表台内饰	2014.9.9	履行完毕	1,101,114.00

2013 年	奥派装备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前保险杠带支架总成	2013.1.1	履行完毕	21,529,055.28
	奥派装备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动车组司机台面板总成等零配件	2013.10.28	履行完毕	13,705,351.20
	奥派装备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动车组司机台面板	2013.7.29	履行完毕	8,108,100.00
	奥派装备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神华项目司机室仪表台内饰及支架	2013.1.5	履行完毕	3,420,900.00
	奥派装备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神华项目司机室仪表台内饰及支架	2013.10.3	履行完毕	1,248,900.00

2、采购合同

单位：元

期间	签约主体	合同对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元)
2015 年 1-7 月	奥派装备	苏州财达工程塑料贸易有限公司	购置原料	2015.2.11	履行完毕	1,189,000.00
	奥派装备	常州创胜特尔数控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购置设备	2015.8.24	履行完毕	1,150,000.00
	奥派装备	江阴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5.9.17	履行完毕	698,400.00
	奥派装备	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5.9.13	履行完毕	522,900.00
	奥派装备	江阴骏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5.4.6	履行完毕	489,920.00
2014 年	奥派装备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置 A、B 料	2014.2.25	履行完毕	826,000.00
	奥派装备	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4.6.1	履行完毕	603,500.00
	奥派装备	江阴市安佳	购置配件	2014.2.18	履行完毕	470,082.00

	机械有限公司				
奥派装备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4.4.1	履行完毕	345,110.00
奥派装备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4.6.21	履行完毕	77,300.00
2013年	奥派装备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置 A、B 料	2013.2.20	履行完毕
	奥派装备	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3.8.18	履行完毕
	奥派装备	无锡市康普泰克压缩机有限公司	购置压缩机等装配	2013.12.14	履行完毕
	奥派装备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购置配件	2013.11.19	履行完毕
	奥派装备	江阴市广信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购置金属配件	2013.12.12	履行完毕

注：报告期内销售合同选取标准以合同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为准，采购合同选取标准以合同金额排名前五为准

3、借款合同

(1)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签订的一般借款合同如下：

1) 2015 年 3 月 30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2) 2015 年 4 月 30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3) 2015 年 5 月 25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8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4) 2015 年 5 月 28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1,8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黄伟忠、徐秋蓉、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产(泰房权证姜堰字第 81015187 号)、土地使用权(泰姜国用 (2014) 第 6271 号)。

5) 2015 年 3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7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屋(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 (澄土国用 (2009) 第 27337 号)、机器设备 (评估价值 372.48 万元)。

6) 2015 年 6 月 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6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屋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 (澄土国用 (2009) 第 27337 号)、机器设备 (评估价值 372.48 万元)。

7) 2015 年 1 月 2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1,0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高永年、徐秀菊。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签订的一般借款合同如下：

1) 2014 年 6 月 27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2) 2014 年 10 月 30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3) 2014 年 5 月 21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黄伟忠。

4) 2014 年 9 月 1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7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屋(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澄土国用（2009）第 27337 号）、机器设备（评估价值 372.48 万元）。

5)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6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屋(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澄土国用（2009）第 27337 号）、机器设备（评估价值 372.48 万元）。

6) 2014 年 1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1,0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7) 2014 年 11 月 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签订的一般借款合同如下：

1)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2) 2013 年 11 月 29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3) 2013 年 5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黄伟忠。

4) 2013 年 7 月 2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7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

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房屋(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澄土国用（2009）第 27337 号）、机器设备（评估价值 372.48 万元）。

5) 2013 年 12 月 1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6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江阴市中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应收江阴道利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3.20 万元、房屋(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4543 号)、土地(澄土国用(2009) 第 27337 号)。

6) 2013 年 1 月 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7) 2013 年 1 月 1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阴江东集团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六、商业模式

公司系为客户提供汽车零配件、动车零配件的现代工业品企业。公司在与目标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基础上，注重整体营销，实现快速交货。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拥有比较丰富的项目经验，完整的业务体系，专业的技术团队以及强大的销售团队，多样的项目成功案例及丰富的设计经验，及时发现潜在产品，了解客户需求，通过专业技术设计，实现产品交付，从而实现营业收入。

(一) 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系为客户提供车辆零部件及原材料（PP-17、A 料、B 料等）获得相应产品销售收入。根据客户所属行业的不同，公司已划分为汽车部件、轨道交通部件及高分子材料三大事业部。2014 年度，汽车部件事业部、轨道交通部件事业部及高分子材料事业部通过产品交付所获得的收入，分别占公司总收入的 25.99%、68.92%、5.48%。

（二）营销服务模式

公司面对配套客户主要采取完善企业内部运作机制，实施企业整体营销，适应配套客户需要的策略，同时完善公关策略，采用灵活的公关手段，用以同其他供应商竞争。鉴于配套客户具有要求特殊和标准高的特点，公司十分注重配套客户的维护与发展。一方面是对配套客户进行划分，了解不同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建立有行业知识的销售团队；另一方面是掌握客户发展计划，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整体设计开发方案，有计划、有步骤、主动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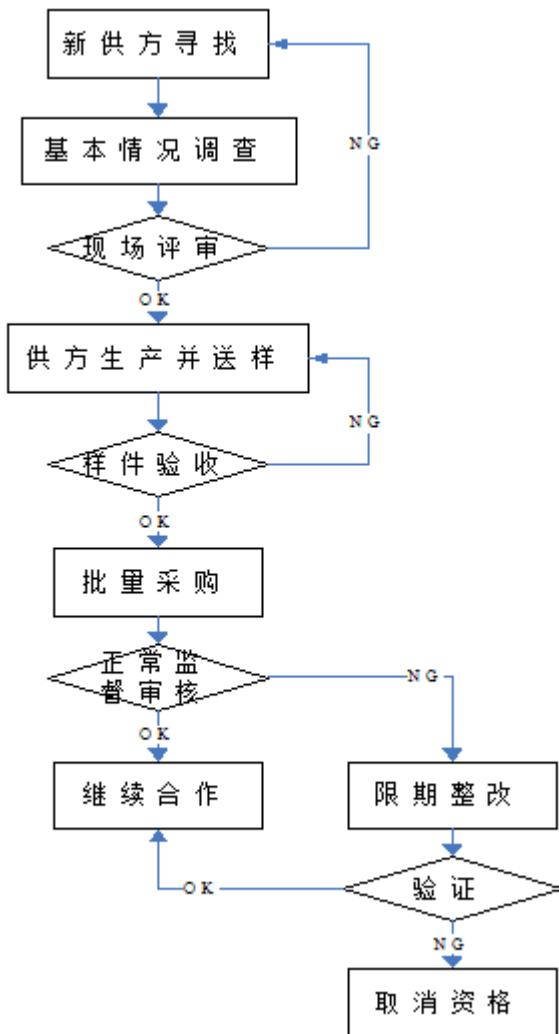
今后公司将采用整体营销与网络营销相结合的营销方式，在树立行业经典产品案例后投入更多的网络营销力量，将产品通过网络传播的模式推广到优秀的客户中，其中网络营销团队以商务管理中心总监领衔，并结合运营、创意、设计、制作等专业人员，以强大的互联网媒体及公司特有的专业技术水平来赢得客户认可，开拓新市场。

（三）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原辅料生产制造公司及汽车部件注塑加工、焊接、冲压等制造企业。之前，公司一般在与客户确定合作关系后才向供应商购买所需产品。但近几年随着公司客户的增加，为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提前采购部分相近或常用产品以满足客户需要。未来公司将采用订单采购和提前采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购。

公司通过严格的综合评估，对供应商的资质、资金实力、供应产品的质量、价格、供应能力、交货周期、社会信誉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建立合格供应商的确认体系。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具有了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与之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保证了产品供应的稳定性。

公司供应商管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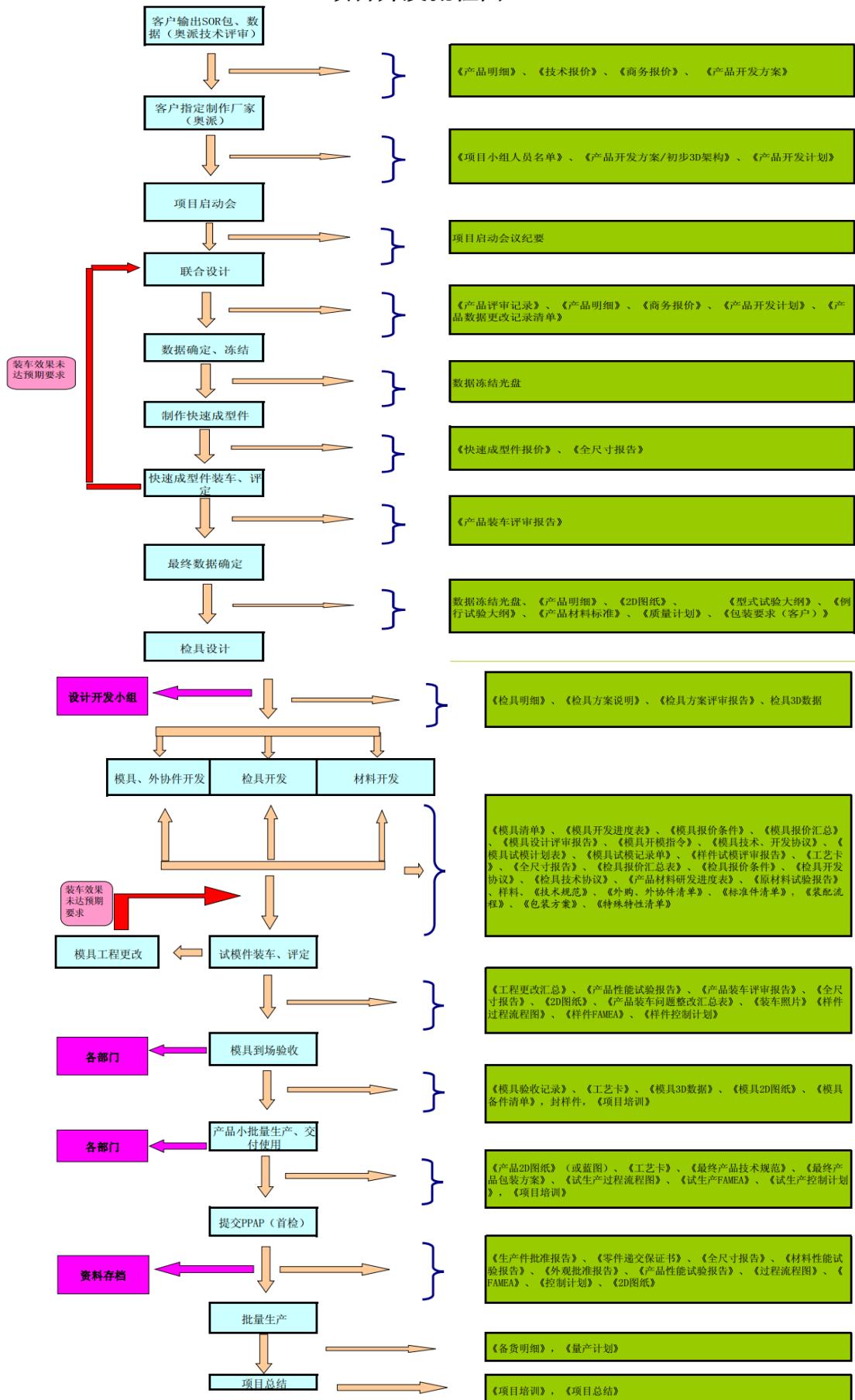


(四) 研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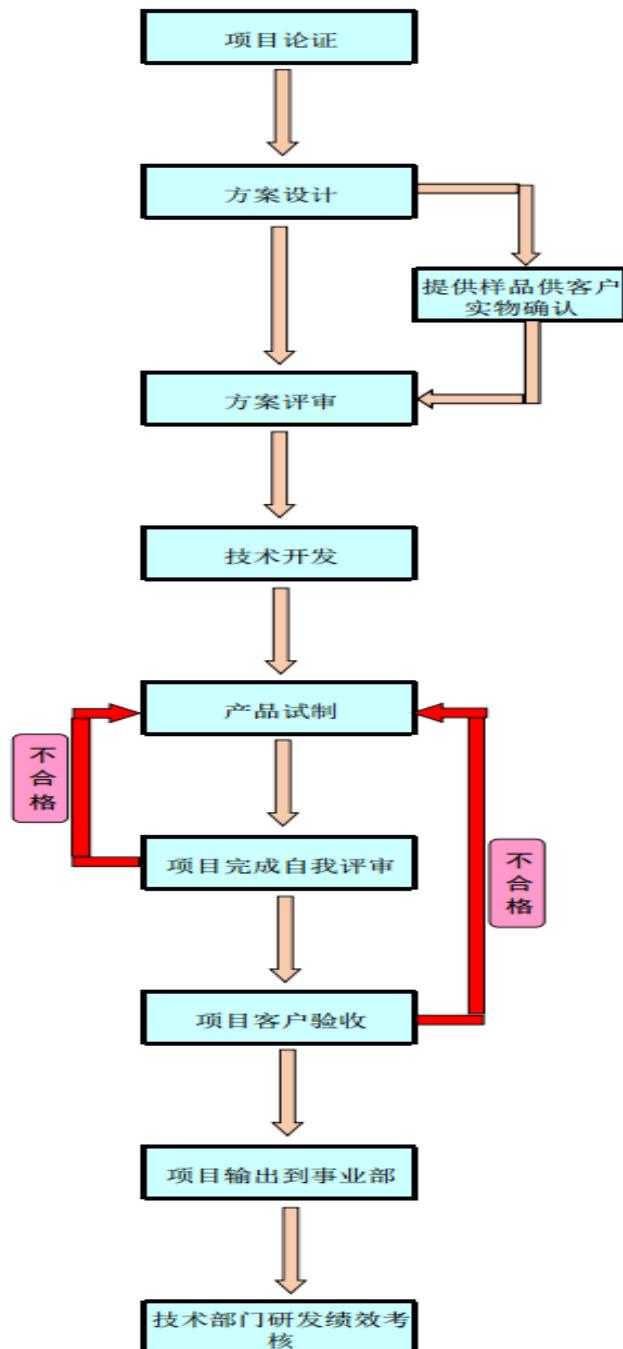
汽车外饰、内饰件和动车司机台骨架、面板产品的设计、研发系本公司生产核心环节，系公司后续业务开展的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非常重视设计研发工作，奉行“自主创新、持续改进”的设计理念，在开展研发设计工作时，非常重视自主创新。公司以汽车外饰、内饰件和动车司机台骨架、面板产品的研发技术为核心，及时根据客户反馈对既有汽车外饰、内饰件和动车司机台骨架、面板产品进行技术改造。公司多年来积累的研发经验是公司产品不断进步和提高客户满意度的重要保障。

技术研发流程如下：

1、汽车类产品开发：按照 TS169494 中规定执行，如下图：



2、动车类产品开发：项目论证——方案设计——方案评审——有必要时提供样件供客户实物确认——技术开发——产品试制——项目完成自我评审（合格进入下一步，不合格返回继续试制）——项目客户验收（合格进入下一步，不合格返回继续试制）——项目输出到事业部——技术部门研发绩效考核。具体流程如下图：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的分类标准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细分行业分别为：“C3713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C3714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中《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汽车制造业”(C36)，细分行业分别为“C3713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C3714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管理职能部门为中国铁路总公司，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2004 年国务院正式颁布了《铁路“十一五”规划》，铁路“十一五”规划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编制，主要阐明铁路行业发展基本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是指导铁路行业发展、引导市场主体行为、决策重大铁路项目、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基本实现技术装备现代化，运输安全持续稳定，经济效益不断提升。铁路改革取得明显成效，投资主体多元化取得重大进展，初步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铁路管理新体制。

我国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2009 年 8 月，国

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 年修订）》，按照有利于企业自主发展和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的原则，改革政府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制度，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方式，其中对于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方式。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汽车产业发展的调查研究，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的组织和制订，行业信息和咨询服务的收集和提供，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专业培训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颁布时间	部门	政策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2006	国务院	《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2005-11	国务院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
	2006	国资委	《中央企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纲要（指引）》
	2006	铁道部	《铁路“十一五”规划》
	2006-02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颁布时间	部门	政策
汽车制造业	2012-07	国务院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
	2012-07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02	工业与信息化部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12	商务部	《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1-12	国务院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2011-11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标准有关要求的公告》
	2011-07	科学技术部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2006-02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其他主要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3年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3〕16号	针对汽车行业提出推动整车企业横向兼并重组、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大型汽车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向服务领域延伸、支持参与全球资源整合与经营四大思路，明确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

			产；鼓励汽车企业“走出去”，把握时机开展跨国并购，在全球范围内优化资源配置，发展并完善全球生产和服务网络，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增强国际竞争力。
2	2012年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国发〔2012〕22号	明确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技术路线和主要目标，提出了五大主要任务和六大保障措施。该规划提出的目标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混合动力、先进内燃机、高效变速器、汽车电子和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同时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3	2011年	《关于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国际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0〕32号	提出36项建议以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并明确将新能源汽车产业列入国际化推进重点。该指导意见针对新能源汽车产业指出，推动传统汽车制造企业向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培育本土龙头企业和新能源汽车跨国公司；鼓励境外申请专利；鼓励参与国际标准制定，逐步与国际标准接轨；建立产业联盟和行业中介组织，规范市场秩序；鼓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走出去”，在海外投资建厂。
4	2009年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商产发〔2009〕523号	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2009年到2011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10%；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该意见同时提出，着力培育我国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跨国汽车和零部件企业集团；零部件出口市场由以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市场转变。
5	2009年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8号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同时将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
6	2009年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我

		国将以坚持扩大内需、坚持结构调整、坚持自主创新、坚持产业升级作为基本原则，推动我国汽车产业实现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该规划同时提出11项产业具体扶持政策：减征乘用车购置税；开展“汽车下乡”；加快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清理取消限购汽车的不合理规定；促进和规范汽车消费信贷；规范和促进二手车市场发展；加快城市道路交通体系建设；完善汽车企业重组政策；加大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力度；推广使用节能和新能源汽车；落实和完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	--	---

（二）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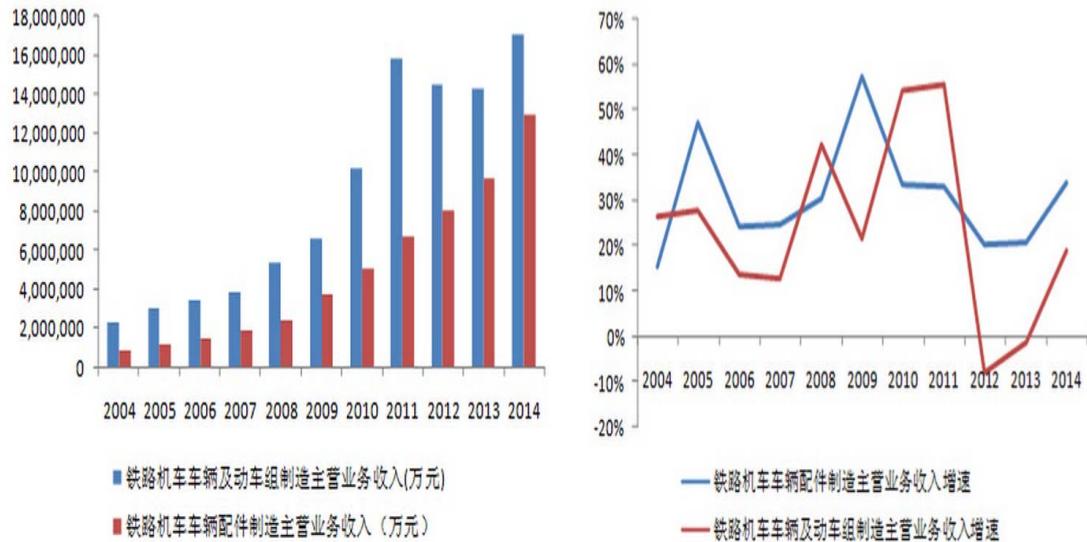
1、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概况

（1）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进入快速成长期

2004 年至 2008 年，在国内经济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全国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从 2004 年的 231 亿元增长到了 2008 年的 53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3.62%，而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更是从 2004 年的 80 亿元增长到了 2008 年的 23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38%。全国铁路机车车辆及其配件制造行业迎来了发展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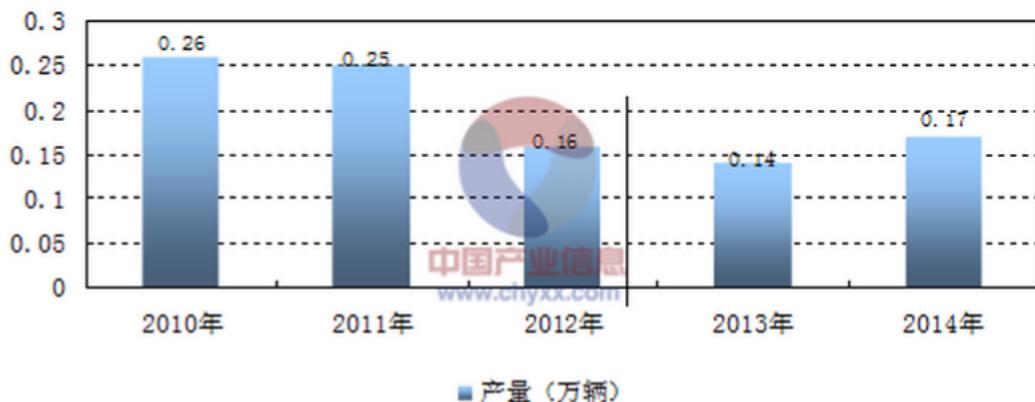
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09 年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有 348 家；实现销售收入 374.59 亿元，同比增长 57.29%；实现利润 57.71 亿元，同比增长 78.78%。

虽然近两年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2014 年下半年开始，为了稳增长，促发展，国家力推铁路基建建设以拉动内陆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铁路机车车辆及其配件行业再次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2014 年末，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达到了 1,705 亿元，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行业主营收入达到了 1,298 亿元。及具体数据如下图：



来源：WIND 资讯

2014 年中国铁路机车产量高达 1700 辆，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5.5%。2010-2013 年中国铁路机车产量呈不断下降态势，2012 年产量更是相较于前一年下降了 35.9%。2014 年铁路机车产量有所上涨，涨幅仅有 15.5%，2010 年-2014 年中国铁路机车产量数据如下图显示：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根据铁路机车需求分析数据情况来看，2014 年铁路机车设备投资额达到 1,430.00 亿元以上，达到历史高峰，主要由动车组需求的大幅增长带动，具体来说，包括高铁新线通车带来的新增需求和高铁线路成网带来的老线配车密度提升两部分。

2002-2014 年中国铁路机车车辆购置投资（单位：亿元）

年度	铁路机车车辆购置投资：亿元
----	---------------

2007	571.00
2008	566.00
2009	787.00
2010	1,067.00
2011	1,049.00
2012	870.00
2013	1,038.00
2014	1,430.00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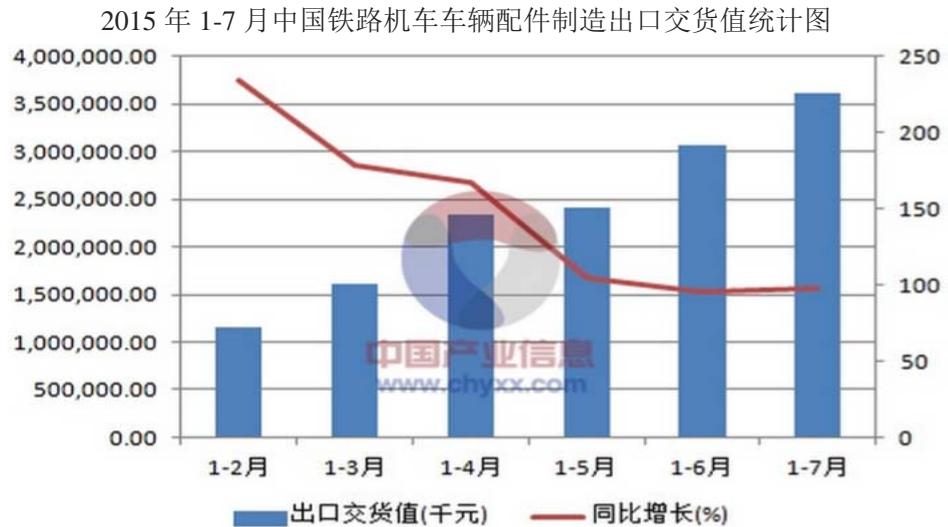
考虑到高铁新线运营和老线配车密度提升对动车组的需求，2014、2015年动车组需求都将超过400标准列，按平均价格1.5亿/标准列计算，每年需求量金额在600亿元上下。铁路及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变化对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发展有着深刻影响。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显示：2015年7月中国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出口交货值431,978.00千元，同比增长64.08%；2015年1-7月中国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出口交货值3,613,412.00千元，同比增长98.06%。

2015年1-7月中国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出口交货值统计表

月份	出口交货值-本月(千元)	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本月(%)	出口交货值(千元)	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
1-2月	-	-	1,148,131.00	234.48
2-3月	577,119.00	156.38	1,601,666.00	178.28
3-4月	635,468.00	111.87	2,347,175.00	167.03
4-5月	487,200.00	37.67	2413,686.00	104.4
5-6月	675,949.00	71.72	3,076,049.00	95.73
6-7月	431,978.00	64.08	3,613,412.00	98.06

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产业信息网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整理

(2) 汽车零配件制造业发展现状与市场规模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汽车零配件产业基本摆脱了过去那种数量多、规模小、质量差的格局，制造水平明显提高，全面形成了为国内整车厂配套的完整体系。

“十一五”期间是继整车高速发展后零配件快速发展的高峰期。整车产量的上升，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不断增长的中国零配件海外市场等因素都给我国零配件的发展带来机遇。整车市场的激烈竞争迫使整车生产企业调整与零配件厂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降低采购价格的同时，也通过提高和深化国产化率，加大国内采购量等渠道降低其成本，给零配件厂扩大配套带来契机。

由于中国劳动力成本的优势以及庞大的汽车需求量及国际汽车零配件企业纷纷到中国合资或独资设厂，带动我国汽车零配件产业得到进一步的快速发展，特别是自主品牌的发展，为国内零配件企业的发展提供非常好的良机。

我国汽车行业近五年来平均以 20% 以上的增长速度向前发展，目前已成为世界最大的汽车生产和消费国。汽车工业的发展，为汽车配件企业的发展提供庞大的市场空间。得益于汽车整车制造业的快速发展，近年来，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速度明显加快。2004-2013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由 3,503.00 亿元增至 27,097.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5.52%。2013 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为 2,211.68 万辆和 2,198.41 万辆，同比增长 14.76% 和

13.87%，连续四年居世界首位。围绕着国内整车制造企业配套市场和国际出口市场，目前已形成了西南、华中、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和东三省六大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成为支撑中国汽车工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同时也形成了一批优势零部件骨干企业。这些企业具备一定的产品创新能力，具有多车型配套、多市场供给能力，基本保持了与整车制造企业同步开发的能力，市场竞争力较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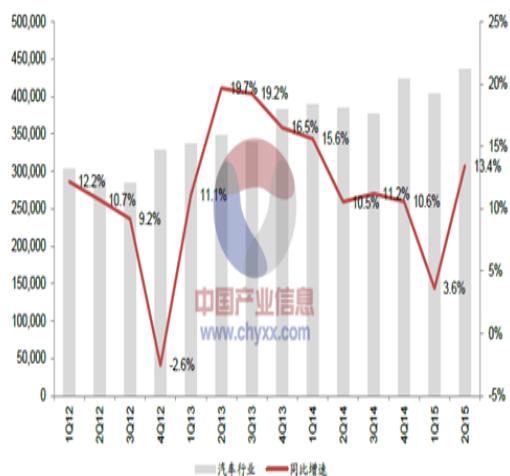
2015年上半年，汽车行业总体销量为1,185万辆，同比增速为1.5%。汽车行业营收同比增加8.5%，净利润同比提升2.9%；在所有行业中处于中游位置。97家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企业中，2015年上半年共有64家公司归母净利润增速为正，其余33家上市公司归母净利同比增速为负。

2012年-2015年6月中国汽车季度销量情况分析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2年-2015年6月中国汽车及零部件行业营收及增速情况分析



2012年-2015年6月中国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净利润及增速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三）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1、行业发展前景

（1）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发展前景

全球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值从 2010 年 1,310.00 亿欧元增长到 2013 年 1,620.00 亿欧元，2014 年达到 1,675.00 亿欧元。未来每年还将保持 3.4% 的年平均增长率。其中，中国轨道交通装备行业规模约占全球轨道交通行业总规模的 15%。

2014 年-2016 年我国高铁投产线路进入高峰期，新线投运及线路加密将拉动动车组采购量大幅增加。根据十二五规划，预计到 2015 年底，高速动车组将有 1200 列-1500 列投入运营，并且高级修动车组将超过 600 列。

（2）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发展前景

2015 年据国家统计局、商务部、工信部、行业协会等权威部门发布的统计信息和统计数据显示，我国汽车行业迅猛的发展，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提供了良好机遇。中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销售额将在今后几年内获得强劲增长，各地报表统计显示截至到 2015 年，中国汽车保有量将从目前的 6000 万辆增长到 1.45 亿辆，迅速增长的汽车保有量，将推动零部件售后市场销售额快速增长，增幅将超过 30%，年产值达 2 万亿。

其次，世界各国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投资将促成汽车行业的下一个热点，而我国也已经将新能源汽车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此形势下，全国各地建立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基地的动作已经全面展开，未来国内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领域的投资将会不断加大。

综上，中国已成为汽车行业世界最大的市场之一，并且这个市场仍具有持续增长的潜力。中汽协发布的 2014 年汽车销量数据显示，2014 年汽车销量达到 2349.19 万辆，同比增长 6.86%。潜力巨大的中国汽车市场为汽车零部件产业创

造了广阔的空间。中国市场作为一个新兴的市场，有着非常广阔的机遇。随着中国国内政策方面的变化，汽车行业的产业化定位，资本市场的不断成熟，业界管理者和广大投资者认定，眼下正是投资零部件的最佳时机。

2、行业发展趋势

(1)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

1) 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看好，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态势

根据《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6364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8332 亿元，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271392 亿元，增长 7.3%；第三产业增加值 306739 亿元，增长 8.1%。第一产业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 9.2%，第二产业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比重为 42.6%，第三产业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 48.2%。



来源：国家统计局

工业生产平稳增长。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227,991.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7.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3%。分门类看，采矿业增长 4.5%，制造业增长 9.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3.2%。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9.1%，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6.9%，汽车制造业增长 11.8%，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2.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0.6%。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0.5%，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0.4%。



来源：国家统计局

2) 国民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的大环境下，铁路基本建设势头良好

2014 年，铁路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建设任务全面完成、运输生产取得新成绩，改革发展迈上新台阶。

铁路《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对“十五”建设计划进行了调整。到 2005 年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7.5 万公里，其中复线铁路 2.5 万公里，电气化铁路 2 万公里以上。主要是建设客运专线，城市密集地区城际客运系统，加快新线建设，加快既有线扩能改造，加快主要枢纽及集装箱中心站建设的实施。

根据铁道部 2015 年 5 月公布的 2014 年铁道统计公报显示，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088.00 亿元。其中，铁路建设投资 6,623.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6%；机车车辆购置投资 1,465.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2%。全年共投产新线 8,427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5,491 公里。

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1.2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8.4%，其中高铁营业里程达到 1.6 万公里。路网密度 116.48 公里/万平方公里，比上年增加 9.04 公里/万平方公里。其中，复线里程 5.7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17.7%，复线率 50.8%，比上年提高 4.0 个百分点；电气化里程 6.5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16.9%，电化率 58.3%，比上年提高 4.2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营业里程 4.4 万公里，比上年增加 4020 公里、增长 10.2%。

全国铁路机车拥有量为 2.11 万台，比上年增加 261 台，其中和谐型大功率机车 8423 台，比上年增加 1406 台。内燃机车占 45.0%，电力机车占 55.0%。全

国铁路客车拥有量为 6.06 万辆，比上年增加 0.18 万辆；其中空调车 5.21 万辆，占 85.9%，比上年提高 3.3 个百分点。“和谐号”动车组 1411 组、13696 辆，比上年增加 103 组、3232 辆。全国铁路货车拥有量为 71.01 万辆。



来源：铁道部

3) 铁路建设步伐加快，逐步实现信息化

在路网方面，加快新线建设，增加路网规模总量。完善路网结构，将成为今后一段时期内铁路建设的重点。具体来说，到本世纪中叶就是路网规模总量要达到 10 万公里以上，形成横贯东西、纵贯南北、覆盖全国大部分 20 万人口以上城市、大宗资源开发地、主要港口、重要口岸的较为完善的铁路网。

铁路信息化建设是一个非常庞大而复杂的系统工程。铁路信息具有信息源点的分散性、信息载体的流动性、信息联系的广泛性、信息交换的频繁性、信息采集的实时性和连续性、信息处理的复杂多样性等特征，这就需要从全面、系统战略高度来规划可以先从技术标准及政策法规建设、基础网络技术、铁路信息数据采集技术、信息化安全技。

铁路运事业的快速发展必将对铁路配件制造业的发展产生较强的拉动效应，铁路配件制造业面临着空前的发展机遇。

(2) 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

1) 零部件制造企业面临严格的产品质量要求

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在全球范围内采购零部件，为保证产品品质，一些国际组织制定了相应行业标准，如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以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同时我国的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也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质量和管理体系制定了相应标准，汽车零部件必须满足主管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如 3C 认证等。同时大多数整车制造企业也对其零部件供应商有自成体系的评审标准，在确定潜在供应商前通常要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能力、工艺水平、质量保障能力、生产组织能力、现有产品的技术含量、交付业绩、企业文化、人力资源及全球沟通能力等多方面进行多轮次、长时间的考核。

2) 与整车制造企业加强新产品的合作开发力度

近年来，传统的简单来件加工模式日益向整车制造企业与零部件制造企业之间的数据交换分享、互动开发模式转变，这也反映了整车制造企业由原先单体企业运营向产业链分工整合的转变。为了在持续增长的中国汽车市场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国内整车制造企业都不约而同地加快了新车型和新动力平台的推出节奏。整车制造企业出于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和提高开发成功率的考虑，往往都会选择长期合作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对其某一产品或系统进行合作开发。这种合作模式有利于整车制造企业提高合作开发的成功率，同时也有利于确保新车型或新动力平台的零部件供应，进一步巩固了和整车制造企业之间的合作关系。在这种模式下，整车制造企业和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发挥各自的技术、工艺优势，提高整体开发效率，提升产品品质，客观上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创造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与整车制造企业的关系也逐步演变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3) 零部件制造企业的生产制造能力不断提高

国内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通过与国内外整车制造企业建立长期的产品供应合作关系，在汽车零部件的工艺设计能力、制造能力、质量控制能力等方面不断改善和提高，部分优势企业实现了从简单零件到复杂零件、单个零件到多个零件，局部零件到系统集成，在产项目到前沿项目的跨越，并具备了为整车制造企业提供系统化、模块化的零部件供应能力。

4) 国际整车和零部件制造企业联袂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专业化、标准化发展

随着中国经济持续的快速发展和国家城镇化政策的推动,城市及农村市场的汽车消费潜力将持续获得激发,国际整车和零部件制造企业加大了在我国的投资规模,引入了先进的管理经验、设计及制造能力,客观上提高了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的标准化、专业化水平。国际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大多在我国设有分支机构,如尼玛克(NEMAK)在中国境内成立了南京尼玛克铸铝有限公司和尼玛克(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西班牙银峰集团(INFUN)则成立了银峰铸造(中国)有限公司、银峰铸造(芜湖)有限公司等;与此同时,一部份消化吸收国际先进技术形成了自身核心竞争力的国内零部件企业也开始走出国门,通过直接出口或在海外设厂生产等方式,在国际市场占有了一定的份额。

(四) 行业主要壁垒

1、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

(1) 资质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商需要得到原铁路总局的资质认定才可以向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制造企业提供产品。而获得铁路总局的资质认定的企业要进入大型机车车辆制造企业的供应商体系还需要得到机车车辆制造企业一定时间的考察和认定,这对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关键零部件供应商供货的稳定性、产品质量、合作的紧密程度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2) 技术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关键零部件是适应不同机车型号订制的产品,具有很强的专业性及技术要求,是技术密集型行业。目前,该行业形成了一套相对完整的研究体系,行业内技术发展计划根据铁路发展规划制定,其中科研立项和经费按下达的计划使用,因而历史技术成果很少扩散。行业内相关科研成果专业性较高,基本不存在为其他行业使用的可能,行业外企业要掌握相关技术体系有较大困难。

(3) 信誉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的运营与百姓生命息息相关，因此，机车车辆制造企业对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要求很高，对机车车辆配件供应商需要进行长期考核和检验，行业内大多数供应商与主要客户均建立了长期、可信赖的业务关系，以良好的信誉取信不同的客户，而新进入行业的企业短期内是无法实现的。

(4) 资金壁垒

由于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新进入者往往需要大量的资金才能购进设备和引进生产技术，前期巨大的投资为新进入者制造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2、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

(1) 稳固的客户合作关系

全球汽车工业国际分工合作体系业已确立，整车厂商当前已广泛采用整车的全球分工协作战略和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整个行业正逐步向生产精益化、非核心业务外部化、产业链配置全球化、管理机构精简化的方向演化发展。由此，全球整车厂商与零部件供应商的相互依赖性逐步得到强化，同时，考虑到产品开发和产品质量等因素，整车厂商往往对其配套供应商的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及安全、同步和超前技术研发、后续支持服务等设置了严格准入要求。因此一旦双方合作关系确立，整车厂商通常不会轻易变换其配套零部件供应商。

(2) 同步的产品开发能力

随着汽车消费需求向多元化、个性化、时尚化的演变，每一新车型的市场生命周期正呈现出缩短的趋势，这就对整车厂商新车型的设计研发时效性提出更高要求。为应对消费市场快速多变的需求，基于整体系统设计与整体解决方案的同步开发模式应运而生，并迅速成为全球汽车工业的主流发展方向。

同步开发作为整车厂商和零部件供应商共同进行产品试验的过程，国外这一合作体系相对较为成熟。由于受到开发实力及技术经验的局限，国内具备与整车

厂商实现同步开发的零部件供应商仅有少数。但就行业未来发展趋势而言，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尽可能多的参与到整车开发环节，否则将可能逐渐远离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并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3）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

全球整车厂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往往建立有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通常情况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的汽车协会组织建立的零部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后方可成为整车厂商的候选供应商；其后，整车厂商按照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各生产管理环节进行现场制造工艺审核和打分审核；最后，在相关配套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并经过反复的试装车验证。

（4）较高的资金门槛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其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行业竞争也较为激烈。一方面，由于整车厂商对上游配套零部件供应商供应的及时性、生产的规模性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在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的库存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过程中均存在较高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由于全球汽车工业的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国内外整车厂往往占据一定的谈判优势，其信用期限相对较长，这也对零部件供应商造成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

（5）管理技术壁垒

当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市场需求更加趋向于小批量、多批次，推动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原料采购、生产运作、市场销售等管理环节逐步采用精益化管理模式以应对存货及经营风险。只有具备全面出色的系统化管理能力，零部件供应商才能够保证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向下游供货的持续性。突出的管理水平源自于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管理技术革新，行业新进入者通常情况

下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起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有序的管理机制，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之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

（1）国家政策的支持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行业，铁路作为国民经济大动脉、国家重要基础设施和大众化交通工具，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国家政策的支持有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国家对产业投入的增大为企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要“研究落实支持政策，加强铁路发展相关政策研究，为铁路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深化改革创造良好的法规和政策环境”，其总体目标为：路网布局更加完善，技术装备先进适用，运输安全持续稳定，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信息化水平全面提高，运输能力和服务水平大幅提升，经营效益和职工收入同步增长。到 2015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 12 万公里左右，其中西部地区铁路 5 万公里左右，复线率和电化率分别达到 50% 和 60% 以上。初步形成便捷、安全、经济、高效、绿色的铁路运输网络，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同时提出“十二五”期间的重点任务是：基本建成快速铁路网，发展高速铁路，推进区际干线、煤运通道、西部铁路等建设，完善路网布局，加快形成发达完善铁路网。

中国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被列入 2014 年交通发展改革重点，中国国家发改委表示，将抓紧研究制定具体改革配套措施，研究设立铁路发展基金。在此次国家发改委确定的 2014 年铁路、公路、水运、民航等领域各项改革中，铁路建设和改革居于首要位置。官方提出，将加快推进“十二五”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保障在建项目建设；鼓励地方政府加强研究拓宽铁路投融资渠道。2014 年 4 月 2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对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铁路建设又一次做出重要部署，意义重大。会议指出，今年全国铁路预计投产新线 6,600 公里以上，比去年增加 1,000 多公里，其中国家投资近 80% 将

投向中西部地区。会议确定了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筹措和落实建设资金的政策措施，主要包括：一是设立铁路发展基金，拓宽建设资金来源。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使基金总规模达到每年 2,000-3,000 亿元。二是创新铁路建设债券发行品种和方式，今年向社会发行 1,500 亿元，实施铁路债券投资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三是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支持铁路建设，扩大社会资本投资规模。四是对我铁路承担的公益性、政策性运输任务，中央财政在一定期限内给予补贴，逐步建立规范的补贴制度。五是加强统筹协调，保证在建项目顺利实施，抓紧推动已批复项目全面开工，尽快开展后续项目前期工作，确保铁路投资稳定增长和铁路建设加快推进。

综上，国家十分重视铁路的建设，在政策上和资金投入上都予以了有力的支持，这对于依赖国家在铁路项目投资的铁路机车车辆设备制造行业及相关配套行业的发展是十分有利的。

（2）城镇化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城镇化的步伐也在逐渐加快，一个个新兴的城市涌现出来。国家统计局 2015 年 1 月 20 日发布数据显示，2014 年末，中国大陆总人口（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以及海外华侨人数）136,782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710 万人，从城乡结构看，城镇常住人口 74,916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805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61,866 万人，减少 1,095 万人，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 54.77%。

《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以大城市为依托、以中小城市为重点，逐步形成辐射作用大的城市群，促进大中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随着城镇化水平提高以及城市群的发展，人口和产业集聚的中心城市之间、城市群内部的客运需求将非常强劲，对交通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适应我国城镇化发展需要，尽快形成高速铁路、区际干线、城际铁路和既有线提速线路有机结合的快速铁路网络，满足大流量、高密度、快速便捷的客运需求，为拓展区域发展空间、促进产业合理布局和城市群健康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同时也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大众化、全天候、便捷舒适的基本公共服务。”

可见，铁路建设是城镇化战略布局中的重要一环，强调铁路建设与新型城镇化相结合将有助于加快城市群交通一体化规划建设，不断加快的城镇化步伐给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行业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和机遇，有利于铁路机车车辆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3）高速铁路的发展

高铁的发展为铁路机车车辆设备的制造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和市场空间，同时，高铁在速度和安全性方面的需求也对铁路运输设备制造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促使铁路机车车辆设备制造公司不断学习国外的先进技术并进行自主创新，促进了我国铁路机车车辆制造业的发展。2008 年《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称，为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要求，铁路网要扩大规模，完善结构，提高质量，快速扩充运输能力，迅速提高装备水平。初步规划以“京津塘”“京保石”“京唐秦”三大通道为主轴，以北京、天津、石家庄三大城市为核心，形成“四纵四横”为骨架的城际铁路网络，到 2020 年建设客运专线达到 12 万公里以上。截至 2013 年 12 月 28 日，“四纵”中的“贯通京津至长江三角洲东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的北京—天津—济南—南京—上海客运专线，“连接华北和华南地区”的北京—武汉—长沙—广州—深圳客运专线，“连接华北和东北地区”的北京—沈阳—长春—哈尔滨（大连）客运专线及“连接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东南沿海地区”的杭州—宁波—温州—福州—厦门客运专线，均已开通运行或即将运行。

（4）西部开发

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明确指出把西部地区丰富的自然资源作为西部发展的基础，把交通运输等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大开发的重点，并向西部大开发地区投入大量资金、技术和人力，所有这些，都给铁路运输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铁路在交通运输中是一种典型的集约型和规模型的公共运输方式，其运力强大、运送单位旅客和货物资源的消耗和污染相对低，安全性和舒适性相对比较高。

随着“十二五”规划的实施，未来的西部铁路枢纽将是以青藏铁路为纽带、“东接成昆、南连西藏、西达新疆、北上敦煌”。西部铁路建设如火如荼的进行

加大了对铁路运输设备的需求，进一步促进了行业的发展。青藏铁路西格二线电气化全线开通运营后，内近半数的线路实现了由单线向双线电气化、由内燃机车向电力机车以及由普速向提速的转变。同时，拉日铁路路基、桥跨工程基本完成，已开始全面铺轨；兰新第二双线青藏公司代建段建设稳步推进，已进入无砟轨道系统工程施工；格敦铁路已经开工建设，建成后与兰青铁路、兰新铁路、青藏铁路串联成西北首条“环形铁路”网。

所以，在西部大开发中，铁路运输对支持西部经济起飞和持续发展，将起到特殊的作用，未来将建设更加完善的铁路网，为西部发展带来便利，也给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及配套行业带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5）“一带一路”国际发展战略

近年来，中国政府积极推动“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李克强总理在各个国际场合和出访外交活动中，都力推互联互通的理念和国际铁路建设的项目。中国的发展经验已经证明了“要想富，先修路”的发展逻辑，要想重振全球经济，要想推动经济的升级，互联互通很重要，现代化的铁路、公路建设很重要。而把中国铁路推广到全世界是中国政府的雄心，它已经上升到中国国家意志的层面。从战略的高度看，一批与铁路建设相关的企业，无疑将成为推动中国“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急先锋并面临着巨大的机会。

综上，我国的高铁行业正处于成长阶段，在未来几年，也将持续快速发展，受益于高铁建设的需求，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将会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有利因素之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1）我国仍处于汽车普及阶段

2013 年，经济景气度弱复苏、节能补贴范围维持高位、前期刺激政策退出效应消化等因素对汽车产业起到支撑作用，国内汽车销量再次出现较快增长，全年汽车销量达到 2,198 万辆，同比增长 13.9%。

（2）国内汽车保有量水平整体偏低

从全国范围来看，截至 2012 年底，中国汽车人均保有量仅为 89 辆/千人口，相比发达国家和部分发展中国家仍然偏低（数据来源：中信证券研究部）。从长期来看，伴随经济、道路、能源等条件的持续改善，国内汽车市场仍具有广阔前景。

从区域分布来看，二三线地区汽车保有率水平仍存在提升空间。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提升，受益于一线地区的换车需求、二三线地区的汽车普及，预计未来 3-5 年国内乘用车仍将保持 8-10% 的较快增长。

（3）我国居民消费能力显著提升

汽车行业的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和居民购买力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部分居民消费购买意愿转化为实际消费行为，成为拉动我国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强劲动力。根据国际发展惯例，当人均收入超过 3,000 美元时，居民消费升级将成为常态。我国 2012 年城镇及农村居民的恩格尔系数就已分别达到 36.2% 和 39.3%，按照联合国粮农组织的标准，我国总体上已经达到从小康到富裕的居民消费阶段，而住房和汽车等大额家庭消费也开始进入普及阶段。

（4）国内产业扶持政策广泛推行

汽车产业具有较长的产业链结构，与国民经济中的诸多其他行业均形成紧密的联动关系，其上游涉及钢铁、橡胶、石化、电子等行业，下游涉及保险、金融、销售、服务维修等行业。同时，汽车作为社会耐用消费品，其本身亦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由于汽车产业能够为社会创造的巨大价值，提供大量就业岗位以及对国民经济的支持作用，我国政府历来对汽车产业的发展极为重视，先后出台一系列促进汽车产业发展的政策。2009-2010 年汽车购置税减半、汽车下乡、以旧换新等鼓励政策有力地拉动国内汽车市场的繁荣。未来一段时期内，我国将通过提升国民收入水平及大力鼓励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等方式推动我国汽车产业实现健康有序的发展。

（5）产业转移及全球化采购带来发展契机

二十世纪 90 年代以后，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和知识经济的到来，全球劳动密集型产业由发达国家或地区向发展中国家或地区转移的速度明显加快。由于汽车零部件产业本身具有技术密集和劳动密集的特点，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国外整车厂商为降低产品成本纷纷采用整车的全球分工协作战略和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使得近年来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受到海外市场的需求扩大影响，其经营规模和利润水平均实现迅速提升。随着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制造工艺的提高，来自于国外整车厂商的订单数量呈现出持续上升趋势。

3、不利因素之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

(1) 技术不成熟

我国高铁的技术仍然不成熟，在追求速度的同时忽略了安全和质量。以京沪高铁为例。京沪高铁的建成使北京和上海之间的往来时间缩短到 5 小时以内，但是京沪高铁的质量存在很大的质量隐患，自从京沪高铁运行以来，故障频发。例如就曾出现过供电故障造成 20 余趟列车晚点逾 3 小时。而同时电力问题可能会酿成一起致命的追尾碰撞事故。

(2) 建设周期长

由于铁路和城轨的建设周期长、涉及环节繁琐，每年建设投资完成额中用于轨道车辆采购的金额会出现一定波动，订单也会随之波动，这使得公司的收入不稳定。

4、不利因素之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

(1) 我国汽车零配件企业与国外领先企业存在差距

尽管我国现已成为全球汽车生产和销售大国，但汽车零配件发展明显滞后于整车行业。与全球知名零配件企业相比，国内汽车零配件生产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从经营规模上看，我国汽车零配件企业经营规模整体偏小，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News）发布的《2012 年全球汽车零配件供应商百强》中鲜有中国企业上榜；从技术研发上看，国内零配件企业研发投入力度显著偏低，引进技术

产品国产化仍然是最普遍的产品开发方式，引进技术产品后进行适应性开发、逆向开发或模仿开发被经常使用。目前内资企业主要依靠自身力量独立开展研发，外资企业更多依靠集团内部研究团队和外部科研机构联合开发。

（2）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产值规模虽大，但地方、部门、企业自成体系，投资分散重复，没有形成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骨干零部件企业，也未形成按专业化分工、分层次合理配套的产业结构，难以充分体现行业规模效益。与此形成鲜明对比，2013年，我国汽车销量排名前十位的整车厂商（上汽、东风、一汽、长安、北汽、广汽、华晨、长城、吉利和江淮）市场占有率达88.38%，行业集中度十分明显（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上述市场竞争格局导致整车厂商处于谈判的相对优势地位，零部件行业整体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

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趋于集中，随着零部件行业结构调整，国内行业集中度也在逐步提高，未来零部件供应商集团化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朗。这种集团化、规模化的发展趋势将有助于全面提升零部件产业的整体素质，而实施资源优势整合也将是我国零部件供应商参与全球竞争的前奏。

（3）我国汽车产业存在产能过剩的隐忧

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需求的高速增长吸引大量地方政府将汽车产业列为支柱产业，形成一股汽车规划热、汽车投资热和汽车制造热。至2010年底，14家主流整车厂商累计规划产能已达到2,300万辆，再考虑到其他中小整车厂商，汽车产业总产能将达到2,500万辆以上。但随着汽车产销市场的适度降温，部分产能有可能形成无效产能，这将构成汽车行业未来发展的隐忧之一。由此，我国汽车产业产能过剩而导致的生产规模缩减可能会对主要服务于整车制造的上游汽车零部件产业产生不利影响。

（4）我国交通拥堵的负面影响日益显现

汽车工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汽车保有量出现大幅增加，主要大中型城市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交通拥堵问题，由于全社会对于汽车社会的城市规划和不同规

模城市的交通模式缺乏研究，使交通拥堵问题在部分地区（特别是大城市）迅速恶化。目前汽车产业的高速增长已经带来诸多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其中能源短缺、交通拥堵和环境污染正成为制约我国乃至全球汽车产业可持续增长的重要因素。随着上述负面影响日益加重，我国政府可能重新审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并推出限制性措施，而社会环保意识和消费理念由此产生的转变也可能对汽车消费带来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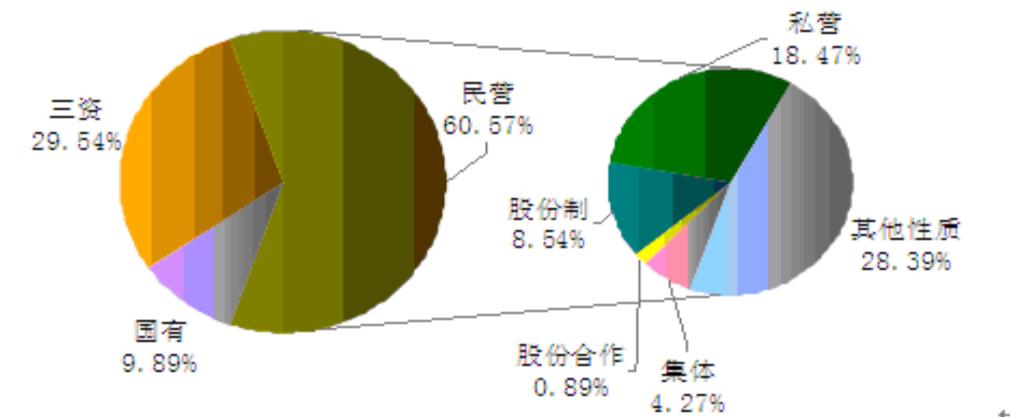
（六）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的行业地位

（1）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对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统计，2009年中国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产品销售收入排名前十位的企业其销售收入都超过了5亿元，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销售收入的59.13%。其中排名前两位的企业依次是南车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和今创集团有限公司，这2家企业的销售收入均超过了29亿元。2009年，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企业类型中，民营企业的销售产值占全行业销售产值的60.57%，其中其他性质企业的销售产值占全行业销售产值的比重为28.39%，私营企业占比为18.47%；三资企业销售产值占全行业销售产值的比重为29.54%。

2009年中国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竞争格局（按销售产值）（单位：%）



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资讯研究中心

(2) 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

从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历程看，目前已基本形成一种以整车配套市场为主的依附式发展模式。这种模式是一种以整车厂商为核心、以零部件供应商为支撑的金字塔形多层次配套供应体系，其具体情况如下：

层级	地位	分类特点	竞争力分析
第一层	二级配套	整车生产企业直属配件厂和全资子公司	控制发动机、车身等关键零部件系统的制造权，其生产活动要服从于整车厂的整体部署，产品品种单一、规模较大，但这类零部件企业对整车企业的依附性很大，因此对市场与技术开发、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投入较少，缺乏直接面对市场竞争的能力
		跨国汽车零部件公司在国内的独资或合资公司	拥有的规模和资金技术实力，管理水平较高，市场竞争能力很强
		规模较大的民营汽车配件企业	拥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实力，技术处于领先水平，产品具有较好的性价比，质量和成本具有全球竞争力
第二层	二级配套	-	该层的企业大多数独立于主机厂，企业数目较多，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技术水平、价格、成本是竞争实力的关键因素；该类企业对市场反映灵敏，经营机制灵活；每个厂家生产产品专业性较强，该层次内龙头企业部分产品可以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第三层	三级配套	-	主要为大量规模较小的零件供应企业，靠部分低端配套产品和为中大型配套企业加工维持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差、缺乏核心竞争力

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尚处于起步阶段，行业内大部分企业作为整车厂商及其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配套供应商，主要集中于东三省、长三角、中部、京津、珠三角和西南等汽车产业集群区域。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开放程度相对较高，目前已初步形成国际竞争国内化的趋势。总体来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以下市场格局：少数实力较强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占领大部分整车配套市场；而多数零

部件生产企业，由于受到生产规模、技术实力及品牌认同等因素的制约，仅能依靠价格成本优势争取部分低端的整车配套市场（OEM）和售后服务市场（AM），在整个行业竞争中处于相对被动的地位。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近些年的迅猛发展，以公司为代表的少数自主品牌汽车零部件精密加工企业逐渐发展壮大。随着其资本的逐渐积累、技术的不断摸索、工艺的持续提升、客户的有序开发，改变了以往只能面向中低端客户的市场格局，逐渐与国外同行业企业在产品价格、开发实力、加工精度及质量可靠性等领域形成了竞争态势，并逐渐在市场上取得了一定份额。公司所生产汽车仪表台、保险杠、行李箱护板等内外装饰件总成已经成功进入到包括南京依维柯有限公司、天津一汽、上海大众、福州奔驰、上汽通用等合资品牌汽车厂商。相比其他国内同行业企业，公司在市场竞争中有着相对的竞争优势。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汽车零配件及动车零配件，作为国内动车司机室面板的唯一生产企业，其技术和业务模式有一定的创新性。随着轨道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中出现了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秀企业，成为了公司的竞争对手，其中代表性企业如下表所示：

名称	简介
西安西隆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 660 万元，占地面积 3100 多平米，目前拥有员工 108 人，是一所专门为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轻轨、高铁、动车组、地铁、工业控制及其它相关工业领域提供电器配件产品及技术服务的企业。
西安嘉业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4 年，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端装备配件制造企业。公司主要从事航天、航空、高速铁路、城市轨道列车等工装模具及金属零件、复合材料、碳纤维制品的设计及生产；航空航天地面设备的设计制造等。
江阴市万事兴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专业生产汽车内 / 外塑料装饰件、金属件和电器件。万事兴始建于 1990 年 8 月，始配套于沈阳华晨金杯面包车，后产品结构不断扩大，从单一的面包车部件发展到所有汽车的部件，目前已成为包括上海大众等 12 个主机厂的一级供应商。
青岛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由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宏达赛耐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4 年 5 月在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注册成立。主要经营范围：轨道交通电气系统、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技术服务、维保、修理及翻新改造。主要产品范围包括：动车、城轨和客车用高低压电气设备（配电盘）、司机室操纵台、转向架失稳检测装置、高压互感器、轴温报警、换气装置、旅客信息系统等。公司致力于轨道交通电气系统的研发、生产和延伸服务。
江阴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鸿基模塑 1999 年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注塑加工， P M C 加工。2002 年公司引进人才成立模具制造部，为客户提供优质模具。客户主要群为江南模塑，小天鹅，云锋电器， B O S C H ，一汽等。

数据来源：各公司官方网站及公开资料整理

3、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1）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团队

公司核心领导团队具有多年企业管理经验，领导班子实现年青化、专业化，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心。公司结合企业自身发展的战略需求，高度重视科技人员的引进、培养和重用。研发团队由各技术人才组成，制定项目研发内容和进度安排，组织和实施项目的总体方案设计、可行性论证以及相关设备、工艺设计、参数，保证研发项目的顺利完成。其拥有完善的科技成果转化的基础设施

设备，建立了科学的研究所管理章程。公司坚持走产学研合作道路，公司曾长期与南京理工大学等国内多所著名院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密切的合作关系，针对在项目开发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利用和发挥包括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在内的技术储备和技术支持，进行产学研攻关，解决关键技术，提升技术开发水平，培养了一批学术水平高、工程化实践经验丰富的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人才。同时，公司每年组织十多位国内外知名专家、教授来公司进行技术交流、项目合作，让员工能及时了解行业前沿技术信息，树立风险竞争意识，激发员工创新积极性，更好地为公司的新品开发、技术攻关和科研任务服务。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制度，形成了产权明晰、责任明确的内部管理体制。公司与股东之间，股东与管理层之间，管理层与员工之间互相制约、互为促进，形成了合作和制衡的良好运作体系。总体来说，敬业、勤勉的管理团队和专业的员工队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2）产品质量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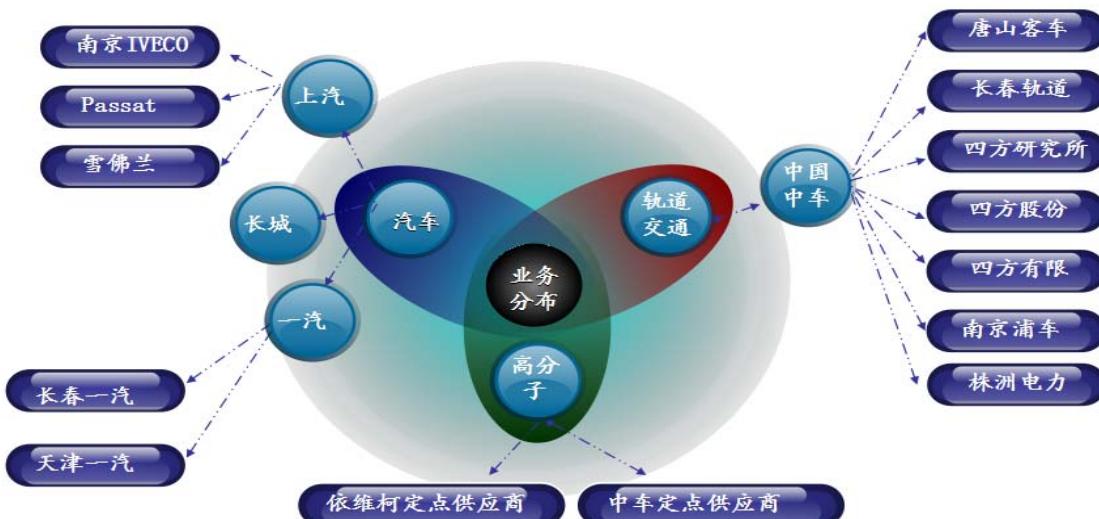
为了保证产品的质量和研发需要，企业购置了一批先进的检测检验设备，能满足产品研发和质检要求，产品合格率达较高。2008年，奥派装备通过 NSF-ISR 评估，并获得 ISO/TS 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2009年，奥派装备获得铁道部北车集团唐山轨道车辆责任公司合格供方荣誉；2010年，奥派装备成为江苏远东“3A”资信等级企业；2011年，奥派开发、生产、销售的产品获得政府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同年，被南京依维柯评为优秀供应商；2012年奥派装备被铁道部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评为合格供方；同年，奥派装备经过北京斯坦达尔认证中心认证，获得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2004 认证证书；2013年，奥派所生产新宝迪项目产品经过 CQC 认证获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2014年，奥派装备获得 EN15085 体系认证证书。公司采用现代化企业的管理制度，对研发管理更是看作重中之重。

公司专门发文成立了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完善的科技成果转化的基础设备，建立了科学的研究所管理章程。对每个研发项目下达设计计划任务书，并按照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研发流程对项目进行过程控制和考核；公司拥有设

备齐全、国内先进的检测中心，能够满足从零部件到产成品的各项试验、检测的需要，为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提供了全方位保障。并利用公司现有各种技术及检验设备，针对客户提出的不同要求对产品进行各种性能分析及实验测试。公司产品质量优势已成为公司综合竞争优势的重要组成部分。

(3) 优质稳定的客户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动车、汽车配件制造和销售的企业，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大客户开发与服务经验，并凭借在产品设计、技术创新、质量控制、供应链管理、工艺技术等方面的优势，与多家国内外知名销售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国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NAC）、中国北车集团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公司稳定的客户群体是通过长期合作积累而形成，是市场对公司产品品质和持续创新能力的认可。该客户体系奠定了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公司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4) 多元化的资质专利

企业一直致力于动车组司机控制室、汽车仪表台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销售，在高铁司机室面板研发设计方面形成了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2012年8月16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编号：GR2010232000453）。截至目前

前，独自拥有专利共计 42 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2）专利权情况”。

奥派装备公司拥有先进的玻璃钢及发泡工艺，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现已成为是中国北车集团唐山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及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指定动车司机室面板开发与制造厂商；公司还先后开发了时速 380 动车部分 BC 类件，300 型泡沫垫紧固钉、座椅盖板护板、紧固钉、阻尼橡胶板、窗部支撑轨道等产品和 A 类件司机室操纵台整体面板及电器承载航空铝支架，部分产品性能达到甚至超过国外同类产品，在实用性、安全性、美观性方面表现卓越，享有广泛赞誉。公司产品品质优秀、质量过硬，已经成为公司多年能在国内市场占据一定市场份额的主要原因。

4、公司竞争优势

（1）资金劣势

企业规模的限制，资金投入的有限，影响企业开拓市场的进度；竞争者增多，公司需要持续不断革新技术，每年需大量资金投入产品研发。公司管理制度的不完善，产品质量得不到提高；机器设备的局限性导致汽车产品产量无法提升，需投入更多的成本资金。

公司处于成长阶段，融资渠道比较单一，目前业务开展仍以自有资金为主，对高端人才的引进以及新技术的持续研发投入存在一定的限制。软件行业产品更新速度极快，如果企业不能持续进行高素质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保证一定的研发投入，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则会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人才是本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零配件生产制造依赖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经验。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行业内企业需要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较为成熟的技术队伍。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对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对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对研发人员，尤其是核心研发人员的依赖性较高，研发人

员参与公司产品的研发、升级、优化，因此技术人才的流失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等管理制度，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 5 名董事，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自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及 1 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等制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知情权

《公司章程》第 32 条第 5 项规定，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董事会议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参与权

《公司章程》第 32 条第 1 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第 46 条规定，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股东会议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4)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 (5) 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 (6)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等相关规定，有效保证了公司股东行使参与权。

3、质询权

《公司章程》第 32 条第 3 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第 74 条规定，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董事会和监事会应当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和说明。

4、表决权

《公司章程》第32条第2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第65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公司已召开2次股东大会，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均依法行使了表决权。

5、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9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6、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72条规定了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制度及其回避表决程序。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被提出回避的股东或其他股东如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及由此带来的在会议上披露利益并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申请无须回避由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作出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7、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同时，公司在治理机制方面仍存在一定不足并提出了解决方法，包括：应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持续吸引社会专业人才，提高专业人才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比例；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铁路机车（普通客车和动车组），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对外自主开展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其主营产品及项目的研发、生产、销售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依赖关系。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完整独立

公司对其资产均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与划分，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方以无偿占用或有偿使用的形式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等。公司的董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产生过程合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推荐的董事和经理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任，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和聘用。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关联企业中兼职及领薪。

（四）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设有财务负责人，并配备有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公司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可以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其全体股东组成，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公司章程》第 40 条所规定的职权。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为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公司章程》第 93 条所规定的职权。公司董事会现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和全体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组成，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现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工作。总经理下设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对总经理负责，在总经理领导下具体负责公司不同部门的管理。公司设立的内部管理机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办公人员和机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公司的其他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人员、机构重合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伟忠、高永年存在其他企业参股或投资的情况，并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江阴市永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

	的妹妹、妹夫	100%
江阴市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100%
江阴市永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100%
江阴市永兴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100%
北京策远高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13.33% 股权
北京世研中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25.00% 股权
北京景山英才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61.00% 股权
北京美味风云食品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55.00% 股权
内蒙古全方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樊宇明系樊永明的哥哥	樊宇明持有 40% 股权
江苏交工投资有限公司	樊明再系樊永明的哥哥	樊明再持有 1.33% 股权

2015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黄伟忠向本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在承诺函日期前并无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其参股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奥派装备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和外担保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黄伟明	关联方	26,474.94	1.98

小 计		26,474.94	1.98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黄伟忠	关联方	10,000.00	0.56
黄伟明	关联方	59,121.10	3.30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7.61
小 计		205,599.48	11.4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9.22
小 计		136,478.38	9.22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所有欠款已还清。

2、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且绝对金额超过六百万元人民币；
- (4)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5)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 (6)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应当经董事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2、公司已制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规定：公司的资产属于公司所有。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忠，董事高永年。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黄伟忠、高永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黄伟忠	19,000,000	50.00	实际控制人
高永年	15,960,000	42.00	董事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19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0%。黄伟明、樊永明、方冠羽、蒋文林、陈璟通过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职务	持有奥派投资的份额(%)	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黄伟明	董事	38.9474	74	1.9474
樊永明	董事、副总经理	15.7895	30	0.7895
方冠羽	董事会秘书	3.6842	7	0.1842
蒋文林	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10.5263	20	0.5263
陈璟	监事、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	7.8947	15	0.3947
合计		76.8421	139	3.8421

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伟忠与董事黄伟明为兄弟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姓名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出资额	股权比例
江阴市永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徐秋艳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1000 万元	合计 100%
	解永兴			
江阴市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1000 万元	合计 100%
	解永兴			
江阴市永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1000 万元	合计 100%
	解永兴			
江阴市永兴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徐秋艳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300 万元	合计 100%
	解永兴			
北京策远高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高峰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150 万元	13.33%
	陈颖			86.67%
北京世研中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峰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200 万元	25%
	陈颖			5%
北京景山英才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高峰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100 万元	61%
北京美味风云食品有限公司	高峰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150 万元	55%
	陈颖			5%
内蒙古全方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樊宇明	樊宇明系樊永明的哥哥；	200 万元	40%
江苏交工投资有限公司	樊明再	樊明再系樊永明的哥哥	21500 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负

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2013 年至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黄伟忠担任；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高永年担任，公司经理由黄伟忠担任。

2、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2015 年 10 月 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选举黄伟忠、高永年、黄伟明、樊永明、方冠羽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选举蒋文林、陈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赵纪刚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伟忠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聘任樊永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方冠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为樊永明。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职务	姓名
董事长、总经理	黄伟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樊永明
董事	黄伟明
董事	高永年
董事会秘书	方冠羽
监事会主席	蒋文林
监事	陈璟

职工代表监事

赵纪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部分变动，属于正常人员变化，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保持稳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71,881.59	13,030,748.31	16,583,142.97
应收票据	4,520,000.00	1,834,514.24	2,340,000.00
应收账款	42,726,193.09	37,754,684.06	36,238,855.97
预付款项	2,869,901.57	3,434,344.43	1,046,234.37
其他应收款	1,335,626.42	1,771,598.93	1,476,274.24
存货	23,426,256.98	21,212,543.12	18,437,151.91
其他流动资产	94,114.56	276,108.47	-
流动资产合计	93,043,974.21	79,314,541.56	76,121,659.4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462,951.76	3,467,564.61	2,930,033.83
固定资产	40,063,400.11	39,045,461.64	22,985,748.50
在建工程	1,106,769.27	1,029,831.53	-
无形资产	8,257,412.03	8,368,143.61	-
商誉	429,730.70	-	-
长期待摊费用	8,481,939.67	6,022,923.37	5,904,994.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1,808.83	412,159.12	387,23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4,325.19	548,032.26	635,11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058,337.56	58,894,116.14	32,843,126.10
资产总计	157,102,311.77	138,208,657.70	108,964,785.5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00.00	43,0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票据	18,100,000.00	4,900,000.00	19,500,000.00
应付账款	22,630,883.30	33,360,719.20	31,070,047.89
预收款项	134,477.49	-	-
应付职工薪酬	3,576,327.10	5,393,213.20	4,215,202.00
应交税费	2,126,536.51	708,420.06	146,445.08
应付利息	74,222.63	24,200.00	-
应付股利	125,000.00	-	-
其他应付款	1,493,110.72	382,997.21	10,100,212.57
流动负债合计	112,260,557.75	87,729,549.67	103,031,90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1,000,000.00	-
长期应付款	767,050.43	1,371,865.36	2,294,464.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050.43	12,371,865.36	2,294,464.32
负债合计	113,027,608.18	100,101,415.03	105,326,371.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46,570.22	246,570.22	-
未分配利润	3,226,844.70	-139,327.55	-7,702,343.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41,473,414.92	38,107,242.67	3,297,656.95
少数股东权益	2,601,288.67	-	340,756.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74,703.59	38,107,242.67	3,638,41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157,102,311.77	138,208,657.70	108,964,785.5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188,505.96	112,676,431.69	70,377,727.11
减：营业成本	28,985,712.63	77,702,089.12	55,685,501.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1,550.08	638,022.35	171,913.16
销售费用	3,801,950.36	5,885,078.06	4,561,128.62
管理费用	9,981,930.35	16,392,958.16	13,404,363.16
财务费用	2,877,926.65	4,333,374.14	3,734,743.21
资产减值损失	670,626.57	940,059.61	1,333,069.44
投资收益	215,432.28	1,243,340.45	663,77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355.26	1,221,457.49	663,779.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4,241.60	8,028,190.70	-7,849,211.67
加：营业外收入	632,810.00	559,092.78	737,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	-	-	-
减：营业外支出	2,650.00	146,227.78	369,949.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7,365.25	364,704.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4,401.60	8,441,055.70	-7,481,361.19
减：所得税费用	951,985.81	593,036.16	-75,279.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一”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6,172.25	7,809,585.72	-7,446,837.97
少数股东损益	6,243.54	38,433.82	40,756.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6,172.25	7,809,585.72	-7,446,83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43.54	38,433.82	40,756.7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171,527.12	126,483,833.88	75,018,866.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952.03	649,325.16	5,284,36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76,479.15	127,133,159.04	80,303,23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67,812.28	95,079,897.10	66,138,375.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34,220.91	16,964,560.04	14,294,01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0,656.05	7,804,840.54	3,682,82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2,869.30	22,474,640.99	13,668,17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35,558.54	142,323,938.67	97,783,39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920.61	-15,190,779.63	-17,480,15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727,3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18,014.2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18,014.28	5,727,3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30,862.04	29,547,960.20	1,866,70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2,357.6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5.4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0,045.08	29,547,960.20	1,866,70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045.08	-27,329,945.92	3,860,60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	80,800,000.00	6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600,000.00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0,000.00	117,400,000.00	6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0	64,800,000.00	5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5,277.67	2,987,843.70	2,587,559.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0,364.19	1,043,825.41	2,005,4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35,641.86	68,831,669.11	55,593,00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641.86	48,568,330.89	11,406,99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响	-4,100.39		-7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8,866.72	6,047,605.34	-2,212,62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0,748.31	2,083,142.97	4,295,77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1,881.59	8,130,748.31	2,083,142.97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7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139,327.55	-	38,107,24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139,327.55	-	38,107,24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6,172.25	2,601,288.67	5,967,46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6,172.25	6,243.54	3,372,415.7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595,045.13	2,595,045.13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2,595,045.13	2,595,045.13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其他（改制净资产折股）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246,570.22	3,226,844.70	2,601,288.67	44,074,703.59

(2) 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	-	-7,702,343.05	340,756.75	3,638,41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	-7,702,343.05	340,756.75	3,638,41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00,000.00	-	246,570.22	7,563,015.50	-340,756.75	34,468,82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809,585.72	38,433.82	7,848,019.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00,000.00	-	-	-	-379,190.57	26,620,809.43
1. 股东投入资本	27,000,000.00	-	-	-	-	2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379,190.57	-379,190.57

(四) 利润分配	-	-	246,570.22	-246,570.2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46,570.22	-246,570.2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246,570.22	-139,327.55		38,107,242.67

(3)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	-	-255,505.08	300,000.00	11,044,49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	-255,505.08	300,000.00	11,044,49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7,446,837.97	40,756.75	-7,406,081.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446,837.97	40,756.75	-7,406,081.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7,702,343.05	340,756.75	3,638,413.7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73,010.50	12,734,283.59	15,004,732.44
应收票据	3,900,000.00	1,770,000.00	2,230,000.00
应收账款	40,196,331.98	35,839,395.51	33,621,574.65
预付款项	2,169,778.07	2,951,807.35	1,046,234.37
应收股利	125,000.00	-	-
其他应收款	28,072,969.85	10,621,977.73	2,472,764.51
存货	15,901,292.81	17,483,750.97	17,226,962.29
其他流动资产	94,114.56	47,420.28	-
流动资产合计	107,532,497.77	81,448,635.43	71,602,268.2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012,327.27	13,467,564.61	4,630,033.83
固定资产	20,378,287.73	19,731,090.56	22,936,620.23
在建工程	1,106,769.27	523,076.92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5,264,860.66	5,500,699.55	5,904,99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810.15	369,221.48	293,72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7,234.82	548,032.26	635,11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70,289.90	40,139,685.38	34,400,483.61
资产总计	153,302,787.67	121,588,320.81	106,002,751.8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00.00	43,0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票据	17,800,000.00	4,9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20,189,046.44	27,226,630.37	30,445,799.33
预收款项	97,666.94	-	-
应付职工薪酬	2,150,504.66	3,616,415.32	3,906,500.00
应交税费	1,743,777.74	664,710.37	22,171.26
应付利息	74,222.63	-	-
其他应付款	310,325.71	342,997.21	9,937,592.82
流动负债合计	106,365,544.12	79,750,753.27	100,312,06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767,050.43	1,371,865.36	2,294,464.32
递延收益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050.43	1,371,865.36	2,294,464.32
负债合计	107,132,594.55	81,122,618.63	102,606,52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46,570.22	246,570.22	-
未分配利润	7,923,622.90	2,219,131.96	-7,603,77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70,193.12	40,465,702.18	3,396,224.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302,787.67	121,588,320.81	106,002,751.8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679,234.31	107,185,796.90	64,645,483.20
减：营业成本	29,781,565.86	74,341,851.93	51,142,485.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951.55	592,137.81	160,853.40
销售费用	3,585,270.50	5,695,041.72	4,277,097.54
管理费用	6,967,122.84	12,901,624.55	12,637,368.51
财务费用	2,477,224.93	4,293,343.51	3,676,518.09
资产减值损失	631,239.41	839,254.95	1,191,616.42
投资收益	163,355.26	1,692,087.05	663,77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355.26	1,221,457.49	663,779.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8,214.48	10,214,629.48	-7,776,676.31
加：营业外收入	632,810.00	407,408.80	737,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	-	
减：营业外支出		117,408.95	369,943.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7,365.25	364,704.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91,024.48	10,504,629.33	-7,408,819.33
减：所得税费用	986,533.54	435,151.29	-60,54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4,490.94	10,069,478.04	-7,348,270.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04,490.94	10,069,478.04	-7,348,27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84,202.78	121,543,619.09	70,378,51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636.31	605,590.14	5,094,78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25,839.09	122,149,209.23	75,473,29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67,070.81	93,237,686.75	61,350,752.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46,258.12	15,075,219.91	13,627,41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9,777.23	7,148,284.24	3,442,48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1,481.48	28,537,860.50	14,217,63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84,587.64	143,999,051.40	92,638,28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748.55	-21,849,842.17	-17,164,98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00,000.00	5,727,3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37,455.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37,455.00	5,727,3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3,282.78	650,592.57	1,817,575.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6,407.40	1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5.4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6,515.62	10,650,592.57	1,817,57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6,515.62	-8,413,137.57	3,909,73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	69,800,000.00	6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100,000.00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0,000.00	104,900,000.00	6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64,800,000.00	5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1,544.34	2,963,643.70	2,530,270.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0,364.19	1,043,825.41	505,4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11,908.53	68,807,469.11	54,035,71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8,091.47	36,092,530.89	12,964,284.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00.39	-	-7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273.09	5,829,551.15	-291,037.6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4,283.59	2,004,732.44	2,295,77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3,010.50	7,834,283.59	2,004,732.44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7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2,219,131.96	40,465,70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2,219,131.96	40,465,70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704,490.94	5,704,490.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704,490.94	5,704,490.9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其他（改制净资产折股）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7,923,622.90	46,170,193.12

(2) 2014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	-	-7,603,775.86	3,396,22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	-7,603,775.86	3,396,22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00,000.00		246,570.22	9,822,907.82	37,069,47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069,478.04	10,069,478.0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46,570.22	-246,570.2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46,570.22	-246,570.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	246,570.22	2,219,131.96	40,465,702.18

(3) 2013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	-	-255,505.08	10,744,49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	-255,505.08	10,744,49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7,348,270.78	-7,348,27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348,270.78	-7,348,270.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	-7,603,775.86	3,396,224.14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5]375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情况如下：

1、公司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泰州	姜堰经济开发区陆庄村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00.00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	江阴市澄江东路 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5.00	-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10,000,000.00	10,000,000.00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5.00	购买	5,032,037.00	3,549,375.51	-

2、公司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 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
----------------------	----	----	-----	-------	--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本次两年及一期个别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个别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当期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

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当期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

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十)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

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

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以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之控制方、股东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员工借款组合	应收本公司员工借款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应收对公司保证金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方法。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根据其在被购买方的原账面价值的计量属性进行计量。

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

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四）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办公设备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	5%	19.00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二（十四）“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所述会计政策进行认定和计价。依据融资租赁合同确认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是按照租赁合同中设备价值及相关保险费之和入账、折旧方法详见“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十五）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

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

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

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最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具体规定，并对 2013 年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2013 年年初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财务报表的累

积影响数为 0 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的影响为 0 元。

2013 年年初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累积影响数为 0 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损益的影响为 0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五)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主营业务系为高铁及汽车制造企业提供汽车内外饰件、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主营产品收入为高铁及动车司机室面板制造和汽车内外饰件制造。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为商品或材料发往客户所在地并经客户验收后，出具相应验收文件。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		(%)		(%)
主营业务收入	46,098,307.31	91.85	111,558,557.86	99.01	68,748,010.80	97.68
其他业务收入	4,090,198.65	8.15	1,117,873.83	0.99	1,629,716.31	2.32
合计	50,188,505.96	100.00	112,676,431.69	100.00	70,377,727.11	100.00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4,229.87万元，增长60.10%。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自于为制造企业提供汽车内外饰件、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在报告期内，提供交通装备配件的收入一直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动车配件	33,142,490.98	71.90	76,887,643.29	68.92	29,574,196.59	43.02
汽车配件	8,841,469.35	19.18	28,996,236.22	25.99	33,241,570.30	48.35
配件材料	3,612,772.98	7.84	6,117,423.57	5.48	5,932,243.91	8.63
其他	501,574.00	1.09	-	-	-	-
合计	46,098,307.31	100.00	111,558,557.86	100.00	68,748,010.80	100.00

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4,281.05万元，增长62.27%，其中动车配件收入较上年增加4731.34万元，增长159.98%。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动车配件、汽车配件以及配件材料的成产销售，其中收入增长来源于动车配件生产规模的扩大，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公司动车配件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1.90%、68.92%和43.02%。2014年，动车配件生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13年高铁行业受到2011年温州动车事故影响，动车产量处于低谷期，公司动车配件业务相应出现销量下滑；2014年国家铁路投资回暖，高铁行业逐步恢复后，公司订单大幅回升，动车配件营业收入较2013年相应增长。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5 年 1-7 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
动车配件	33,142,490.98	14,815,696.43	18,326,794.55	55.30
汽车配件	8,841,469.35	8,667,285.89	174,183.45	1.97
配件材料	3,612,772.98	3,175,696.30	437,076.68	12.10
其他	501,574.00	207,759.75	293,814.25	58.58
合计	46,098,307.31	26,866,438.37	19,231,868.94	41.72

2014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
动车配件	76,887,643.29	47,056,340.66	29,831,302.63	38.80
汽车配件	28,996,236.22	24,958,596.89	4,037,639.33	13.92
配件材料	6,117,423.57	4,791,062.94	1,326,360.63	21.68
其他	-	-	-	-
合计	111,558,557.86	76,806,000.49	34,752,557.37	31.15

2013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
动车配件	29,574,196.59	20,804,546.56	8,769,650.03	29.65
汽车配件	33,241,570.30	28,678,585.75	4,562,984.55	13.73
配件材料	5,932,243.91	4,743,015.64	1,189,228.27	20.05
其他	-	-	-	-

合计	68,748,010.80	54,226,147.95	14,521,862.85	21.12
-----------	----------------------	----------------------	----------------------	--------------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41.72%、31.15% 和 21.12%。2014 年度，公司汽车配件业务毛利率基本与 2013 年度持平，动车配件业务的毛利率为从 2013 年度的 29.65% 上升至 38.80%，主要原因是 2013 年高铁行业受到 2011 年温州动车事故影响，动车产量处于低谷期，公司动车配件业务相应出现销量下滑，公司产能利用率处于较低水平；2014 年高铁行业逐步恢复后，公司订单大幅回升，公司产能利用率回升，毛利率较上一年度有所上升。

2015 年 1-7 月，公司动车配件业务毛利率进一步上升至 55.30%，主要原因系公司推出了新神华操纵台、跨座式司机台等适用于 CRH3 车型的附加值较高的新产品，同时 2014 年度上半年毛利率受到去库存影响仍处于较低水平所致；公司汽车配件业务毛利率为 1.97%，低于 2014 年度，原因主要系公司 2014 年下半年为进一步发展动车配件业务，逐步将动车配件的生产转移至子公司奥派塑模，汽车配件业务在业务量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完全承担了母公司生产基地的制造费用，毛利率相应出现下滑。随着公司充分利用母公司生产基地产能进一步扩大汽车配件业务规模，相关业务毛利率水平有望逐步回升。

（二）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50,188,505.96	112,676,431.69	70,377,727.11
销售费用	3,801,950.36	5,885,078.06	4,561,128.62
管理费用	9,981,930.35	16,392,958.16	13,404,363.16
财务费用	2,877,926.65	4,333,374.14	3,734,743.21
期间费用合计	16,661,807.36	26,611,410.36	21,700,234.9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58%	5.22%	6.4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89%	14.55%	19.0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73%	3.85%	5.31%
三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	33.20%	23.62%	30.8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明细为：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工资	1,639,094.62	1,580,859.15	1,046,863.18
运输费	1,241,289.11	2,240,506.08	2,347,300.09
差旅费	530,221.75	956,325.42	756,919.67
招待费	341,235.20	624,719.30	356,676.10
广告宣传费	9,697.40	309,140.00	47,126.00
其他	40,412.28	173,528.11	6,243.58
销售费用合计	3,801,950.36	5,885,078.06	4,561,128.62
工资	3,952,024.70	6,741,810.56	5,633,491.66
研发费	2,288,587.26	4,783,198.15	4,087,670.05
折旧费	729,064.80	708,075.73	609,713.34
差旅费	436,085.66	433,567.00	756,827.21
招待费	299,350.78	357,241.22	544,122.94
税费	274,946.49	715,441.88	400,584.68
中介服务费	545,936.68	300,690.56	163,087.40
土地租赁费	116,433.33	199,600.00	199,600.00
车辆费	524,049.34	473,308.06	298,257.61
办公费	445,497.81	711,632.60	711,008.27
其他	369,953.50	968,392.40	-
管理费用合计	9,981,930.35	16,392,958.16	13,404,363.16
利息支出	2,375,300.30	3,012,043.70	2,587,559.34
减：利息收入	109,190.52	255,244.51	364,633.19
汇兑损失	4,100.39	-	74.80
融资租赁利息	513.60	103,724.42	147,059.83
手续费支出	179,260.41	119,433.13	560,138.87
贴息利息	427,942.47	1,353,417.40	804,543.56
财务费用合计	2,877,926.65	4,333,374.14	3,734,743.2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运输费用等。2014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3年增长了29.03%，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2014年度动车配件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销售人员工资以及招待费、广告费等支出相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等。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长22.30%，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进一步扩大动车配件生产与

销售规模，成立了子公司奥派塑模，公司管理人员支出有所上升；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以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3 年	4,087,670.05	5.81
2014 年	4,783,198.15	4.25
2015 年 1-7 月	2,288,587.26	4.5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贴息利息等。2013 年，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2,170.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0.83%；2014 年，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2,661.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3.62%，2015 年 1-7 月，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1,666.1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3.20%。2014 年公司三项期间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491.12 万元，增长 22.63%，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了 7.2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0.10%，而三项期间费用同比增长 22.63%，低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从而导致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355.26	1,221,457.49	663,779.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1,882.96	-
其他投资收益	52,077.02	-	-
合计	215,432.28	1,243,340.45	663,779.83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37,048.24	-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0,403.50	1,221,457.49	663,779.83

合计	163,355.26	1,221,457.49	663,779.83
-----------	-------------------	---------------------	-------------------

(四)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632,810.00	359,500.00	737,8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	199,592.78	-
小计	632,810.00	559,092.78	737,8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7,365.25	364,704.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17,365.25	364,704.52
对外捐赠	-	-	5,000.00
赔偿金、违约金、罚款	2,650.00	43.70	238.50
其他	-	28,818.83	6.50
小计	2,650.00	146,227.78	369,94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1,882.96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0,160.00	434,746.96	367,850.48
减：所得税影响数	94,921.50	144,810.70	1.6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5,238.50	289,937.26	367,852.11
当期净利润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7,177.29	7,558,082.28	-7,773,933.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15.87	3.69	-4.97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江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励	100,000.00	-	-
2	江阴市专精特新科技小巨人企业三年培育计划	500,000.00	-	-
3	专项补贴	-	81,000.00	302,800.00
4	江阴市转型发展科技创新导向资金（装备贴息）	-	262,000.00	430,000.00

5	其他	32,810.00	16,500.00	5,000.00
	合计	632,810.00	359,500.00	737,800.00

(五) 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报告期内主要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适用税率如下表所示：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其余子公司按 25% 缴纳。

2、报告期内公司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获得编号 GR20123200045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2 年 8 月 6 日起，有效期三年，于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根据 2015 年 5 月 28 日无锡市江阴地方税务局下发的橙地税一(2015)8451 号《税务事项告知书》的内容，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申报期内，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可减按 15% 征收。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93,043,974.21	59.23	79,314,541.56	57.39	76,121,659.46	69.86
非流动资产	64,058,337.56	40.77	58,894,116.14	42.61	32,843,126.10	30.14
总资产	157,102,311.77	100.00	138,208,657.70	100.00	108,964,785.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保持基本稳定。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9.23%、57.39%和69.86%，公司系为高铁及汽车制造企业提供汽车内外饰件、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制造企业，应收账款、存货以及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8,071,881.59	19.42	13,030,748.31	16.43	16,583,142.97	21.79
应收票据	4,520,000.00	4.86	1,834,514.24	2.31	2,340,000.00	3.07
应收账款	42,726,193.09	45.92	37,754,684.06	47.60	36,238,855.97	47.61
预付款项	2,869,901.57	3.08	3,434,344.43	4.33	1,046,234.37	1.37
其他应收款	1,335,626.42	1.44	1,771,598.93	2.23	1,476,274.24	1.94
存货	23,426,256.98	25.18	21,212,543.12	26.74	18,437,151.91	24.22
其他流动资产	94,114.56	0.10	276,108.47	0.35	-	-
合计	93,043,974.21	100.00	79,314,541.56	100.00	76,121,659.46	100.00

(1) 货币资金

1)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外汇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项目	2015.7.31			
人民币	-	-	242,773.29	
日元	700,000.00	0.0495	34,640.90	
欧元	1,950.00	6.7078	13,080.21	
小计	-	-	290,494.40	1.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4,481,387.19	
小计	-	-	4,481,387.19	24.80
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人民币	-	-	13,300,000.00	
小计	-	-	13,300,000.00	73.59
合计	-	-	18,071,881.59	1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外汇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比例 (%)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64,180.60	
日元				
欧元				
小计			164,180.60	1.2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966,567.71	
小计			7,966,567.71	61.1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4,900,000.00	
小计			4,900,000.00	37.60
合计			13,030,748.31	1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项目	2013.12.31			
	外汇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23,300.45	
日元				
欧元				
小计			123,300.45	0.7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959,842.52	
小计			1,959,842.52	11.8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4,500,000.00	
小计			14,500,000.00	87.44
合计			16,583,142.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为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以及其他货币资金。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库存现金余额分别为29.05万元，16.42万元和12.33万元；银行存款余额分别为448.14万元，796.66万元，195.98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330.00万元，490万元，1,450.00万元。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42%、16.43%和21.79%。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较为稳健，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但客户主要为大型动车及汽车制造商，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长，公司货币资金占比较低。

2)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

2015年7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3,3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9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4,500,000.00元。

(2) 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种类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520,000.00	100.00	1,834,514.24	100.00	2,340,000.00	100.00
合计	4,520,000.00	100.00	1,834,514.24	100.00	2,340,000.00	100.00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5.03.30	2015.09.30	6,815,978.00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5.05.12	2015.11.12	5,000,000.00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5.04.01	2015.10.01	5,000,000.00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2015.07.24	2016.01.24	2,250,000.00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015.07.08	2016.01.07	2,000,000.00
合计			21,065,978.00

(3)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7.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05,119.26	100.00	2,878,926.17	6.3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45,605,119.26	100.00	2,878,926.17	6.31

(续上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95,465.26	100.00	2,540,781.20	6.31

种类	2014.12.31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	-	-	-
合计	40,295,465.26	100.00	2,540,781.20	6.31

(续上表)

单位：元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38,334,748.57	100.00	2,095,892.60	5.47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	-	-	-
合计	38,334,748.57	100.00	2,095,892.60	5.47

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7.31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1,909,393.33	91.90	2,095,469.67
1-2 年	1,683,698.93	3.69	168,369.89
2-3 年	1,954,634.43	4.29	586,390.33
3-4 年	26,317.52	0.06	13,158.76
4-5 年	31,075.05	0.07	15,537.52
合 计	45,605,119.26	100.00	2,878,926.17

(续上表)

账 龄	2014.12.31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7,400,282.27	92.81	1,870,014.11
1-2 年	1,020,014.08	2.53	102,001.41
2-3 年	1,844,093.87	4.58	553,228.16

3-4 年	-	-	-
4-5 年	31,075.04	0.08	15,537.52
合 计	40,295,465.26	100.00	2,540,781.20

(续上表)

账 龄	2013.12.31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5,007,927.95	91.32	1,750,396.40
1-2 年	3,294,785.29	8.59	329,478.53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32,035.33	0.09	16,017.67
合 计	38,334,748.57	100.00	2,095,892.6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一年以内的余额分别为4,190.94万元，3,740.03万元和3,500.79万元，占比达到91.90%、92.81%和91.32%。公司系为高铁及汽车制造企业提供汽车内外饰件、动车内饰件的现代工业品制造企业，主营产品为高铁及动车司机室面板制造和汽车内外饰件，公司客户以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包括中国中车、南京汽车等。行业特征表现为采购方一般居于强势地位，销售方通常会根据客户的要求来提供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均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为商品或材料发往客户所在地并经客户验收后，出具相应验收文件。对于重要客户（如中国中车），公司根据客户需要专门设立中转代管仓库，增强供货的及时性和灵活性。公司在货物发往中转代管仓库时确认发出商品，客户提货并验收合格后签署电子确认单时确认销售收入。公司目前实际结算期间以客户提货验收后三至六个月付款为主，回款周期相对较长，造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但由于客户信誉度很高，总体回款风险不大。

3) 报告期末，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7.31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货款	353,981.60	无法收回
小计		353,981.6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4.12.31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货款	335,919.36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335,919.36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3.12.31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镇江欣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贷款	1,159.4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1,159.40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核销金额分别为分别为35.40万元，33.59万元和0.12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收回缓解流动性压力，向青岛四方申请提前回款而给予了客户一定的折让。

4)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客户	27,353,081.50	1 年以内	59.98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客户	3,251,898.26	1 年以内	7.13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客户	2,502,416.90	3年以内	5.49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170,154.43	2年以内	4.76
常州小系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1,866,030.12	1年以内	4.09
合计		37,143,581.21		81.4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客户	21,027,262.00	1年以内	52.18
常州小系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972,735.92	1年以内	7.38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客户	2,693,091.22	1年以内	6.68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客户	2,521,698.90	3年以内	6.26
青岛奇普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320,154.43	1年以内	5.76
合计		31,534,942.47		78.2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客户	8,304,223.19	1年以内	21.66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7,515,823.84	1年以内	19.61
常州小系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6,461,635.56	1年以内	16.86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5,446,903.45	1年以内	14.21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客户	3,359,780.90	2年以内	8.76
合计		31,088,366.94		81.10

5) 截至2015年7月31日，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

(4)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99,971.39	97.56	3,392,093.03	98.77	966,030.97	92.33
1-2 年	67,291.00	2.34	17,986.00	0.52	21,923.00	2.10
2-3 年	1,800.20	0.06	-	-	58,280.40	5.57
3 年以上	838.98	0.04	24,265.40	0.71	-	-
合计	2,869,901.57	100.00	3,434,344.43	100.00	1,046,234.37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北京汽车玻璃钢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00.00	1 年以内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335,341.47	1 年以内
苏州维卡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	1 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江阴市供电公司	供应商	164,808.26	1 年以内
上海越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0,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1,430,149.7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江苏省电力公司江阴市供电公司	供应商	435,720.33	1 年以内
泰州市澳银电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378,000.00	1 年以内
北京汽车玻璃钢有限公司	供应商	351,000.00	1 年以内
常州市璟胜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50,000.00	3 年以内
台州市黄岩裕阳模具厂	供应商	330,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1,844,720.3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江苏省电力公司江阴市供电公司	供应商	234,082.21	1年以内
无锡兴达化工国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4,977.50	1年以内
无锡市泉盛塑胶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4,828.04	1年以内
企业油卡	供应商	112,965.02	1年以内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44,150.50	1年以内
合计		761,003.27	

3) 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明细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7.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1,335,626.42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 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335,626.42	100.00	-	-

(续上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种类	2014.12.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3,098.93	100.00	21,500.00	1.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93,098.93	100.00	21,500.00	1.20

(续上表)

单位：元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9,975.61	100.00	3,701.37	0.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479,975.61	100.00	3,701.37	0.25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①账龄组合：

单位：元

账 龄	2015.7.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	-
1-2 年	-	-	-
合 计	-	-	-

(续上表)

账 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30,000.00	5.00	21,500.00

1-2 年	-	-	-
合 计	430,000.00	5.00	21,500.00

(续上表)

账 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4,027.43	5.00	3,701.37
1-2 年	-	-	-
合 计	74,027.43	5.00	3,701.37

②其他组合：

单位：元

组合	2015.7.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6,474.94	-	-
员工借款	456,651.48	-	-
保证金	852,500.00	-	-
合 计	1,335,626.42	-	-

(续上表)

组合	2014.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05,599.48	-	-
员工借款	304,999.45	-	-
保证金	852,500.00	-	-
合 计	1,363,098.93	-	-

(续上表)

组合	2013.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36,478.38	-	-
员工借款	416,969.80	-	-
保证金	852,500.00	-	-

合 计	1,405,948.18	-	-
-----	--------------	---	---

3)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情况表如下：

单位名称	2015.7.31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江阴奥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786,8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786,800.00	

4) 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黄伟忠	-	-	10,000.00	-	-	-
小 计	-	-	10,000.00	-	-	-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7.31 金 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的比 例(%)
江阴市周庄经济贸易互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37.4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500.00	1-2 年	26.39
李军	非关联方	97,273.00	1 年以内	7.28
郁海卫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5.99
王乃双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3.74
合计		1,079,773.00		80.8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 年末金 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的比 例(%)
江阴市周庄经济贸易互助有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27.88

限公司				
江苏美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	1 年以内	23.98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500.00	1-2 年	19.66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1-2 年	7.61
顾春青	非关联方	77,870.70	1 年以内	4.35
合计		1,496,849.08		83.4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 年末金 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的比 例(%)
江阴市周庄经济贸易互助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33.78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500.00	1 年以内	23.82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1 年以内	9.22
顾春青	非关联方	86,350.00	1 年以内	5.83
李艳茹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3.39
合计		1,125,328.38		76.04

5) 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1-7 月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黄伟明	关联方	26,474.94	1.98
小计		26,474.94	1.98

(续上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 年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黄伟忠	关联方	10,000.00	0.56
黄伟明	关联方	59,121.10	3.30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7.61
小计		205,599.48	11.47

(续上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 年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徐秋蓉	关联方	136,478.38	9.22
小计		136,478.38	9.22

(6) 存货

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28,213.12	-	4,828,213.12
在产品	1,964,147.52	-	1,964,147.52
库存商品	9,633,729.33	-	9,633,729.33
发出商品	7,000,167.01	-	7,000,167.01
合计	23,426,256.98	-	23,426,256.98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40,675.14	-	5,940,675.14
在产品	1,387,254.72	-	1,387,254.72
库存商品	8,326,242.87	-	8,326,242.87
发出商品	5,558,370.39	-	5,558,370.39
合计	21,212,543.12	-	21,212,543.12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原材料	4,682,180.45	-	4,682,180.45
在产品	1,912,469.99	-	1,912,469.99

库存商品	5,216,905.10	-	5,216,905.10
发出商品	6,625,596.37	-	6,625,596.37
合计	18,437,151.91	-	18,437,151.91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342.62万元,2,121.25万元和1,843.72万元,其中,报告各期原材料余额分别为482.82万元、594.07万元以及468.22万元,占比分别为20.61%、28.01%、25.40%。公司生产原材料主要为动车配件生产所涉及的聚氨酯材料、汽车配件生产涉及的PP-17、PP-18、APO等。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合计余额分别为1,663.39万元、1,388.46万元和1,184.25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71.00%、65.45%、64.24%。

公司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中大额订单情况如下:

2015年7月31日,公司全部客户的订单对应的成品存货金额为1,258.66万元,占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比例为75.67%,其中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存货金额 (元)	占库存商品和发 出商品的比例	订单客户
BTX 司机室面板	4,233,500	25.45%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BC 类散件	3,502,200	21.05%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仪表板总成、格栅总成、 踏板、轮眉	2,908,000	17.48%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跃进)
E27、E28 动车组面板	982,000	5.90%	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POL0 GP 配件	762,600	4.58%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全部客户的订单对应的成品存货金额为1,131.26万元,占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比例为81.48%,其中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存货金额 (元)	占库存商品和发 出商品的比例	订单客户
BTX 司机室面板	2,848,300	20.51%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仪表板总成、格栅总成、 踏板、轮眉	2,687,500	19.36%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跃进)
BTX 唐车面板	1,861,300	13.41%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E28 动车组面板	1,666,100	12.00%	常州小糸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株洲神华面板十二轴	667,300	4.81%	青岛奇善启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全部客户的订单对应的成品存货金额为1,153.03万元，占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比例为97.36%，其中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存货金额 (元)	占库存商品和发 出商品的比例	订单客户
仪表板保险杠等	2,965,000	25.04%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跃进)
司机台面板总成	3,178,600	26.84%	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CRH380B(TX)项目司机 台面板	2,228,800	18.82%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308 格栅、盖板	644,000	5.44%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基本不存在滞销或者因为市场价格变动而导致折价销售。且公司大部分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市场价格稳定，是下游客户产品的重要配件，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动车配件产品毛利率在30%以上，2015年1-7月达到55.30%，同时公司其他业务的产品也不存在负毛利的情形，不存在减值迹象。

从存货库龄分析，公司因为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生产，且产品与对应车型具有匹配性，呈小批量、多品种的特点，因此公司除价值较小的辅助材料外，其余存货不存在库龄较长的情况，因此公司存货减值风险很小。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7) 其他流动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个人所得税	94,114.56	47,420.28	-
增值税	-	228,688.19	-
合计	94,114.56	276,108.47	-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4,462,951.76	6.97	3,467,564.61	5.89	2,930,033.83	8.92
固定资产	40,063,400.11	62.54	39,045,461.64	66.30	22,985,748.50	69.99
在建工程	1,106,769.27	1.73	1,029,831.53	1.75	-	-
无形资产	8,257,412.03	12.89	8,368,143.61	14.21	-	-
商誉	429,730.70	0.67	-	-	-	-
长期待摊费用	8,481,939.67	13.24	6,022,923.37	10.23	5,904,994.79	1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1,808.83	0.83	412,159.12	0.70	387,235.36	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4,325.19	1.13	548,032.26	0.93	635,113.62	1.93
合计	64,058,337.56	100.00	58,894,116.14	100.00	32,843,126.10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462,951.76	-	4,462,951.76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4,462,951.76	-	4,462,951.76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合计	4,462,951.76	-	4,462,951.76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467,564.61	-	3,467,564.61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3,467,564.61	-	3,467,564.61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合计	3,467,564.61	-	3,467,564.61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930,033.83	-	2,930,033.83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2,930,033.83	-	2,930,033.83
对联营企业投资		-	
合计	2,930,033.83	-	2,930,033.83

2)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7.31		本期增加			其他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 调整		

2015.7.31			本期增加			
				益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4,500,000.00	-	4,500,000.00	-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266,254.00	3,467,564.61	1,006,407.40	200,403.50	-	52,077.02
合计	6,766,254.00	3,467,564.61	5,506,407.40	200,403.50	-	52,077.02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	37,048.24	-	-	-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	-	-	1,125,000.00	3,601,452.53
合计	-	37,048.24	-	-	1,125,000.00	3,601,452.53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4,462,951.76	50.00	50.00	-	-	-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4,462,951.76	50.00	50.00	-	-	-

单位：元

2014.12.31			本期增加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266,254.00	2,930,033.83	-	1,221,457.49	
合计	2,266,254.00	2,930,033.83	-	1,221,457.49	-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	-	-	683,926.71	-
合计	-	-	-	-	683,926.71	-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467,564.61	45.00	45.00	-	-	-
合计	3,467,564.61	45.00	45.00	-	-	-

(续上表)

单位：元

2013.12.31			本期增加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江阴奥派希莫	2,266,254.00	2,266,254.00	-	663,779.83	-

2013.12.31			本期增加		
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	2,266,254.00	2,266,254.00	-	663,779.83	-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续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2,930,033.83	45.00	45.00	-	-	-
合计	2,930,033.83	45.00	45.00	-	-	-

(2) 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见下表：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14,882,400.00	-	-	-	-	-	14,882,400.0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34,818,858.58	2,415,219.17	871,794.87	875,050.00	-	-	38,980,922.62
运输工具	1,389,036.34	725,644.45	-	-	-	-	2,114,680.79
电子办公设备	3,197,940.29	168,086.60	-	62,360.00	-	-	3,428,386.89
合计	54,288,235.21	3,308,950.22	871,794.87	937,410.00	-	-	59,406,390.30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117,819.00	412,366.50	-	-	-	-	530,185.5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13,831,139.84	2,867,379.86	-	144,210.00	-	-	16,842,729.70
运输工具	564,694.43	222,887.71	-	-	-	-	787,582.14
电子办公设备	729,120.30	421,782.55	-	31,590.00	-	-	1,182,492.85
合计	15,242,773.57	3,924,416.62	-	175,800.00	-	-	19,342,990.19
3)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4,764,581.00	-	-	-	-	-	14,352,214.5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0,987,718.74	-	-	-	-	-	22,138,192.92
运输工具	824,341.91	-	-	-	-	-	1,327,098.65
电子办公设备	2,468,819.99	-	-	-	-	-	2,245,894.04
合计	39,045,461.64	-	-	-	-	-	40,063,400.1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 程转 入	企业 合 并 增 加	处置或报 废	其他	
1) 账面原							

值							
房屋建筑物	-	14,882,400.00	-	-	-	-	14,882,400.0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30,722,302.85	4,096,555.73	-	-	-	-	34,818,858.58
运输工具	1,299,970.37	390,911.97	-	-	301,846.00	-	1,389,036.34
电子办公设备	1,209,781.68	1,988,158.61	-	-	-	-	3,197,940.29
合计	33,232,054.90	21,358,026.31	-	-	301,846.00	-	54,288,235.21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117,819.00	-	-	-	-	117,819.0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9,380,458.56	4,450,681.28	-	-	-	-	13,831,139.84
运输工具	425,287.51	258,887.67	-	-	119,480.75	-	564,694.43
电子办公设备	440,560.33	288,559.97	-	-	-	-	729,120.30
合计	10,246,306.40	5,115,947.92	-	-	119,480.75	-	15,242,773.57
3)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	-	-	-	-	-	14,764,581.00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1,341,844.29	-	-	-	-	-	20,987,718.74
运输工具	874,682.86	-	-	-	-	-	824,341.91
电子办公设备	769,221.35	-	-	-	-	-	2,468,819.99
合计	22,985,748.50		-	-	-	-	39,045,461.6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1) 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8,101,107.38	7,300,183.36	-	-	440,953.71	4,238,034.18
运输工	934,170.37	365,800.00	-	-	-	-
						30,722,302.85
						1,299,970.37

具							
电子办公设备	1,313,869.99	189,196.65	-	-	293,284.96	-	1,209,781.68
合计	30,349,147.74	7,855,180.01			734,238.67	4,238,034.18	33,232,054.90
2) 累计折旧		计提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6,307,867.74	3,975,761.63	-	-	178,304.51	724,866.30	9,380,458.56
运输工具	217,696.02	207,591.49	-	-	-	-	425,287.51
电子办公设备	367,197.83	264,592.14	-	-	191,229.64	-	440,560.33
合计	6,892,761.59	4,447,945.26	-	-	369,534.15	724,866.30	10,246,306.40
3)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1,793,239.64	-	-	-	-	-	21,341,844.29
运输工具	716,474.35	-	-	-	-	-	874,682.86
电子办公设备	946,672.16	-	-	-	-	-	769,221.35
合计	23,456,386.15	-	-	-	-	-	22,985,748.50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报告期内，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见下表：

截至2015年7月31日，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820,000.00	752,377.68	-	2,067,622.32
合计	2,820,000.00	752,377.68	-	2,067,622.3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	2,820,000.00	557,316.80		2,262,683.20

设备				
合计	2,820,000.00	557,316.80		2,262,683.2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2,820,000.00	222,926.72		2,597,073.28
合计	2,820,000.00	222,926.72		2,597,073.28

4)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说明

期末用于公司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原值为14,882,400.00元，累计折旧530,185.5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4,352,214.50元，担保最高额为30,000,670.00元；机器设备原值为3,560,643.72元，累计折旧1,529,487.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2,031,156.72元，担保最高额为3,724,800.00元。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2）在建工程

2)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涂装设备	115,316.24		115,316.24	523,076.92		523,076.92	-	-	-
泰州办公楼装修	-		-	416,528.61		416,528.61	-	-	-
厂房厂区改造	-			90,226.00		90,226.00	-	-	-
模具s50	905,982.94		905,982.94	-		-	-	-	-
模具超越保险杠本	85,470.09		85,470.09	-		-	-	-	-

体							
合计	1,106,769.27		1,106,769.27	1,029,831.53		1,029,831.53	

2)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1)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8,415,600.00						8,415,600.00
合计	8,415,600.00						8,415,600.00
2)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47,456.39	110,731.58					158,187.97
合计	47,456.39	110,731.58					158,187.97
3)期末价值							
土地使用权	8,368,143.61						8,257,412.03
合计	8,368,143.61						8,257,412.0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1)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	8,415,600.00	-	-	-	-	8,415,600.00
合计	-	8,415,600.00	-	-	-	-	8,415,600.00
2)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47,456.39	-	-	-	-	47,456.39
合计	-	47,456.39	-	-	-	-	47,456.39
3)期末价值							
土地使用权	-	8,368,143.61	-	-	-	-	8,368,143.61
合计	-	8,368,143.61	-	-	-	-	8,368,143.61

注 1：2015 年 1-7 月摊销额 110,731.58 元；注 2：2014 年摊销额 47,456.39 元。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以上 29,487.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借款抵押，原值为 8,415,600.00 元，期末累计摊销为 158,187.97 元，期末账面价值为 8,257,412.03 元，担保最高额为 30,000,670.00 元。

(4) 商誉

1)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明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29,730.70				429,730.70
合计		429,730.70				429,730.70

2) 商誉减值准备

经测试，期末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报告期内形成的商誉说明

本公司的商誉是合并范围内单个主体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该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

(5) 长期待摊费用

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见下表：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主体厂房	2,201,889.04	1,436,766.96	253,198.06	-	3,385,457.94	-
新办公楼	2,345,744.78	-	78,022.42	-	2,267,722.36	-
食堂	317,590.84	-	10,574.83	-	307,016.01	-
新车间、配电间、粉料间、仓库	1,035,092.21	134,545.35	38,683.69	-	1,130,953.87	-
厂区改造	122,606.50	1,418,755.83	150,572.84	-	1,390,789.49	-
合 计	6,022,923.37	2,990,068.14	531,051.84	-	8,481,939.67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主体厂房	1,995,924.24	406,390.50	200,425.70	-	2,201,889.04	-
新办公楼	2,479,497.50	-	133,752.72	-	2,345,744.78	-
食堂	335,719.12	-	18,128.28	-	317,590.84	-
新车间、配电间、粉料间、仓库	1,093,853.93	-	58,761.72	-	1,035,092.21	-
厂区改造	-	131,364.10	8,757.60	-	122,606.50	-
合 计	5,904,994.79	537,754.60	419,826.02	-	6,022,923.37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主体厂房	2,189,576.76	-	193,652.52	-	1,995,924.24	-
新办公楼	2,613,250.22	-	133,752.72	-	2,479,497.50	-
食堂	353,847.40	-	18,128.28	-	335,719.12	-
新车间、配电间、粉料间、仓库	1,152,615.65	-	58,761.72	-	1,093,853.93	-

合 计	6,309,290.03	-	404,295.24	-	5,904,994.79	-
-----	--------------	---	------------	---	--------------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 税影响	421,754.97	2,878,926.17	369,221.48	2,562,281.20	329,084.40	2,099,593.97
关联交易未实现 利润的所得税影 响	110,053.86	733,692.42	42,937.64	286,250.91	58,150.96	387,673.07
合 计	531,808.83	3,612,618.59	412,159.12	2,848,532.11	387,235.36	2,487,267.04

(7) 资产减值准备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情况见下表:

1) 2015 年 7 月 31 日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562,281.20	696,518.67	25,892.10	353,981.60	2,878,926.1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售子公 司	转销	
坏账准备	2,099,593.97	940,059.61	141,453.02	335,919.36	2,562,281.2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54,483.93	1,333,069.44	-	787,959.40	2,099,593.97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确认的融资租赁损益	497,234.82	548,032.26	635,113.62
购买固定资产	127,350.43	-	-
预付工程款	99,739.94	-	-
合计	724,325.19	548,032.26	635,113.62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12,260,557.75	99.32	87,729,549.67	87.64	103,031,907.54	97.82
非流动负债	767,050.43	0.68	12,371,865.36	12.36	2,294,464.32	2.18
合计	113,027,608.18	100.00	100,101,415.03	100.00	105,326,371.86	100.00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4,000,000.00	57.01	43,000,000.00	49.01	38,000,000.00	36.88
应付票据	18,100,000.00	16.12	4,900,000.00	5.59	19,500,000.00	18.93
应付账款	22,630,883.30	20.16	33,360,719.20	38.03	31,070,047.89	30.16
预收款项	134,477.49	0.12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576,327.10	3.19	5,393,213.20	6.15	4,215,202.00	4.09
应交税费	2,126,536.51	1.89	708,420.06	0.81	146,445.08	0.14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利息	74,222.63	0.07	24,200.00	0.03	-	-
应付股利	125,000.00	0.11	-	-	-	-
其他应付款	1,493,110.72	1.33	342,997.21	0.39	10,100,212.57	9.80
合计	112,260,557.75	100.00	87,729,549.67	100.00	103,031,907.54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为主，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上述负债合计分别为8,663.09万元，7,636.07万元和6,907.00万元。

(1) 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33,000,000.00	30,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31,000,000.00	13,000,000.00	7,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	-	6,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	43,000,000.00	38,000,000.00

(2) 应付票据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8,100,000.00	4,900,000.00	19,500,000.00
合计	18,100,000.00	4,900,000.00	19,500,000.00

注1：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18,100,000.00元。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金额	到期日期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江阴农商行周庄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8-6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无锡江阴支行营业部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8-9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姜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8-9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无锡江阴支行营业部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3,400,000.00	2015-10-9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江阴农商行周庄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5-11-7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无锡江阴支行营业部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12-3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无锡江阴支行营业部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6-1-7
合计			18,100,0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金额	到期日期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江阴高新区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5-3-5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农商行周庄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5-6-2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云亭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5-6-5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建行利港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3-28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建行利港支行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4-14
合计			4,900,0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金额	到期日期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农商行周庄支行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6-3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农商行周庄支行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4-18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农商行周庄支行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17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工行云亭支行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11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建行利港支行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2-21
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农商行周庄支行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4-5-5
合 计			19,500,000.00	

公司在签定采购合同时，在合同条款中规定了结算方式，若约定采用应付票据方式进行结算，公司开具上述类型票据的操作过程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并提供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相关资料，在银行复核相关资料合格后，根据银行审批的信用额度，公司预先存入银行一定的保证金，银行在信用额度内为公司开具票据。

2015年7月31日应付票据主要系支付给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共计1,760.00万元，其中截至2015年7月31日支付的实际采购金额1,346.54万元（其中包括上年未履行完毕的采购金额为133.48万元），本期差额546.94万元为本年度尚未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金额。根据期后采购合同、存货入库单及应付账款明细账等资料，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向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货款为1,069.64万元；收款人为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50.00万元，系2014年11月到2015年1月公司向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的五金原材料款项82.34万元，50.00万元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该货款。因此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

本公司在2014年9月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动车产品生产全部由子公司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生产，销售部门仍保留在母公司进行销售。2014年应付票据明细中支付给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为490.00万元，其中支付当年实际采购款为356.51万元，其差额133.48万元系实际合同执行过程中交易金额与原合同金额的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采购情况。

2013年应付票据明细中除收款人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金额为1,000.00万元的应付票据部分无真实交易背景外，其余应付票据均具有真实交易背景，其中为收款人为江阴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共计800.00

万元，其中支付当年的实际采购款 428.05 万元，其余额为预付 2014 年的采购款 395.60 万元；收款人为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为 150.00 万元，其中支付当年的实际采购款为 129.69 万元，其差额因变动合同金额所导致。

收款人为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金额为 1,000.00 万元的应付票据存在部分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情况，2013 年公司与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已经发生的购货款为 5,017,617.02 元，其中 500.00 万元从该 1,000.00 万元票据中支付，此外，票据差额 500.00 万元由收款人贴现后将款项退回公司作为其他经营使用，差额部分属于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公司将逐步加强银行承兑汇票的规范管理，具体措施包括：1) 组织管理层及财务人员深入学习《票据法》，树立规范使用票据的意识；2) 强化内部控制，严格票据业务的审批程序，从申请、审批、复核等各环节落实责任人制度，确保票据开具合法合规；3) 进一步加强企业诚信文化培育，加大奖罚力度，彻底杜绝该行为。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票据。

(3) 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9,717,018.50	31,585,595.53	27,980,246.60
1-2 年	2,267,675.45	400,795.62	410,484.49
2-3 年	178,698.05	215,298.05	2,679,316.80
3 年以上	467,491.30	1,159,030.00	-
合 计	22,630,883.30	33,360,719.20	31,070,047.89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凯华模具有限公司	997,363.00	由于产品质量原因直到8月份支付了50.00万元，余款于下期支付
------------	------------	---------------------------------

4)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市（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91,973.78	1年以内	6.15
浙江凯华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97,363.00	1年以内 300,000.00, 1-2年 567,163.00, 2-3年 165,000.00, 4-5年 265,200.00	5.73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31,791.24	1年以内	5.44
江阴市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884,512.90	1年以内	3.91
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50.87	1年以内	2.65
合计		5,405,691.79		23.8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95,326.52	1年以内	5.38
浙江凯华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08,218.23	1年以内 420,855.23, 1-2年 157,163.00, 2-3年 165,000.00, 3-4年 965,200.00	5.12
江阴市（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69,046.00	1年以内	3.80
亮克威泽(北京)涂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68,679.49	1年以内	3.50
江阴市骏骐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622,425.35	1年以内	1.87

(轴承厂)				
合计		6,563,695.59		19.6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凯华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87,363.00	1 年以内 157,163.00, 1-2 年 165,000.00, 2-3 年 2,265,200.00	8.33
江阴市安佳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92,504.59	1 年以内	7.38
江阴市（徐州）宏顶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87,456.00	1 年以内	7.04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70,296.56	1 年以内	6.02
江苏天聚灯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23,418.64	1 年以内	3.62
合计		10,061,038.79		32.38

（4）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 龄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34,477.49	-	-
合 计	134,477.49	-	-

2)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97,666.94	1 年以内	72.63
张家港市科誉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客户	36,810.55	1 年以内	27.37
合计		134,477.49		100.00

3) 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5) 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5,393,213.20	10,870,329.98	12,687,216.08	3,576,327.1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93,213.20	9,530,627.43	11,348,731.53	3,575,109.10
职工福利费	-	991,408.90	991,408.90	-
医疗保险费	-	275,726.45	275,726.45	-
工伤保险费	-	48,145.33	48,145.33	-
生育保险费	-	15,311.87	15,311.87	-
住房公积金	-	4,550.00	3,332.00	1,218.00
其他短期薪酬	-	4,560.00	4,560.00	-
二、离职后福利	-	647,004.83	647,004.83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601,863.85	601,863.85	-
失业保险费	-	45,140.98	45,140.98	-
合计	5,393,213.20	11,517,334.81	13,334,220.91	3,576,327.1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项目	4,215,202.00	17,400,722.28	16,222,711.08	5,393,213.20
一、短期薪酬	4,215,202.00	15,903,725.07	14,725,713.87	5,393,213.2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34,849.83	1,034,849.83	-
职工福利费	-	312,515.20	312,515.20	-
医疗保险费	-	55,206.81	55,206.81	-
工伤保险费	-	20,557.87	20,557.87	-
生育保险费	-	4,956.00	4,956.00	-
住房公积金	-	3,000.00	3,000.00	-
工会经费	-	65,911.50	65,911.50	-

其他短期薪酬	-	741,848.96	741,848.96	-
二、离职后福利	-	690,085.16	690,085.16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51,763.80	51,763.80	-
合 计	4,215,202.00	18,142,571.24	16,964,560.04	5,393,213.2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3,226,411.20	14,773,085.12	13,784,294.32	4,215,202.0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6,411.20	13,268,409.08	12,279,618.28	4,215,202.00
职工福利费	-	1,085,971.84	1,085,971.84	-
医疗保险费	-	212,827.50	212,827.50	-
工伤保险费	-	32,575.50	32,575.50	-
生育保险费	-	11,032.20	11,032.20	-
住房公积金	-	2,576.00	2,576.00	-
工会经费	-	3,000.00	3,000.00	-
其他短期薪酬	-	156,693.00	156,693.00	-
二、离职后福利	-	509,724.00	509,724.00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472,950.00	472,950.00	-
失业保险费	-	36,774.00	36,774.00	-
合 计	3,226,411.20	15,282,809.12	14,294,018.32	4,215,202.00

(6) 应交税费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681,591.92	362,442.05	143,714.18
企业所得税	1,373,903.84	302,268.32	2,730.90
应交房产税	8,519.56	17,039.12	-
应交土地使用税	12,286.25	24,572.50	-
应交个人所得税	1,996.36	2,098.07	-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61.22	-	-
应交教育附加税	8,039.76	-	-
地方教育附加	13,837.60	-	-
合 计	2,126,536.51	708,420.06	146,445.08

(7) 应付利息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明细如下：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利息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74,222.63	24,200.00
合 计	74,222.63	24,2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利息明细情况见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24,200.00	-
合 计	24,200.00	-

(8) 应付股利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股利明细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	-	-
合 计	125,000.00	-	-

(8) 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暂借款	290,353.38	145,348.94	10,014,238.59
土地租赁费	116,433.33		
电费	109,946.40	108,473.00	85,973.98

设备租赁费	476,666.67	89,175.27	
房屋租赁费	250,499.44		
往来款	249,211.50		
合计	1,493,110.72	342,997.21	10,100,212.57

2)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例 (%)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款	476,666.67	1 年以内	31.92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	250,499.44	1 年以内	16.78
卞建平	押金	206,407.40	1 年以内	13.82
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	土地租赁费	116,433.33	1 年以内	7.80
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电费	109,946.40	1 年以内 98,035.00, 1-2 年 11,911.40	7.36
合计		1,159,953.24		77.6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黄伟忠	周转金	123,033.94	1 年以内	35.87
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电费	108,473.00	1 年以内	31.63
江阴市伟创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代垫款	66,825.44	1 年以内	19.4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公司	通信费	22,349.83	1 年以内	6.52
戴红娣	报销款	10,601.22	1 年以内	3.09

合计		331,283.43		96.58
-----------	--	-------------------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 例(%)
高永年	周转金	6,537,731.00	1 年以内 5,125,421.00, 1-2 年 1,412,310.00	64.73
黄伟忠	周转金	3,269,047.14	1年以内	32.37
江阴江东集团公司	电费	85,973.98	1 年以内 49,718.98, 1-2 年 13,095.00 2-3 年 23,160.00	0.85
董邮邮	报销款	14,020.40	1 年以内	0.14
戚丽岗	报销款	8,996.80	1 年以内	0.09
合计		9,915,769.32		98.17

2) 期末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高永年	17,356.54	9,560.78	6,537,731.00
黄伟忠	60,272.74	123,033.94	3,269,047.14
小 计	77,629.28	132,594.72	9,806,778.14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长期借款	-	-	11,000,000.00	88.91	-	-
长期应付款	767,050.43	100.00	1,371,865.36	11.09	2,294,464.32	100.00
合计	767,050.43	100.00	12,371,865.36	100.00	2,294,464.32	100.00

(1) 长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币种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借款	人民币	-	11,000,000.00	-

(2) 长期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782,026.31	1,597,454.89	2,641,324.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975.88	-225,589.53	-346,859.68
合计	767,050.43	1,371,865.36	2,294,464.32

2) 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情况如下：

单位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782,026.31	-	1,597,454.89	-	2,641,324.00
小计	-	782,026.31	-	1,597,454.89	-	2,641,324.00

(三) 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46,570.22	246,570.22	-
未分配利润	3,226,844.70	-139,327.55	-7,702,343.05
少数股东权益	2,601,288.67		340,756.75
合计	44,074,703.59	38,107,242.67	3,638,413.70

公司所有者权益项下主要包括投资者投入的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及历年公司产生的留存收益。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化详情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 历史沿革”。

(1) 股本

1)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黄伟忠	19,000,000.00	19,000,000.00	5,500,000.00
高永年	15,960,000.00	19,000,000.00	5,500,000.00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0	-	-
江阴凯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00	-	-
合 计	38,000,000.00	38,000,000.00	11,000,000.00

(2) 盈余公积

1)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6,570.22	246,570.22	-
合 计	246,570.22	246,570.22	-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是按 201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10.00%计提，金额为 246,570.22 元。

(3) 未分配利润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上年年末余额	-139,327.55	-7,702,343.05	-255,505.0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139,327.55	-7,702,343.05	-255,505.08
加：本期归属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66,172.25	7,809,585.72	-7,446,837.97
其他转入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46,570.22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利润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6,844.70	-139,327.55	-7,702,343.05

六、管理层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毛利率(%)	42.25	31.04	20.88
净资产收益率(%)	8.46	108.43	-106.06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7	-0.68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46%,108.43% 和 -106.06%,公司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大幅上升,主要系 2013 年高铁行业受到 2011 年温州动车事故影响,动车产量处于低谷期,公司动车配件业务相应出现订单减少,销量下滑,公司产能利用率处于较低水平,当年净亏损 784.92 万元;2014 年高铁行业逐步恢复后,公司订单大幅回升,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4,229.87 万元,同时公司产能利用率回升,毛利率回升,公司扭亏为盈,当年净利润为 780.96 万元。

公司 2015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与 2014 年 4 月完成增资,注册资本由 1,100.00 万元增加至 3,800.00 万元,同时由于前期存在未弥补亏损导致 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基数较低,因此 2015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数较 2014 年增长 3,258.79 万元,直接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利润	3,694,241.60	8,028,190.70	-7,849,211.67
营业外收入	632,810.00	559,092.78	737,800.00
营业外支出	2,650.00	146,227.78	369,949.52
利润总额	4,324,401.60	8,441,055.70	-7,481,361.19
净利润	3,372,415.79	7,848,019.54	-7,406,081.2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稳步上升,实现了扭亏为盈。公司营业利润主要动车配件生产销售产生。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69.42 万元、802.82 万元和-784.92 万元，呈现稳步上升趋势，2014 年高铁行业逐步恢复后，公司订单大幅回升，公司产能利用率回升，使得公司扭亏为盈，盈利能力大幅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政府补助。2014 年度公司确认政府补助 35.95 万元，占净利润的 4.48%，主要系对公司从事新材料项目研发的政策扶持，公司不存在对政府补助的重大依赖情况。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88	66.72	96.80
流动比率(倍)	0.83	0.90	0.74
速动比率(倍)	0.62	0.66	0.56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88%、66.72% 和 96.80%。公司整体负债水平较高，但随着公司 2014 增加注册资本以及盈利能力的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了明显的下降。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3、0.90 和 0.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62、0.66 和 0.56。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 1，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主要原因系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基本以短期借款为主，同时公司因扩产需求，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规模扩大，且公司因经营需要，必须保持一定的存货数量，因此公司流动比率以及速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7	2.87	2.04
存货周转率(次)	1.30	3.92	4.08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7 次、2.87 次和 2.04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0 次、3.92 次和 4.08 次，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国家铁路投资回暖，

公司动车配件业务订单充裕，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长。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与 2013 年度基本持平，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中车以及南京汽车等长期合作的大型动车和汽车制造商，为保证供货稳定，公司存货水平相对平稳。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2,176,479.15	127,133,159.04	80,303,23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5,435,558.54	142,323,938.67	97,783,39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920.61	-15,190,779.63	-17,480,15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045.08	-27,329,945.92	3,860,60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641.86	48,568,330.89	11,406,995.6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00.39	-	-74.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8,866.72	6,047,605.34	-2,212,627.0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0,748.31	2,083,142.97	4,295,770.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1,881.59	8,130,748.31	2,083,142.97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74.09 万元、-1,519.08 万元和-1,748.01 万元，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净流出状态，主要原因包括：（1）2013 年公司受到温州动车事故导致国家高铁投资放缓的影响，本公司原有的动车产品订单 50%以上暂停销售，公司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全年亏损 740.61 万元，从而导致存货余额大幅上升，同时在营业收入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前期采购形成的经营性应付款项的现金流出达到 983.03 万元，导致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1,748.01 万元；（2）2014 年随着动车事故影响逐渐消化及宏观经济对动车产品行业的利好政策下，公司实现了当期净利润 784.80 万元，但公司因扩大了动车业务产能，在动车配件收入明显增长的同时，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了 595.74 万元，公司存货余额也有所上升，另外，2014 年解付前期应付票据导致经营性应付项余额下降，导致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仍处于净流出状态；

随着公司盈利状况持续改善，目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已较 2013 年行业低谷时期大幅回升，当前主要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因素为应收账款收款周期较长所引起的现金流量短缺。公司的主要应对措施包括：1) 由于公司的客户信誉度较高，公司已于多家银行接触，通过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加快资金周转；2) 在年末等资金压力较大的时期，对于未到期的货款与主机厂以现金折扣的形式进行提前货款回收；3) 减少采购预付款的比例，更多采用赊购的方式进行原材料采购，最大程度将应付项目信用期与应收项目相匹配。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76.00 万元、-2,732.99 万元和 386.0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支出以及投资奥派希莫和奥派航空付出的现金。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3.56 万元，4,856.83 万元和 1,140.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反映公司吸收借款以及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姓名	持股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伟忠	19,000,000.00	50.00
2	高永年	15,960,000.00	42.00
3	江阴奥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0	5.00
合计		36,860,000.00	97.00

2、公司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江阴市澄江东	黄伟忠	制造业

			路 1 号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姜堰经济开发区陆庄村	黄伟忠	制造业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03.20 万元	55.00	55.00	78555648-9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30219985-2

3. 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合营企业: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源道 9 号 C1 座	Christophe Jean Lucien CADOR	制造业	合营企业

(续上表)

合营企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50.00	50.00	32221361-5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江阴市永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 100%
江阴市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 100%

江阴市永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 100%
江阴市永兴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徐秋艳、解永兴系黄伟忠配偶的妹妹、妹夫	徐秋艳、解永兴合计持股 100%
北京策远高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13.33% 股权
北京世研中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25.00% 股权
北京景山英才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61.00% 股权
北京美味风云食品有限公司	高峰系高永年之子	高峰持有 55.00% 股权
内蒙古全方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樊宇明系樊永明的哥哥	樊宇明持有 40% 股权
江苏交工投资有限公司	樊明再系樊永明的哥哥	樊明再持有 1.33% 股权

上述所涉及的所有关联自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类型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本公司	800.00	2015.5.25	2016.5.25	否	保证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	本公司	1,800.00	2015.5.28	2016.5.28	否	
黄伟忠、徐秋蓉	本公司	500.00	2014.11.7	2015.11.7	否	保证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黄伟忠、徐秋蓉、高永年、徐秀菊	本公司	1,000.00	2015.1.22	2016.1.22	否	
奥派模塑、黄伟忠	本公司	600.00	2015.6.1	-	否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黄伟忠	-	-	10,000.00	-	-	-
黄伟明	26,474.94	-	59,121.10	-	-	-
徐秋蓉	-	-	136,478.38	-	136,478.38	-
合计	26,474.94	-	205,599.48	-	136,478.38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高永年	17,356.54	-	9,560.78	-	6,537,731.00	-
黄伟忠	60,272.74	-	123,033.94	-	3,269,047.14	-
合计	77,629.28	-	132,594.72	-	9,806,778.14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江阴市新远见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1,000.00	2015.11
本公司	江阴市鸿基模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50.00	2015.10
本公司	江苏美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	500.00	2015.09
小计			1,850.00	

2、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600.00 万元。其他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详见“第四节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二）”

（二）重大承诺事项

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投资的天津奥派艾维航空内饰制造有限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实际出资为 450.00 万元，其余注册资本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缴清。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第四节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一）”。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机器设备	356.06	203.12	700.00	2016.5.14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房屋建筑物	1,488.24	1,435.22	1,800.00	2016.5.28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土地	841.56	825.74	1,800.00	2016.5.28
小 计			2,685.86	2,464.08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奥派装备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 0345 号《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奥派装备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5,657.18 万元。

本次评估仅作为奥派装备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 2013 年当年实现净利润进行股利分配，公司报告期内具体股利分配比例按出资所占比例分配给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45%；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5%；卞建平出资比例为 10%（其中应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税法执行）。

根据 2015 年 2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 2014 年当年实现净利润进行股利分配，公司报告期内具体股利分配比例按出资所占比例分配给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45%；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5%；卞建平出资比例为 10%（其中应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税法执行）。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奥派模塑。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姜堰经济开发区陆庄村	改性塑料粒子、RTM 玻璃钢零件、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生产、销售、研发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汽车及铁路机车零配件、船舶附件、通用机械零部件、冲压件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06.25	321284000153912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期间
泰州奥派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2014.06.25-2015.07.3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5.7.31/2015 年 1-7 月	2014.12.31/2014 年度
资产总值	43,146,555.26	36,133,863.83
负债总值	37,279,402.91	28,249,010.07
营业收入	13,113,545.60	3,939,312.02
净利润	-2,017,701.41	-2,115,146.24

报告期内, 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奥派希莫。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市澄江东路 1 号	从事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 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2006.03.07	32028140010802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期间
江阴奥派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03.2037	503.2037	55.00	55.00	2015.06.30-2015.07.3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5.7.31/2015 年度
资产总值	8,639,210.28
负债总值	2,876,925.21
营业收入	573,503.96

净利润	75,890.29
-----	-----------

十二、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汽车零配件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之一，同时也是高铁机车制造业和汽车制造业的配套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如果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将不断提高对轨道交通运输及汽车的需求，刺激高速列车、城市轨道交通列车、汽车的产量，从而有利于高铁零配件行业和汽车零配件行业的发展，如果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反之则抑制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汽车零配件制造业的发展。

（二）原料价格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高速机车司机室面板生产所涉及原材料包括聚氨酯材料等，汽车内外饰件产品生产涉及原材料主要包括 PP-17、PP-18、APO 等，上述原材料均为石化工业产品，因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石油价格波动，均会对公司生产成本构成重大影响，有可能对本行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产业政策风险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之一，汽车零配件、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及其本身均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本行业发展增速，从而对整个行业造成系统性影响。

（四）产品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比较小，与同类企业相比仍有差距。同时，公司主要产品为动车司机室面板、火车内部装饰框和汽车外装饰件，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动车配件的销售收入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3.02%、68.65%和71.90%。铁路机车和汽车行业的规模与景气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重

要影响，公司存在产品集中的风险，对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会造成一定影响，若未来无法及时得到改善和提高，会对企业的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扩张较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1-7月，公司总资产分别为10,896.48万元、13,820.86万元和15,710.23万元；2014年末和2015年1-7月总资产分别较上期末增长26.84%和13.67%。随着公司新建项目的逐步展开，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将会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并充实和培养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伟忠持有公司股份1,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进行控制，其决策有可能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影响。为了减少控制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先后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在公司规范运作、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作了制度性安排，上述制度的正常执行有助于减少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八）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主要为交通装备制造，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月-7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8.33%、80.61%、85.88%，其中青岛四方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最大客户，公司对其在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月-7月的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83%、38.74%、63.39%。公司产品销售对主要客户有较强依赖。如果上述主要客户需求下降、或自主开发相关产品、或转向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采购相关产品，将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针对客户较集中情况，公司一方面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有效降低对现有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另一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现有主要客户的产品推出周期，与主机制造商产品形成同步开发，继续巩固与现有主要客户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以降低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引致的风险。

（九）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公司逐步增加科研经费投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强化与各主机制造商的技术合作，先后获得多项在行业内具有重要影响的专利技术，保持技术领先优势。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用户对产品的质量与工艺的要求逐步提高，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不能适应整个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或者由于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风险。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企业获得编号GR201232000453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2012年8月6日起，有效期三年，于2012年度至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根据2015年5月28日无锡市江阴地方税务局下发的澄地税一(2015)8451号《税务事项告知书》的内容，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申报期内，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可减按15%征收。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着不确定性，一旦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十一）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动车、汽车配件的面漆喷涂及底漆喷涂环节中，存在油漆原料等石化工业产品的使用，油漆是使用有机溶剂做主要材料的，属于易燃品，处理处置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公司一贯重视对此类危险因素的辨识与管控，并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网络，逐级落实 安全生产责任；并通过作业安全分析、作业行为观察等先进的安全管理工具，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将安全管理落实到每位员工、每个区域和每个工作环节，使安全生产风险降低至可控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因偶发因素而导致意外事故的可能性，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进一步降低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会根据业务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通过专业化培训和定期的会议总结来提高员工和管理层的安全意与防范风险能力。针对具体的项目，要预先针对安全问题进行评估，为可能发生的安全问题做好准备，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提高应付安全问题的能力，从总体上控制安全生产带来的各种风险。

（十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交通装备零部件制造领域，产品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公司产品因自主开发程度高，性能可靠、稳定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更多的专用装备制造企业，特别是产业规模更大的高铁配件制造商逐步进入这一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汽车零配件行业系汽车产业配套产业，汽车产业是国内发展较为成熟的产业之一，相关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市场竞争格局趋于稳定，且行业内规模经济特点明显，在该行业毛利率较低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转型，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高铁内饰配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在71.90%以上。

（十三）短期借款偿债风险

公司2015年7月末、2014年末以及2013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6,400 万元、4,300万元和3,800万元，平均借款余额有所上升，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为1,807.19万元，公司存在一定短期借款偿债风险。公司2015年1至7月、

2014年度以及2013年度利息费用分别为237.53万元、301.20万元和258.76万元，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利息费用占公司息税前利润比例呈下降趋势，同时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且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形，总体经营状况稳健。

(十四) 经营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674.09万元、-1,519.08万元和-1,748.01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存在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但随着2014年国家铁路投资的回暖以及高铁产业的发展，公司营收规模扩大，盈利能力大幅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也在相应好转中。

(十五)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4,272.6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5.92%，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7.20%，其中1年以内应收账款净额为3,981.39万元，占应收账款净额的比例为93.18%，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高铁动车以及汽车制造商，资金实力和信誉度较高，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也均在信用期内，无法收回风险较小。但由于客户普遍回款周期较长，公司也面临现金流短缺甚至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

(十六) 公司用地瑕疵所引发的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注：公安门牌编号为长青路25号），公司办公及车间实际占用土地约为20.17亩，目前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了该地块的使用权。根据周庄村、周庄镇、江阴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文件，目前该地块为集体土地，土地所有权人为江阴市周庄镇周庄村村民委员会，用途为工业用地。上述土地系从集体土地使用者处直接租用的，不符合我国《土地管理法》及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的相关规定，未来有可能会因土地规划变化，给企业带来一定经营风险和损失。

(十七) 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在 2013 年因整体行业受到动车事故影响，订单不足，公司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且存在融资困难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开具了部分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融资，该行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不符，但上述行为目的系在公司融资困难的情况下缓解营运资金压力，并非以不正当方式占有或骗取银行或其他第三方资金为目的，该等应付票据已于到期日 2014 年 6 月 11 日全部解付完成，公司也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或引致任何纠纷及民事诉讼。公司承诺不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严格执行《票据法》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相关的内控制度。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奥派装备成立于 2001 年成立。随着国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对私营企业的政策开始放宽，各种机会随之涌现。公司管理层顺应行业发展潮流，适时切入汽车、高铁行业，经过十多年的打拼，积累了一定的原始资本。

随着公司汽车产品产能的扩大和销量的增长，汽车市场销售利润呈现逐步稳定增长趋势。于 2008 年，企业开始扩展经营范围，逐步进入高铁行业。经过这 5 年的奋斗，公司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技术开发能力不断增强，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市场反应速度也在不断加快--企业整体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均获得了长足发展。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的不断深入，国际化模式不断向多样化、综合化方向发展，公司也开始拓展海外业务，使其不受制于国内市场，从而增加企业生产利润。与此同时，公司计划与法国 AIP 公司合资成立航空内饰有限公司，意味着正式进入航空领域，并与国际接轨，更加促进了企业今后的发展。

1、发展战略

公司将通过对总成本的控制来维护产品相对较低的成本以获得竞争力，即要求企业在成本控制方面有相对优势，如原材料的采购控制管理、生产过程的成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设备管理等。公司还将在经营策略上创造出更大的产品异化，如利用公司知名度和专利化的产品技术，创造出消费者偏好的公司产品。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将不断调整其经营方向及目标，借此打造局部

核心竞争力，进而带动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还将成立设计团队，团队由国内权威专家组成，结合国家千人计划引入的人才，实现产学研结合，由实验室到工厂到市场的无缝对接，无痛分娩。对于产品销售量看，公司有以下发展规划：

① 汽车方面：通过南汽的一些新产品和新的房车内饰项目预计每年 2000 万销售的增长。

② 铁路方面：随着出口车和标准化动车组的拉动，销售预计增长如下：2015 年增长 3000 万；2016 年增长 4000 万；2017 年增长 5000 万。

③ 航空方面：空客 320、321、330 整体卫生间、间壁柜和座椅从 2015 年 11 月开始量产。销售预计如下：2016 年 6000 万；2017 年 9000 万；2018 年 12000 万；2019 年 15000 万；2020 年 20000 万。与空客原配套厂和新干线原配套厂的合资合作，加速消化和引进，提升和应用，最终具备自有专利技术，计划申请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0 项，申请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立博士后流动站。

2、发展路线

公司发展总路线可归纳为：准确掌握市场动向，及时调整产业布局，适时推出实销产品，实现在汽车领域内外饰，房车，改装车辆，特种车辆的全覆盖，实现铁路系统配套从车辆到线路的跨越，实现航空整体卫生间到座椅和内装及个性化改装的延伸；有效控制产品质量，合理规划产品销量，适当强化成本优势，使公司以灵活而稳健的姿态走向辉煌。

3、市场规模

①汽车事业市场

目前配套客户为上汽依维柯与江南模塑集团，未来3至5年时间，车型总量将以每年20%的增幅递增。

②高铁事业市场

背景：国家铁路局公布的计划中，2014、2015两年建成并投产的24条高铁总里程超过8000公里，其中有21条是2009和2010年铁路投资高歌猛进时开工的。根据公开数据，2009年，原铁道部固定资产投资7045.27亿元；2010年，这一数字更是攀升到8426.52亿元，成为历史最高，估计未来也将很难再达到这样的高点。2014年将开通的12条高铁里程5353公里，堪称历年之最，它们分别是成堰铁路彭州支线、杭长客专、兰新第二双线、贵广铁路、成绵乐客专、哈齐客专、武汉至黄石城际铁路、武汉至黄冈城际铁路、青荣城际、郑州至焦作铁路、郑州至开封城际铁路、大西铁路太原至西安段。我国所造动车组将走向世界，目前已与南非，阿根廷，墨西哥等地区已将签订了项目合同。

预计至2016年，350公里成型有600多列，250公里车型400多列，160,140,120公里车型600多列，出口车型800多列。

③航空事业市场

未来3至5年，我司将进入航空领域，针对320,321,330等机型的整体卫生间，间壁柜，座椅等进行开发制造。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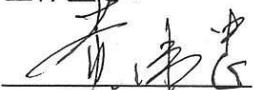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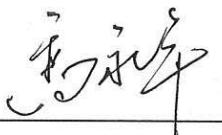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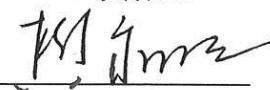
黄伟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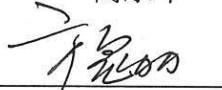
高永年



黄伟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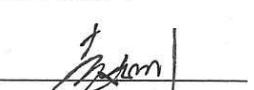


樊永明



方冠羽

全体监事：



赵纪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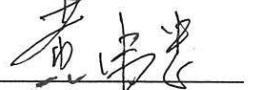


蒋文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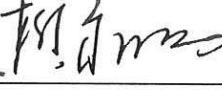


陈 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黄伟忠



樊永明



方冠羽



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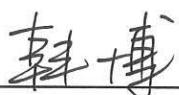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冷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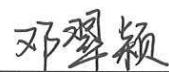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韩 博



朱昊宇



邓翠颖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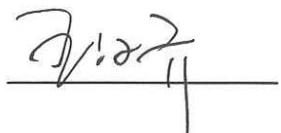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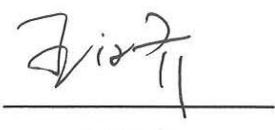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汉齐

经办律师签字：



王汉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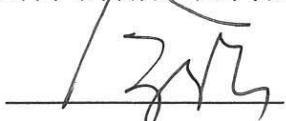
薛梅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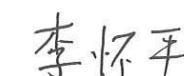


余 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周 密



李怀平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陈丽英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33070007

王冰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33080073



2016.1.13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